PATEO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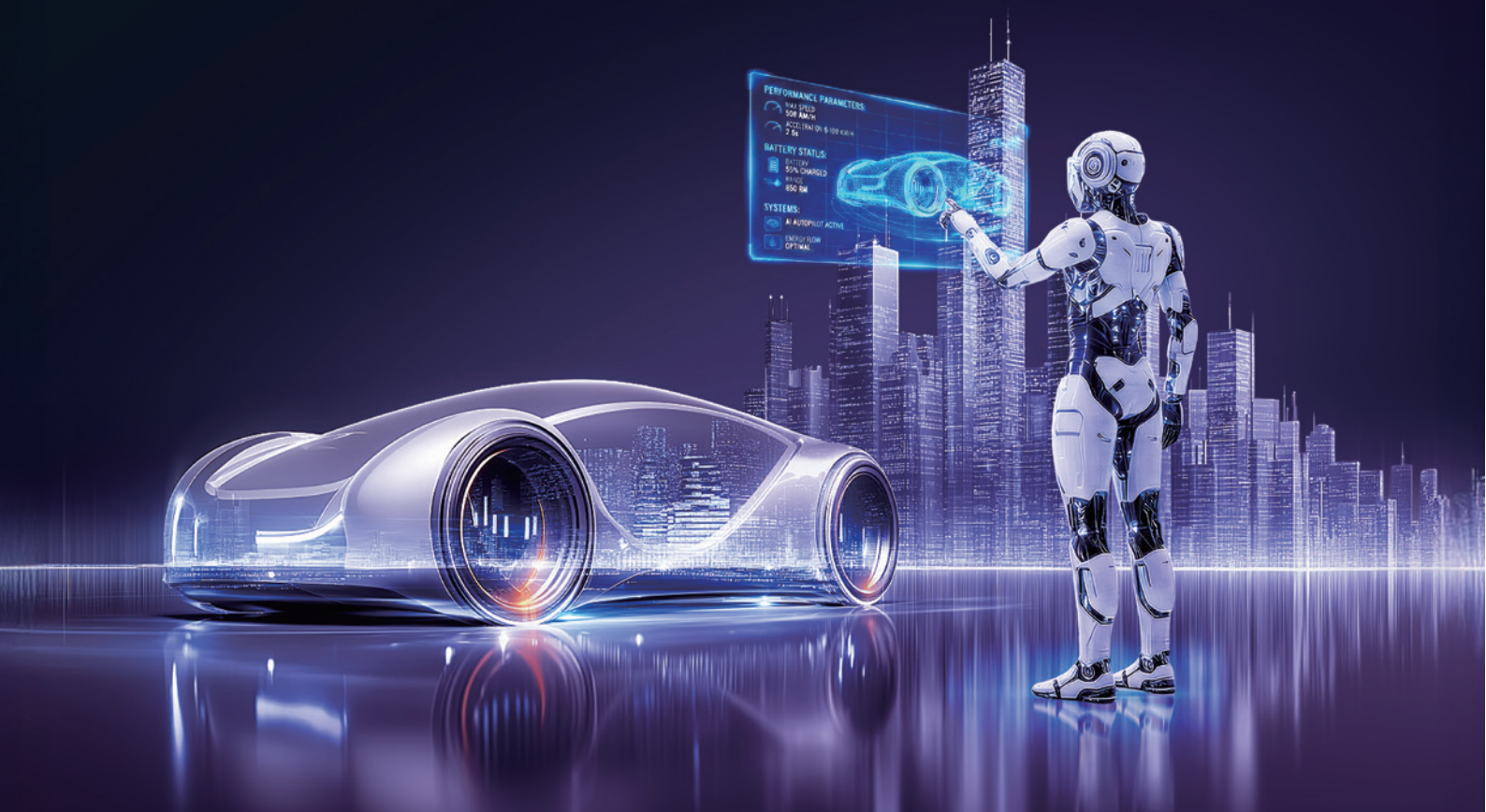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7
董事會報告	34
企業管治報告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8
技術詞彙表	206
釋義	2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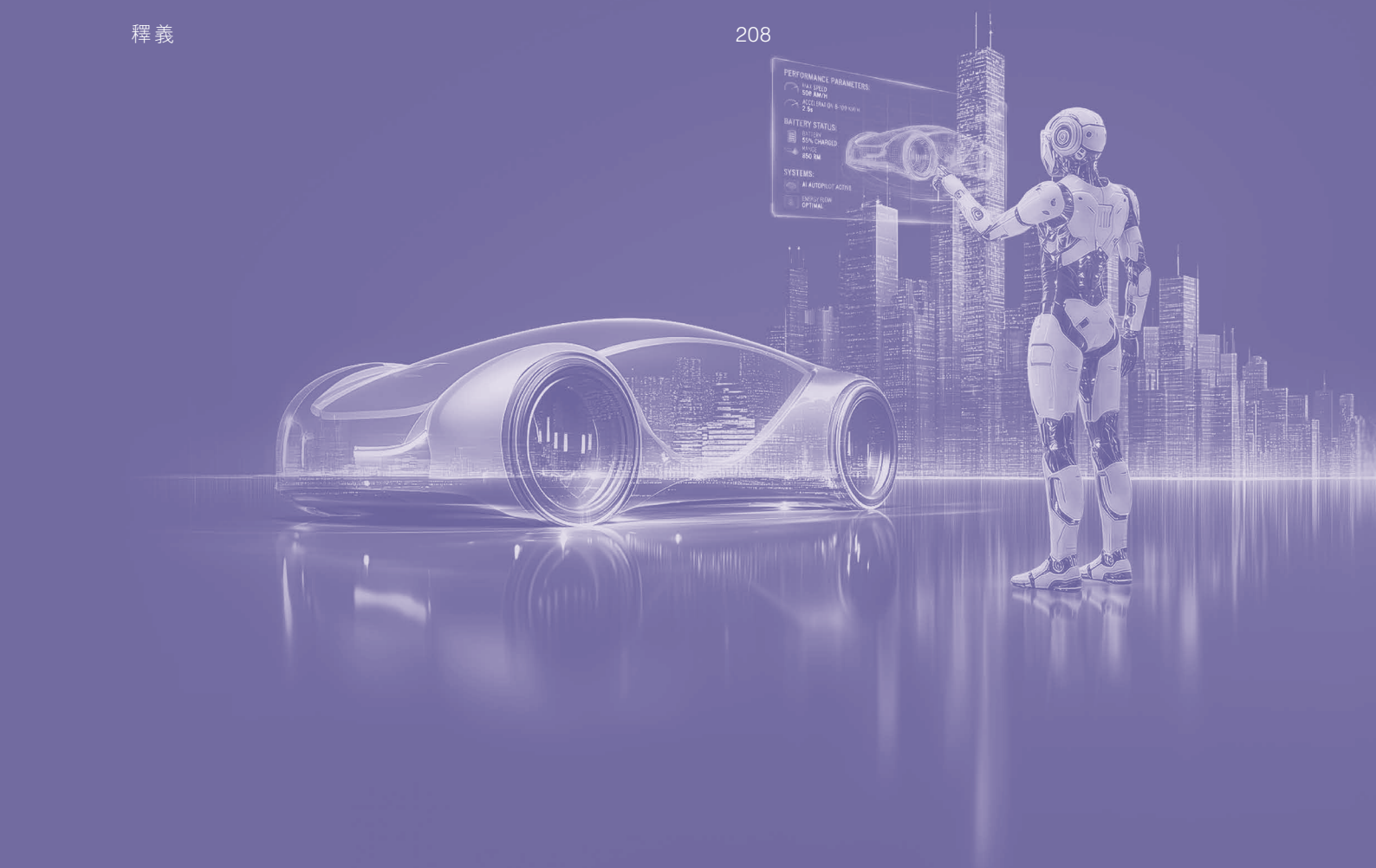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董事長及總經理)*
張富凱先生
徐真慧女士
賴偉林先生
高穎輝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辭任)*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王越先生*(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馬曉詠先生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王延峰博士*(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龐春霖先生
張曉亮先生
劉功申博士
徐黎黎女士
古金宇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黃曉霖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審計委員會

李遠鵬博士*(主席)*
張曉亮先生
徐黎黎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延峰博士*(主席)(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劉功申博士*(主席)(於2025年12月23日獲委任)*
李遠鵬博士
應臻愷先生

提名委員會

龐春霖先生*(主席)*
張曉亮先生
徐真慧女士

監事會[附註]

梁晨先生
徐婷婷女士
吳蕓蕓女士
施萬先生
李自潔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劉意成博士*(於2026年3月16日辭任)*
梁皚欣女士

授權代表

應臻愷先生
梁皚欣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附註： 經股東於股東會上批准，自2025年12月31日起，本公司將不再設有監事會及監事。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自2026年3月26日起生效)
香港
中環夏慤道10號
長江集團中心二期
東座
12樓1202室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樓3203–3209室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銀行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中國
上海市嘉定區
塔城路388號

股份代號

2889

公司網站

www.pateo.com.cn

上市日期

2025年9月30日

此年度報告(「**年報**」)(英文及中文版)已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pateo.com.cn登載。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發出書面通知,或電郵至pateoconnect.ecom@computershare.com.hk,要求更改其所選擇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要求收取印刷本。

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收入	**3,509,726**	2,557,003	1,495,817	1,217,757
毛利	**434,191**	301,002	231,088	171,122
除税前虧損	**(1,093,701)**	(540,793)	(283,694)	(452,150)
年內虧損	**(1,093,711)**	(540,820)	(283,761)	(452,15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年內虧損淨額	**(239,823)**	(352,413)	(218,398)	(390,515)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1,138,328**	726,531	464,387	288,359
流動資產	**4,699,055**	3,581,219	2,116,364	1,998,542
總資產	**5,837,383**	4,307,750	2,580,751	2,286,901
非流動負債	**510,131**	429,925	266,168	156,065
流動負債	**3,175,479**	2,331,769	1,715,679	1,313,574
總負債	**3,685,610**	2,761,694	1,981,847	1,469,639
權益總額	**2,151,773**	1,546,056	598,904	817,262

主席報告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員工及業界同仁：

2025年，是博泰車聯發展歷程中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這一年，我們登陸香港聯合交易所；這一年，博泰創立整整十六周年；這一年，在汽車智能化浪潮最洶湧的當口，我們以一份沉甸甸的成績單，向所有信任我們的人交出了階段性的答卷。

博泰所走過的路從未筆直平坦，卻始終方向清晰。我們的堅守，源於一個在創業之初就反復追問的根本命題 — **汽車的本質是移動空間，座艙的本質是人機交互的界面**。從命令行到圖形界面，從觸控到語音，再到今天的AI，每一次人機交互的革命都重新定義了一個時代的入口。汽車，不會是這一規律的例外。正是這一判斷，讓博泰將智能座艙作為核心陣地，持之以恆，深耕至今。

一、厚積薄發：2025年的歷史性跨越

2025年，博泰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5.1億元，同比增長約37%；全年智能座艙域控制器交付量達130萬台，較2024年增長超40%，充分印證市場對博泰產品的強勁需求與高度認可。AI軟件及雲端智能服務收入約人民幣9,510萬元，涵蓋AI技術開發、雲端數據智能、智能運維及智能客服等業務，AI商業化應用持續深化，收入結構持續優化。毛利率提升至12.4%，毛利達人民幣4.34億元；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4年的人民幣3.52億元大幅收窄至人民幣2.40億元，盈利質量持續改善。

二、時代命題：從「軟件定義」到「AI原生」的範式躍遷

我們正身處一場深刻的產業革命之中。智能汽車正在經歷從「軟件定義」到「AI原生」的範式躍遷 — 這不是漸進式升級，而是AI賦能、端雲協同共同作用下的系統性重構。能源、算力、算法、硬件四個齒輪的同步咬合，決定了AI原生汽車能否真正跑起來；未來競爭的核心維度，將從「算力規格」轉向「智能密度」— 誰能率先在車規級約束下將每單位算力轉化為最大的用戶價值，將在下一代出行生態中佔據更有利的競爭位置。

在這場躍遷中，博泰的答案是端側智能優先 — 將大模型深度輕量化，使其在車規芯片上高效、穩定、安全地運作。這考驗的不僅是算法能力，更是十餘年積累的硬件工程化功底：散熱管理、功能安全、供應鏈保障、系統集成，每一環節都是真實的門檻。「技術能力與工程能力的雙重閉環」，構成了博泰重要的競爭壁壘；服務逾200款車型所積累的海量真實場景數據，則是我們持續提升「智能密度」的堅實基礎。

三、戰略縱深：以AI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的全維度布局

博泰的戰略定位，是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的汽車及移動終端解決方案及生態構建者。這一定位的底層邏輯在於：單純的軟件公司無法保證體驗閉環，單純的硬件公司難以實現持續進化。只有將AI算法、軟件平台、芯片適配與硬件製造融為一體，才能真正成為整車廠重要的戰略夥伴。博泰將積極參與生態共建，發揮系統整合價值。

立足這一定位，博泰在高端化、全球化、AI化三個維度順應時代潮流，把握產業重構機遇。高端化方面，博泰在中國自主品牌中高端座艙域控市場佔有率25.18%，位居第一，以系統集成能力贏得車企最核心項目的信任。博泰同步深耕高通與麒麟+鴻蒙兩大生態，形成雙平台量產交付能力，為整車廠提供供應鏈戰略彈性，也使博泰在兩大主流生態中均具備穩固的競爭立足點。**全球化方面，**博泰憑藉技術能力與交付質量，與全球頂級車企建立合作：與一家歐洲豪華汽車製造商合作深化，搭載AI功能的座艙產品預計2026年交付；另一家國際知名OEM合作持續擴展，相關車型已完成超過100個國家資質認證，將率先覆蓋澳洲、東南亞、南美、中東等地區。公司累計申請專利超6000件，發明專利佔比逾80%，為博泰參與全球競爭提供堅實的知識產權保障。

AI化是驅動博泰長期增長的核心引擎。博泰已完成主流大語言模型車端量產部署，AI Agent全面落地；服務逾200款車型積累的海量場景數據，為持續深化AI能力奠定堅實基礎。我們預計，2026年為車規AI Agent規模化元年，2028年前後有望完成從「功能座艙」到「AI原生智能座艙」的躍遷；展望L4自動駕駛時代，車輛將演變為融合出行、辦公與生活的移動智能空間，博泰已積極布局相關場景，持續拓展「軟硬芯雲」能力邊界。在芯片層面，博泰與上海微電子合作設立集成電路公司並發起組建行業戰略聯盟，向產業鏈上游延伸，强化技術自主可控能力。**面對行業激烈競爭，博泰始終相信：持續深化自身能力、提升產品與服務的核心價值，是企業長期立足的根本之道。未來，博泰將持續以AI技術為核心驅動力，深化軟硬芯雲一體化能力，在智能座艙及移動終端解決方案領域為客戶創造持續價值。**

四、寫在最後

路還很長，我們保持清醒與謙遜。博泰的每一次重大選擇，都發生在路徑尚不明朗的時刻 — 2009年入局車聯網，2018年啓動全棧自研，2025年系統部署端側AI，每一次都是在價值判斷明確之後，選擇篤行。在中國汽車產業從製造大國邁向技術强國的歷史進程中，博泰始終相信，堅持做正確而困難的事，是最值得長期堅守的選擇。我們希望到2035年，博泰能夠被認為是在智能座艙與汽車智能化這件事上積累足夠深、走得足夠穩的企業之一 — 不是因為我們已經看到了全部答案，而是因為我們願意持續成為答案的一部分。

感謝每一位博泰員工的專業精神與長期投入，感謝每一位股東與合作夥伴的信任與支持。我們將以嚴謹的經營標準與治理標準，腳踏實地為各方持續創造長期價值，與大家共同見證博泰的成長。

征途未竟，使命在肩。博泰車聯，正當其時。

應臻愷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6年3月30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2025年，中國汽車產業領先優勢持續鞏固，全年產銷分別實現3,453.1萬輛和3,440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4%和9.4%，產銷規模再創歷史新高。與此同時，產業技術範式正經歷深刻演進。中國智能座艙滲透率持續提升，AI座艙解決方案從研發階段進入到上車階段。從「硬件定義」到「軟件定義」，並加速邁向「AI定義汽車」的新階段。在這一進程中，以豆包、通義千問、DeepSeek等為代表的主流大模型正加速向車端部署，AI技術與多模態交互的深度融合，正推動汽車從傳統交通工具向集工作、娛樂、社交於一體的智能移動空間演進，AI正成為引領汽車產業智能化轉型的核心驅動力。

我們是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汽車和移動終端解決方案提供商及生態構建者。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最早開發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少數企業之一，領先大多數同類企業。與其他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側重於硬件相比，我們通過提供軟件、硬件及雲端服務相結合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實現差異化，該模式使我們可以提供量身定製的一體化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入為人民幣3,509.7百萬元，毛利為人民幣434.2百萬元，毛利率為12.4%。本公司收入和毛利的增加主要因為全年交付量的顯著提升，2025年本公司智能座艙域控制器交付量達1.3百萬台，較2024年增加超40%，充分反映市場對本公司產品的高度認可與強勁需求，本公司持續深化智能座艙AI化佈局並為本公司進一步爭取市場份額提供有力支撐。

本公司在持續深耕智能座艙核心業務的同時，積極推進以AI為核心的技術戰略佈局，圍繞AI大模型端側部署、端雲協同、多模態交互及AI Agent等方向持續加大研發投入，並在艙駕一體與具身智能等前沿領域深化技術探索，堅持以AI創新驅動價值創造，以技術進步帶動行業變革，為智能汽車產業和更廣泛的科技生態進步注入持續動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來自AI軟件及雲端智能服務的收入(包括為客戶提供的AI相關技術開發服務，以及基於AI技術的雲端數據智能、智能運維及智能客服等服務)約人民幣95.1百萬元，AI技術在研發服務及雲端服務業務中的應用持續深化。

業務回顧

我們的產品

商業化進展

國內市場方面，本公司業務增長態勢強勁，業務落地有序並穩步推進，圍繞下一代AI汽車的智能體系構建已初步形成規模。本公司作為領先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在聚焦並推動高端旗艦產品的研發落地和生產交付，並帶動中低端產品的放量。在高端市場，我們聚焦於驍龍8295、驍龍8397與麒麟9610A核心平台，是業內少數能同時提供基於這兩大平台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供應商；在中低端市場，我們正持續拓展市場份額，鞏固競爭優勢。我們將持續強化產品競爭力與市場佔有率，以鞏固領先優勢。

— 2025年，本公司新獲取數個高端座艙定點，涵蓋現有本公司驍龍8295及驍龍8397平台產品。其中，本公司驍龍8295平台產品定點數量持續增加並穩步推進量產進度。驍龍8397平台產品獲得國內排名靠前的汽車集團以及新勢力的定點，本公司高端座艙定點均集成了業內領先的AI應用功能，均將於2026年開始量產。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拓展驍龍8295平台在國內OEM的快速適配量產，進一步擴展市場份額，同時力爭獲取更多驍龍8397平台客戶，推動此高端平台在國內的迭代升級，維持本公司國內在高端產品的領先地位。本公司與基於麒麟9610A高端芯片平台的智能座艙合作持續深化，配套車型範圍顯著拓展。同時，為滿足快速增長的市場需求，本公司高端座艙平台的產能已完成規模化提升與佈局，為持續擴大市場份額奠定了堅實的供應鏈基礎。

國際業務方面，本公司積極推動全球化戰略，海外業務取得顯著突破與實質性進展，海外座艙產品生態佈局得到進一步完善。

— 2025年，本公司與一家歐洲的全球豪華汽車製造商的合作進展順利並持續深化合作範圍，交付的座艙產品將涵蓋多種AI應用功能，預計將於2026年交付產品。同時，本公司與一家國際知名OEM合作進展順利，在現有定點基礎上新增涵蓋了更多車型需求，車型已完成超過100個國家的相關資質認證，預計定點車型將率先覆蓋包括澳洲、東南亞、南美、中東等地區。

網聯服務方面，本年度，本公司將AI技術深度融入雲端服務業務全流程，有效突破傳統服務模式瓶頸，推動業務實現高質量、智能化升級，為本公司業績增長注入新動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新增定點交付項目24個，其中20個為現有客戶及業務的續簽，體現了客戶對本公司服務質量及交付能力的持續認可，業務基盤保持穩定。與此同時，本公司重點拓展AI驅動的雲端智能應用，與一線大模型廠商建立深度合作，共同打造智能化服務場景，拓展業務客戶並獲得相關項目定點。

智能製造方面，2025年，本公司生產製造板塊在質量深耕、產能擴張與卓越交付上取得顯著成果。通過廣泛採用自動化產線、智能物流系統，實現了全流程數據的互聯互通，覆蓋訂單、生產、物流與銷售等環節，同時，我們通過推動ERP、MES、QMS等核心系統高效協同，構建了統一數據中心與可視化平台，強化數據驅動決策能力，顯著提升生產效能與產品質量。未來，我們將繼續聚焦智能製造前沿領域，向更高等級的智能製造能力不斷提升。

研發創新方面，本公司積極推進以AI作為戰略核心的研發創新，加速邁向「AI定義汽車」的新階段。2025年，本集團產生研發費用人民幣379,332千元，較2024年人民幣207,279千元，大幅增加。截至2025年12月，本公司累計申請專利數超過6,000件，其中授權專利數量為1,909件（包括授權發明專利1,039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團隊由709名專家組成，佔員工總數的33.7%，其中86.7%的員工為本科及以上學歷。

— 本公司與一家歐洲的全球豪華汽車製造商的合作打造了大模型智能車書與維保預約一體化AI應用，融合車輛專業知識與大模型技術，打造語音交互+可視化確認的沉浸式體驗，實現智能車書問答、維保預約及異常場景智能化處理，支持多車管理與個性化服務。該應用解決了傳統車書查詢慢、維保預約繁瑣、交互不自然、缺乏個性化服務等痛點，大幅提升服務效率與問題解決能力，重構豪華汽車服務生態。

我們為OEM及一級供應商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及網聯服務，為駕駛員及乘客提升車輛的智能性、駕駛安全性、便利性及互聯性。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大部分來自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且該業務的收入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均持續增長。除提供域控制器及其他組件外，我們亦向客戶提供獨立的研發服務，並於該等客戶專門聘請我們進行研發活動以根據彼等與我們的合約設計及開發產品或解決方案時向彼等收取研發服務費。同時，我們繼續為主要OEM客戶提供網聯服務，並保持該業務規模穩定。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服務組合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域控制器(1)	**3,022,534**	**86.1**	1,959,008	76.6
座艙組件(2)	**104,586**	**3.0**	158,507	6.2
研發服務	**286,197**	**8.2**	323,893	12.7
小計	**3,413,317**	**97.3**	2,441,408	95.5
網聯服務	**86,729**	**2.5**	110,228	4.3
其他(3)	**9,680**	**0.2**	5,367	0.2
總收入	**3,509,726**	**100.0**	2,557,003	100.0

附註：

(1) 包括域控制器及出售予客戶的模塊。該等模塊用於智能座艙域控制器，具備一定計算能力，可提升域控制器的處理和執行能力或執行域控制器的通信或其他功能。

(2) 主要包括屏幕、T-box、麥克風、線材、天線、揚聲器及軟件(包括客戶在域控制器以外另行購買的應用軟件)。

(3) 主要包括銷售車規級芯片所產生的收入，根據市場狀況及芯片庫存水平，可供OEM進行調試或用作我們自身的貿易用途。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我們利用在產品設計及開發、功能開發及內部生產方面的核心垂直整合能力，為OEM及一級供應商客戶開發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及產品。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由域控制器和與其連接的許多其他設備支持，包括顯示屏、T型盒、攝像頭、麥克風、揚聲器、電線和天線。域控制器由操作系統和應用軟件等各層軟件賦能，集車輛交互及控制、導航、AR-HUD、組合儀錶顯示器、DMS、OMS、信息娛樂以及與其他設備和網絡的連接。我們的客戶可以靈活選擇集成智能座艙解決方案，該解決方案結合了部署有我們專有操作系統(即擎OS)的域控制器，以及由我們組裝並針對其車輛設計量身打造的各種硬件元件(例如顯示器及其他裝置)。此外，若干客戶亦會根據其特定需求，選擇向我們購買個別元件，包括域控制器、車載應用軟件、顯示器或其他硬件元件。除提供全方位產品開發能力外，我們亦為若干客戶提供組裝服務，利用彼等供應的原材料及配件生產域控制器。我們亦為智能汽車行業的各類參與者(如OEM、一級供應商客戶、車載應用程序供應商)提供獨立的研發服務，將其對智能座艙硬件及軟件(包括操作系統、應用軟件及雲軟件)的概念需求變為現實。我們的研發服務使我們的客戶能夠增強智能座艙功能並豐富智能汽車生態系統。

AI座艙

作為AI大模型端側落地最重要的載體之一，智能座艙的AI算力正在快速提升，以滿足日漸增長的整車端側的AI需求。我們根據客戶需求，將具備高AI算力的芯片方案整合在智能座艙域控中。

本年度本公司持續深化智能座艙AI化佈局，聚焦於智能座艙垂域的模型優化與應用落地，圍繞下一代AI汽車的智能體系構建，打造專注車載場景的端側大模型。與一眾頭部大模型企業建立深度合作，圍繞端側多模態模型部署、AI功能開發、模型轉換服務、端雲協同架構搭建等方向展開聯合探索，實現多類車載AI場景的落地應用。本公司已構建起「算法 — 算力 — 場景」三位一體的核心競爭力，通過車載場景專屬算法優化、芯片架構級多NPU算力協同、全模態感知與全場景服務的應用構建能力，解決了車載場景下大模型運行的實時性、穩定性與低功耗難題，實現通用AI能力向車載專屬智能服務的精準轉化，為智能座艙、駕艙協同、全場景出行服務提供了堅實的AI技術底座。

網聯服務

我們主要為OEM客戶提供網聯服務解決方案，包括(i)用戶支持服務(該服務協助OEM為車主提供輔助)及(ii)網聯平台的平台維護服務(不論是否由OEM或我們開發)，以提高其穩定性、性能、系統及數據安全性以及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

本年度，本公司將AI技術深度融入雲端服務業務體系，推動傳統車聯網服務向AI驅動的智能化服務模式升級，為業務增長注入新動能。

在數據智能方面，本公司搭建AI智能分析模型，高效處理車聯網場景產生的海量多維度數據，精準刻畫用戶用車習慣與需求畫像，提供個性化服務推薦；同時優化AI意圖識別能力，打通第三方生態API接口，實現用戶需求與服務響應的高效銜接，拓展服務邊界。

在智能運維方面，本公司依託AI算法搭建智能故障預警模型，實時監測終端設備及網絡傳輸等環節的運行狀態，提前預判潛在故障，有效降低故障發生率與人工運維成本；同時借助AI驅動的運維知識庫，快速匹配工單問題的解決方案，提升工單處理效率與準確率。

在智能客服方面，本公司運用AI技術實現客戶訴求的快速分析與精準識別，搭建智能知識檢索系統，構建「AI+人工」協同服務模式，有效減少重複性人工操作，提升客戶諮詢及投訴的處理效能，進一步增強客戶滿意度。

展望與規劃

隨著汽車智能化持續演進，汽車產品正由傳統硬體功能驅動加快向數據驅動與AI深度融合方向發展，AI Agent正逐步成為智能交互與服務升級的重要載體。本公司致力於成為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汽車和移動終端解決方案提供商及生態構建者，順應行業趨勢，持續推進相關技術、產品及業務能力建設，並重點圍繞AI技術佈局、高端市場拓展、全球化佈局、產業生態協同及運營能力提升等方面開展工作。

持續深化AI技術佈局，把握AI Agent驅動下的發展機遇

在汽車智能化發展趨勢下，AI技術正加快推動產品形態與用戶體驗持續演進。隨著整車智能化程度不斷提升，相關產品正由傳統功能集成向多模態感知、智能交互及場景化服務方向發展，AI Agent在語音交互、視覺感知、場景理解、任務協同及服務調用等方面的應用逐步深化，推動人機交互由被動響應向更自然的協同方式演進。本公司在AI相關技術方向已形成涵蓋端側模型部署、雲端服務協同及多模態交互的技術體系，具備支撐上述趨勢落地的能力基礎。

與此同時，隨著端側AI應用需求持續提升，以豆包、通義千問、DeepSeek等為代表的主流大模型正加速向車端部署。

隨著驍龍8397等下一代芯片方案中AI算力的大幅提升，本公司推動相關的AI座艙方案落地，幫助客戶完成AI大模型在車端的部署以及應用功能的落地。本公司具備相關技術能力儲備，將結合行業趨勢及客戶需求，持續推進相關產品與解決方案能力建設。

本公司將持續推進AI相關技術的研發與產品開發，完善端雲協同能力，推動端側模型部署、雲端服務協同及多模態交互能力持續演進。與此同時，本公司已與中國平安財險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圍繞「AI+車聯網技術+保險服務」開展合作。本公司將繼續在AI算法、多模態感知及AI相關應用等方向保持研發投入，不斷提升產品與技術能力。

深耕鴻蒙生態，把握行業頭部生態協同機遇

鴻蒙生態持續發展，成為中國汽車智能化市場的重要組成部分。根據鴻蒙智行官方信息，在2025年，鴻蒙智行累計交付589,107台車，同比增長32%。預計在2026年，鴻蒙智行仍將保持較高成長動能。

本公司自主研發的擎OS具備高度開放性與兼容性，能夠深度兼容鴻蒙、Linux、Android、QNX等主流操作系統，並與麒麟9610A處理器深度協同，有力支持「國產芯片+自主系統」方案的落地。本公司是開源鴻蒙工作委員會創始成員單位，亦是市場上少數可提供基於麒麟9610A處理器及鴻蒙操作系統完整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供應商之一。本公司已於2022年與華為完成專利交叉授權合作。上述生態卡位使本公司在國產智能座艙方案中具備差異化競爭優勢。

本公司將持續深化與鴻蒙生態的合作，結合既有技術積累與量產交付能力，持續服務鴻蒙智行旗下相關品牌車型，並隨著鴻蒙生態在汽車領域的持續擴展，有望拓展相關業務空間。進一步看，結合本公司在座艙上的軟件、製造、AI等能力，有望協助鴻蒙生態在其他產品形態進行擴張。

推進艙駕一體相關技術佈局，把握跨域融合發展趨勢

在汽車智能化持續演進背景下，艙駕一體化正成為行業關注的重要技術方向。隨著智能座艙、駕駛輔助及整車智能化功能持續融合，相關產品對跨域協同、算力平台、軟件架構及系統集成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與此同時，隨著L3/L4級自動駕駛技術加快進入商業化落地窗口期，Robotaxi等高階自動駕駛應用場景的持續推進，對艙內智能交互與場景化服務能力提出了更高需求 — 當駕駛員逐步從駕駛任務中解放，汽車座艙正加速從功能載體向「第三空間」演進，智能座艙的體驗價值將進一步凸顯。AI技術在多模態感知、場景理解、駕駛員狀態監測、端到端智能及功能協同等方面的持續發展，也為艙駕一體相關應用提供了新的技術支持。

本公司將結合在智能座艙領域積累的軟硬件研發、系統集成和工程化量產經驗，持續推進艙駕一體相關技術與產品能力建設，並圍繞AI相關應用、跨域融合架構及場景化功能協同等方向開展研發工作。與此同時，本公司亦與商湯智能科技開展戰略合作，圍繞AI大模型在智能座艙及相關前沿技術方向的融合應用進行合作探索，借助商湯在視覺感知與大模型領域的技術積累，加速艙駕一體相關產品和解決方案能力的持續完善。

強化高端市場地位，深化核心客戶戰略合作

本公司持續聚焦中高端汽車智能化領域，在高端智能座艙市場已建立領先地位。根據高工智能汽車研究院數據，2025年博泰車聯在中國市場人民幣25萬元以上中高端價位自主品牌乘用車前裝標配座艙域控市場份額排名第一。

本公司業務覆蓋多家主流整車製造商，核心產品域控制器已服務國內某頭部新能源車企、東風嵐圖等頭部新能源品牌，並與國內某國有大型車企或國內某大型車企、東風汽車集團等建立業務合作關係。一汽集團及東風汽車集團亦為本公司股東，體現了整車企業對本公司技術實力及長期發展的認可。

本公司將持續推進與芯片、操作系統及相關生態夥伴的合作，圍繞主流高算力平台完善產品佈局，並隨著技術平台持續迭代提升產品價值量。同時，本公司將進一步拓展客戶基礎，深化與重點整車製造商在AI智能座艙等前沿方向的合作，鞏固中高端市場的競爭優勢，推動相關業務穩步推進。

加快全球化佈局，拓展海外汽車智能化業務

本公司將持續推進全球化佈局，依託在中國市場積累的汽車智能化相關研發、系統集成和工程交付經驗，穩步拓展海外業務。本公司持續推進與國際汽車客戶的合作，並結合業務需要完善海外本地化研發與服務能力，為海外項目的實施提供支持。

未來，本公司將圍繞高端化、本地化及全球化方向，持續加強海外重點市場的客戶開發、技術支持及交付保障能力建設，進一步提升本公司在國際市場的業務覆蓋與服務能力。

構建產業協同生態，強化價值鏈整合

本公司將積極推動與整車企業、芯片供應商、操作系統及關鍵零部件夥伴的協同合作，持續完善汽車智能化一體化解決方案能力，共同推進技術迭代與生態創新。同時，本公司亦將審慎評估具備技術協同性的潛在投資與合作機會，以支持長期發展戰略的實施。

提升運營效率，強化供應鏈穩定性

本公司將持續推進生產自動化改造與製造流程優化，提升複雜硬體系統的生產效率與產品一致性。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本公司將深化與關鍵零部件及芯片供應商的合作，建立更具韌性的多元化供應體系，保障核心產品的穩定供貨與規模化交付能力，為本公司業務發展提供支撐。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自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網聯服務及其他產生收入。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百分比列示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3,413,317**	**97.3%**	2,441,408	95.5%
網聯服務	**86,729**	**2.5%**	110,228	4.3%
其他(1)	**9,680**	**0.2%**	5,367	0.2%
總收入	**3,509,726**	**100.0%**	2,557,003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我們銷售車規級芯片(根據市場狀況及芯片存貨水平用於OEM調試或用於我們自身貿易目的)所產生的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3,509.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7.0百萬元增加37.26%，此增長主要受益於全年交付量的顯著提升，2025年本公司智能座艙域控制器交付量達1.3百萬台，較2024年增加超過40%，充分反映市場對本公司產品的高度認可與強勁需求，本公司持續深化智能座艙AI化佈局並為本公司進一步爭取市場份額提供有力支撐。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向OEM及一級供應商提供集合了軟件、硬件、雲端服務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3,413.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1.4百萬元增加39.8%，主要由於(i)智能座艙域控制器全年交付量較2024年有顯著提升；及(ii)本公司持續深化智能座艙AI化佈局。

我們向OEM提供網聯服務，包括多種用戶支持服務及平台維護服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網聯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86.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2百萬元減少21.32%，主要由於個別客戶的服務量減少所致。

我們亦通過銷售OEM及一級供應商生產所用的材料及組件(主要包括車規級芯片)獲得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其他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9.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百萬元增加80.4%，主要由於芯片價格波動時，處置了部分芯片。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成本，用於採購生產智能座艙所需的原材料和組件；(ii)製造成本，主要包括能源消耗、製造設備及設施折舊及其他與生產活動相關的雜項成本；及(ii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運營維護人員、生產員工及參與交付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研發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075.5百萬元，同比增加36.3%，主要是由於智能座艙域控制器的銷售成本隨收入規模的增加而相應增加。

我們為生產智能座艙採購的主要原材料及組件包括車規級芯片、集成電路及結構部件。我們向美國、中國台灣省和中國內地的供應商採購車規級芯片，向中國內地供應商採購其他原材料及組件。材料成本是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總收入減去總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除以總收入，以百分比列示。

由於在智能座艙高端化轉型的行業背景下，客戶對搭載高端SoC的智能座艙域控制器的需求增加令高端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出貨量增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434.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0百萬元增加44.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為12.4%，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8%增加0.6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研發計劃及業務營運獲得的政府補助以及增值稅加計扣除；(i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iii)租金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9百萬元增加18.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獲取的與資產投入相關的財政補貼。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款項)

我們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款項)指若干客戶的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若我們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4.3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49.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未發生上年度確認某OEM客戶的大額減值虧損撥備的情形，同時本集團進一步強化應收賬款全流程管控，持續優化回款機制，長期未回收的應收款項明顯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其主要包括我們於一家智能新能源汽車製造商的股權投資；(ii)主要與海外採購若干原材料及組件有關的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iii)捐款，主要包括我們向促進開源合作及創新的基金會及向一家慈善機構作出的抗洪救災捐款；及(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提早終止租賃的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51.8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50.9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2025年，我們於一家新能源汽車製造商的股權投資相關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以及售後服務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因維修或更換已售出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而產生的售後服務開支；(iii)與客戶獲取活動有關的推廣、廣告及差旅開支；及(iv)折舊及攤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9百萬元增加34.4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為尋求海外客戶及提高品牌知名度的相關支出增加，同時向銷售團隊人員發行購股權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行政及管理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與辦公場所及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iii)辦公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場所的租賃開支及其他一般辦公開支；(iv)專業服務費，主要為就法律及諮詢服務聘請第三方代理的費用；(v)行政人員相關的業務發展開支；及(vi)知識產權費，主要包括專利申請和維護的代理費。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0.4百萬元增加130.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3.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向行政管理人員發行購股權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以及與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及全球發售有關的專業服務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工資、獎金、社會保險、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及其他福利；(ii)折舊及攤銷(即研發活動中使用的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於其使用年期內的成本分配)；及(iii)與研發活動有關的雜項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3百萬元增加83.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9.3百萬元，(i)主要是由於我們推進高端芯片平台的商業化適配及開展AI應用相關產品的研發工作；及(ii)研發相關人工開支，尤其是研發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虧損為人民幣7.6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虧損為人民幣0.7百萬元，虧損主要由於相關公司仍處於研發階段，令2025年研發開支增加。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分佔合營企業業績虧損為人民幣45.0千元。

上市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確認上市開支人民幣36.1百萬元及人民幣31.2百萬元，這與我們上市申請的進展相符。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及(ii)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1百萬元增加27.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增加，這與我們銀行借款結餘增加一致。

除税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税前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0.8百萬元增加102.2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3.7百萬元。

所得税

2025年，我們的所得税開支為人民幣0.01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0.8百萬元增加102.2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3.7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年內利潤／(虧損)淨額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方式，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式的呈列，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時，可以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便比較我們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撇除若干非經營性或非經常性開支(不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表現，包括上市開支及股份支付)。

我們的經調整年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加回股份支付及上市開支，2025年為人民幣239.8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352.4百萬元有明顯下降。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的經調整年內虧損淨額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年內虧損)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虧損	**(1,093.7)**	(540.8)
加：		
上市開支	**36.1**	31.2
股份支付	**817.8**	157.2
經調整年內虧損淨額	**(239.8)**	(352.4)

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支付同比增加420.3%至人民幣81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公司權益的每股公允價值於授予股份獎勵時上升；及(ii)根據僱員持股計劃額外授予激勵股份。

在未來的期間內，或會有其他項目在我們審閱財務業績時不被包括在內。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在用作分析工具時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或優選方案。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詞彙定義不同，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計量作比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來源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經常性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於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由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共同滿足。我們將密切監控我們的營運資金水平，並認真審閱未來現金流量需求，並在必要時調整我們的營運及擴張計劃，以確保我們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444.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977.0百萬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5,398)**	(705,7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8,461)**	(315,29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31,267**	1,741,0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67,408**	719,97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006**	257,038
匯率變動的影響	**(271)**	(10)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143**	977,006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務詳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流動		
銀行借款	**1,853,587**	1,348,159
租賃負債	**34,911**	57,076
可退還政府補助	**92,592**	117,592
非流動		
銀行借款	**328,493**	247,292
租賃負債	**33,293**	59,859
總計	**2,342,876**	1,829,978

我們在資金管理方面採取審慎方法，利率風險敞口主要按浮動利率計算。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我們將持續監控利率風險敞口，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敞口。

銀行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595.5百萬元及人民幣2,182.1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為業務擴張（包括建設生產設施）而增加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或有負債

除財務資料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擔保，亦無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出的待決或面臨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使用權資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14.3百萬元。我們擬以股權及債務融資所得款項淨額以及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來自生產設施的建設和翻新及設備的採購的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11.2百萬元及人民幣336.5百萬元。

資產負債率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分別為64.1%及63.1%。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437,887,000元(2024年：人民幣287,551,000元)的借款以樓宇、機器、在建工程、租賃土地及應收票據作為質押。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24,086,000元(2024年：人民幣9,009,000元)的借款以已質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的特定未來計劃。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對主營業務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公司的新投資機會，旨在與本集團現有核心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改善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及產品。

貨幣及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收取的大部分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支出及資本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有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我們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銀行結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其均以外幣計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以外幣計值之項目外，我們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或負債。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主要來自美元、歐元兑換人民幣、港元的風險。我們通過定期審查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進行風險管理。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關注市場環境及本集團自身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在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匯風險對沖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119名僱員。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視乎需要不時變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在內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484.2百萬元。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人才的能力。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包含薪金、花紅及股份激勵計劃。我們設有統一的薪酬管理系統及僱員內部調動管理方法，以確保薪酬及晉升的公平性，系統規定的薪金及晉升決策均基於僱員職位及績效。除薪金外，僱員亦獲得福利待遇，包括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工傷保險及其他雜項福利。我們為僱員向法定社會保險基金供款，以提供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培訓和發展計劃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53歲，本集團創始人，於2009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並於2024年6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重大業務和運營決策，包括業務運營、業務發展及公共關係管理。

應先生在汽車智能行業擁有約16年經驗。於2009年創立本集團之前，應先生於2001年開展企業生涯，經營多媒體及營銷公司，因此積累了豐富的企業及業務管理經驗。應先生於2018年9月獲國家智能網聯汽車質量監督檢驗中心(天津)專家委員會委任為專家委員會副主任、於2019年8月成為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的上海國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創新發展試驗區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於2020年3月成為全國汽車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並於2021年3月成為上海市企業家協會第四屆理事會副會長。

應先生在其職業生涯中曾因對行業的貢獻而多次獲獎，包括但不限於：

(i) 於2021年1月獲得上海市工業經濟聯合會、上海市商業聯合會及上海市企業聯合會頒發的第五屆上海市工商業領軍人物獎；

(ii) 於2023年12月獲得上海市企業聯合會及上海市企業家協會頒發的2021-2022年度上海市優秀企業家獎；及

(iii) 於2024年5月獲得上海市總工會頒發的上海市五一勞動獎章。

應先生曾擔任南京華通文化藝術廣告有限責任公司的監事，並持有40%的股權，該公司於2007年11月29日因未能及時根據中國法律進行年度審查而被吊銷營業執照。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公司監事將不需要就吊銷其營業執照負責。應先生確認(i)其並無因有關吊銷營業執照而產生任何債務及／或負債；(ii)南京華通文化藝術廣告有限責任公司在吊銷營業執照前並未牽涉任何不合規事宜或訴訟；及(iii)吊銷營業執照並無對本集團造成任何負面影響。

張富凱先生，52歲，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6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加入本集團後，於2011年9月至2021年10月最初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於2024年6月再次擔任該職位。自2021年10月起，張先生亦一直擔任董事會秘書。彼負責整體財務管理以及管理董事會的日常工作及企業管治事項。

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曾在多家企業任職，涉及多個業務領域，包括於2009年9月至2011年9月擔任北京樂語世紀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中心財務經理。

張先生於2010年7月通過參加在線教育獲得中國中國人民大學的會計學文憑。彼於1998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會計師資格。

徐真慧女士，42歲，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6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先後於2017年1月至2019年3月擔任本公司新業務部執行總監，並於2019年3月至2022年12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彼自2021年10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3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彼負責就公司及業務戰略提供指導及支持，並協調內部資源。

於加入本集團前，徐女士曾在廣告行業的私人公司任職，包括自2007年9月至2016年12月擔任上海愷達廣告有限公司高級客戶總監。

徐女士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師範大學應用心理學學士學位。

賴偉林先生，44歲，於2021年7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6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先後於2011年11月至2019年3月擔任本公司業務部總監、於2019年3月至2022年8月擔任本公司業務部副總裁，並於2022年8月至2024年5月擔任本公司業務中心首席營銷官等多個職位。彼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彼負責就公司及業務戰略提供指導及意見以及業務運營的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賴先生於2006年5月至2011年10月在飛思卡爾半導體(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現稱恩智浦半導體(天津)有限公司)半導體研發部任職。

賴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06年3月獲得中國西安電子科技大學通信工程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53歲，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目前亦擔任本公司智能製造事業群執行副總裁及博泰智能製造(六安)有限公司總經理。彼負責生產管理及業務開發。張先生自2022年11月至2024年11月任博泰車聯網(瑞安)有限公司經理，自2024年2月至2025年9月任博泰車聯網設備製造(新昌)有限公司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曾在電子科技行業擁有多項工作經驗，包括於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擔任南京博融電子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張先生分別於1994年6月及2001年5月獲得中國東南大學工業對外貿易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具有高級商務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39歲，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公司及業務戰略提供指導及意見。

於2010年7月至2021年5月，王先生曾於新昌縣融媒體中心(前稱新昌縣廣播電視台)擔任多個媒體相關職位。於2020年7月至2024年4月，彼於新昌縣工業園區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行政部職員。自2024年4月起，彼於新昌高創商務服務有限公司一直擔任董事及副經理，負責管理相關工作。

王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浙江長征職業技術學院工商企業管理大專文憑。

馬曉詠先生，52歲，於2022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6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公司及業務戰略提供指導及意見。

馬先生擁有逾20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6年8月至2004年8月於江蘇省農業機械研究所有限公司任職。於2010年8月至2011年1月，彼曾任職於蘇寧易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024)。彼其後於2011年1月至2014年10月在蘇寧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彼其後於2015年4月至2019年12月於中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任職。彼目前擔任蘇寧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

馬先生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南京理工大學工程學士學位。

顧月坤先生，36歲，復旦大學金融碩士，擁有基金從業資格。顧先生曾任職於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陸家嘴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上海晨曦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顧先生精通股權及債權投資、金融創新業務，擁有豐富的產業投資經驗，熟悉企業運營和資本市場運作。顧先生於2021年加入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投資副總監，期間參與多個投資項目，現擔任投資三部部門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48歲，於2021年10月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6年至2012年，李博士曾於復旦大學管理學院任職，且自2012年1月起一直擔任復旦大學會計學系副教授。李博士過往或現時於以下公司擔任董事：

公司名稱	職位	獲委任及辭任日期
上海麗人麗妝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5136））	獨立董事	2016年5月至2022年3月
金卡智能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349））	獨立董事	2018年12月至今
常州鐘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7月至2023年7月
杭州晶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130））	獨立董事	2020年12月至2023年12月
河南國容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11月至今

李博士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吉林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天津商學院（現稱天津商業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

龐春霖先生，55歲，於2021年10月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於加入本集團前，龐先生曾於電子科技行業擁有多項工作經驗，包括自2015年1月至2023年3月擔任深圳清溢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138))的董事。於2016年12月至2024年6月，彼擔任中關村車載信息服務產業應用聯盟的秘書長。自2021年1月起，彼一直擔任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1330))的獨立董事。

龐先生於2008年6月獲得中國昆明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18年起於中國電子科技大學攻讀博士學位。

張曉亮先生，46歲，於2021年10月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於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在其職業生涯中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2年8月至2002年11月擔任北京華聯亞飛汽車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信息管理專家，於2002年11月至2006年7月擔任北京慧聰國際資訊有限公司的汽車市場研究所項目經理，於2006年7月至2013年12月擔任北京青橘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前稱北京麥威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諮詢部合夥人，以及於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擔任北京麥銳思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現稱北京安錦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諮詢部合夥人及副總經理。彼於2017年1月起分別擔任上海名之赫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哲石科技諮詢有限公司的執行官。

張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工商大學經濟信息管理學士學位。

劉功申博士，52歲，於2022年6月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劉博士自2004年起於上海交通大學網絡空間安全學院從事教學和研究工作，現任教授。

劉博士分別於1997年7月及2000年1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計算機軟件學士學位及計算機應用碩士學位。彼其後於2003年12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應用博士學位。

徐黎黎女士，44歲，於2024年6月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財務狀況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徐女士擁有豐富的財務領導經驗。彼自2020年10月起一直擔任智雲健康科技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55))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監督公司財務狀況。徐女士於2014年3月至2020年9月擔任同道獵聘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00))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等職務。徐女士於2005年1月至2014年3月在通用電氣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GE))擔任多個職位，包括GE Power Generation Services China首席財務官。

徐女士目前擔任衛龍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85))、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96)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MNSO))及Yalla Group Limited(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YALA))的獨立董事。

徐女士於2003年6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國際商務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11月獲得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理學碩士學位。徐女士還於2023年6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徐女士自2012年6月起成為美國華盛頓州會計委員會的註冊會計師。

古金宇博士，31歲，上海交通大學博士。古博士現為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學院副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古博士為開源鴻蒙具身智能PMC主席、教育部領域操作系統工程中心內核實驗室主任、CCF系統軟件專委執委及CCF開源發展技術委員會執委。古博士主要研究方向是操作系統和具身智能系統。古博士曾獲示範性軟件學院聯盟十大關鍵軟件技術成果、中國產學研合作創新二等獎、終端操作系統十大技術挑戰特別貢獻獎、Open Harmony領航課題等獎項。

黃曉霖博士，42歲，2006年於西安交通大學獲工學學士及理學學士學位，2012年於清華大學獲工學博士學位。黃博士現為上海交通大學自動化與感知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2012年至2015年，黃博士在比利時魯汶大學任博士後研究員；2015年至2016年，黃博士在德國埃爾朗根 — 紐倫堡大學任洪堡學者。2016年起，在上海交通大學任教，2023年晉升教授。期間，黃博士於2017年入選國家特聘專家(青年項目)。

高級管理層

有關應先生、張富凱先生、徐真慧女士、賴偉林先生及張毅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 董事」各段。

公司秘書

梁皚欣女士，於2025年9月獲委任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梁女士於香港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服務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彼現擔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企業實體解決方案助理經理。

梁女士持有香港樹仁大學會計學(榮譽)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資料變更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招股章程刊發以來，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資料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變更。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提及的本年報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名單

以下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
張富凱先生
徐真慧女士
賴偉林先生
高穎輝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辭任)*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王越先生*(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馬曉詠先生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王延峰博士*(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龐春霖先生
張曉亮先生
劉功申博士
徐黎黎女士
古金宇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黃曉霖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主營業務

我們是中國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我們是最早開發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少數企業之一，領先大多數同類企業。與其他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側重於硬件相比，我們通過提供軟件、硬件及雲端服務相結合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實現差異化，該模式使我們可以提供量身定製的一體化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主要業務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

儘管本集團已設立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評估及降低風險，但我們的業務依然承受若干可能對本集團的戰略、營運、遵規情況及財務狀況構成影響的風險。本集團正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下：(i)由於整合至我們產品的芯片和模組乃從一個或少數供應商來源採購，我們易受供應短缺、芯片和模組的較長交貨期、供應變動以及業務關係變化的影響，以上任何一項均可能引致供應鏈中斷，並可能引致延遲向客戶交付產品。本公司憑借與多家芯片製造商及經銷商的長期合作關係，通過戰略採購部完善採購管理與供應商准入機制，由供應鏈中心制定採購計劃並提前鎖單，同時持續拓展供應商網絡及推進國產芯片替代，有效應對供應鏈中斷風險，保障產品交付；及(ii)對我們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需求取決於OEM客戶所生產車型的成功與市場接納度，而其乃不受我們控制，且任何負面發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聚焦與優質頭部OEM客戶深化合作，並持續加大研發投入以豐富智能座艙產品矩陣，提升方案適配性與競爭力，降低因單一車型市場表現波動帶來的不利影響。

除上述的主要風險外，還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有關內容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

本集團為僱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保障其健康與安全，根據其優點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及公平的競爭與發展機遇。本集團亦不斷努力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及發展資源，使彼等能夠掌握市場及業界的最新發展，同時改善彼等的工作表現及自我實現。

本集團不斷優化服務體系，打通信息系統，設置多種溝通渠道以便了解客戶需求及意見，竭誠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充分保障客戶權益。

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業務往來，對供應商進行公平、公正、公開的管理，通過誠信經營與供應商達致共贏。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在其車輛上安裝我們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及產品或購買我們的網聯服務的中國OEM、中外合資企業OEM及國際OEM。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的前五大客戶的總收入為人民幣2,022.8百萬元，佔該年度總收入的57.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834.4百萬元，佔該年度總收入的23.8%。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SoC解決方案提供商、智能座艙零部件提供商及軟件提供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採購的總採購額為人民幣2,031.5百萬元，佔該年度採購總額的60.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我們的最大供應商採購的採購額為人民幣714.7百萬元，佔該年度採購總額的21.3%。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據董事所深知)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擁有我們的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5%以上的股東於我們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的任何一家擁有任何權益。

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2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末期股息

我們並未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本集團並不知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2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銀行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發行債權證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發行任何債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按發售價每股102.23港元發行10,436,900股H股，經扣除全球發售相關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815百萬元(約894百萬港元)。H股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436,900元及每股H股的淨價格約人民幣78.09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百分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已動用的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1]
擴大產品組合和解決方案以及增強技術，進一步加強涵蓋軟件、硬件和雲端車聯網的全方位自主能力	30%	245	27	218	2027年12月31日
提高我們的生產、測試及驗證能力	30%	245	127	118	2027年12月31日
擴大我們的銷售和服務網絡，以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20%	163	3	160	2027年12月31日
旨在進一步整合行業資源的戰略性投資	10%	81	16	65	2027年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81	81	0	—
總計	100%	815	254	561	

附註：

(1)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可視乎市場狀況現行及未來的發展而有所變動。

本公司已將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本公司將遵守有關外匯登記及所得款項匯出的中國法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2025年8月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進一步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技術骨幹及業務骨幹及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其他僱員的積極性。由於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上市後授出新股份或可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故計劃條款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為13,955,434股，佔已發行股份約9.30%，已於上市前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上市後將不會根據計劃進一步授出股份。有關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說明(L)[1]	於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2]	於內資股／H股(如適用)的概約權益百分比[2]
應先生	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實益權益	32,295,581股內資股	21.53%	40.88%（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3]	15,350,000股H股	10.23%	21.62%（H股）
張富凱[4]	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	實益權益	58,148股H股	0.04%	0.08%（H股）
徐真慧[5]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經理	實益權益	58,148股H股	0.04%	0.08%（H股）
賴偉林[6]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經理	實益權益	58,148股H股	0.04%	0.08%（H股）
高穎輝[7][8]	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69,777股H股	0.05%	0.10%（H股）

附註：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2) 計算依據是基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49,991,249股，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70,997,847股H股。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應先生為我們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15,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張富凱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徐真慧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賴偉林獲本公司授予58,148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穎輝獲本公司授予69,777份購股權，於行使時，本公司將向其發行相同數目的H股。

(8) 高穎輝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31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其中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或被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1]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2]	佔內資股／H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如適用）[2]
江蘇聿泉蘇寧潤東新消費服務產業併購基金（有限合夥）（「**聿泉潤東**」）[3]	實益擁有人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南京蘇寧潤東股權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南京潤東**」）[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蘇寧潤東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寧潤東**」）[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蘇寧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蘇寧控股**」）[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陳艷[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張近東[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張康陽[3]	受控法團權益	10,069,203股H股	6.71%	14.18%（H股）
新昌高投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新昌創業投資**」）[4]	實益擁有人	7,864,556股內資股	5.24%	9.96%（內資股）
新昌縣金控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新昌金控**」）[4]	受控法團權益	7,864,556股內資股	5.24%	9.96%（內資股）
新昌縣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新昌產業投資**」）[4]	受控法團權益	7,864,556股內資股	5.24%	9.96%（內資股）
天津金米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金米**」）[5]	實益擁有人	7,758,489股H股	5.17%	10.93%（H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1]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2]	佔內資股／H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如適用)[2]
天津金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天津金星**」)[5]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H股	5.17%	10.93%(H股)
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5]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H股	5.17%	10.93%(H股)
小米集團[5]	受控法團權益	7,758,489股H股	5.17%	10.93%(H股)
廣州市平安消費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平安**」)[6]	實益擁有人	5,840,017股內資股	3.89%	7.39%(內資股)
平安資本[6]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內資股	3.89%	7.39%(內資股)
深圳市平安遠欣投資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平安遠欣**」)[6]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內資股	3.89%	7.39%(內資股)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諮詢有限公司(「**平安金融科技諮詢**」)[6]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內資股	3.89%	7.39%(內資股)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保險集團**」)[6]	受控法團權益	5,840,017股內資股	3.89%	7.39%(內資股)
共青城善源創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共青城善源**」)[7][8]	實益擁有人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西安善美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善美基金**」)[7]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陝西煤業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陝西煤業**」)[7]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西安善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善美基金管理**」)[7]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杭州善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普通合夥)(「**杭州善遷**」)[8]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江西省井岡山北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井岡山北源創投**」)[8]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1]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2]	佔內資股／H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如適用)[2]
杭州高峻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高峻**」)[8]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杭州高拓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杭州高拓**」)[8]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金允勤[8]	受控法團權益	5,440,017股內資股	3.63%	6.89%(內資股)
盛盈(廈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盛盈創投**」)[9]	實益擁有人	5,246,553股H股	3.50%	7.39%(H股)
上海國企改革發展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改革基金**」)[9]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H股	3.50%	7.39%(H股)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盛**」)[9]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H股	3.50%	7.39%(H股)
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國盛集團**」)[9]	受控法團權益	5,246,553股H股	3.50%	7.39%(H股)
瑞安市富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瑞安富海**」)[10][11]	實益擁有人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10]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瑞安市財政局[10]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深圳市東方富海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東方富海**」)[11]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深圳市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東方富海**」)[11]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陳瑋[11]	受控法團權益	5,005,729股內資股	3.34%	6.34%(內資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1]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2]	佔內資股／H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如適用）[2]
上海汝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汝佳**」）[16]	實益擁有人	4,300,000股H股	2.87%	6.06%（H股）
珠海市省廣益松壹號文化傳媒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省廣**」）[12]	實益擁有人	4,256,977股內資股	2.84%	5.39%（內資股）
珠海市省廣益松新動力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12]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內資股	2.84%	5.39%（內資股）
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2]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內資股	2.84%	5.39%（內資股）
上海益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益松**」）[12]	受控法團權益	4,256,977股內資股	2.84%	5.39%（內資股）
上海晉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晉鄰**」）[16]	實益擁有人	3,750,000股H股	2.50%	5.28%（H股）
吳凌東	實益擁有人	750,000股內資股	0.50%	0.95%（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12]	4,256,977股內資股	2.84%	5.39%（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金梧桐貳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惠萃恒益**」）[13]	實益擁有人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無錫惠萃恒益管理**」）[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浦炯[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說明(L)[1]	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權益概約百分比[2]	佔內資股／H股權益的概約百分比（如適用）[2]
無錫惠茂投資有限公司（「**無錫惠茂**」）[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運投資有限公司（「**無錫惠運**」）[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西城市開發建設有限公司（「**無錫惠西**」）[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山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開發建設有限公司（「**無錫惠山**」）[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洛社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無錫洛社**」）[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無錫惠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無錫惠洛**」）[13]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四川區域協同發展投資引導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	實益擁有人	314,582股內資股	0.21%	0.40%（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14]	4,404,152股內資股	2.94%	5.58%（內資股）
四川製造業協同發展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四川製造基金**」）[14]	實益擁有人	4,404,152股內資股	2.94%	5.58%（內資股）
四川協同振興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協同**」）[14]	受控法團權益	4,404,152股內資股	2.94%	5.58%（內資股）
四川興川重點項目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興川**」）[14][15]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四川產業振興基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產業基金**」）[14][15]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四川省財政廳[14][15]	受控法團權益	4,718,734股內資股	3.15%	5.97%（內資股）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東風集團**」）	實益擁有人	3,622,560股H股	2.42%	5.10%（H股）

附註：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2) 計算依據是基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49,991,249股，包括78,993,402股內資股及70,997,847股H股。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南京潤東為聿泉潤東的普通合夥人。南京潤東擁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蘇寧控股及陳艷，彼等分別持有59.00%及40.00%的有限合夥人權益)，並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寧潤東管理，而蘇寧潤東則由蘇寧控股擁有80.00%。蘇寧控股由張近東擁有51.00%及由張康陽擁有39.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南京潤東、陳艷、蘇寧潤東、蘇寧控股、張近東及張康陽各自被視為於聿泉潤東所持10,069,2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昌創業投資由新昌金控擁有49.00%權益，而新昌金控則由新昌產業投資全資擁有。新昌產業投資由新昌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昌金控及新昌產業投資各自被視為於新昌創業投資持有的7,864,5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天津金米由其普通合夥人天津金星擁有約86.20%權益。天津金星由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而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由小米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10))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天津金星、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小米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天津金米所持7,758,48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廣州平安由其普通合夥人平安資本管理。平安資本由平安遠欣全資擁有，而平安遠欣由平安金融科技諮詢全資擁有。平安金融科技諮詢由平安保險集團(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0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1318)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平安資本、平安遠欣、平安金融科技諮詢及平安保險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廣州平安持有的5,8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共青城善源由善美基金擁有約98.90%的有限合夥權益。善美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善美基金管理進行管理，而善美基金管理由陝西煤業擁有98.00%的權益，陝西煤業還擁有善美基金99.98%有限合夥權益。陝西煤業由山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善美基金、陝西煤業及善美基金管理各自被視為於共青城善源持有的5,4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共青城善源由其普通合夥人杭州善遷管理。杭州善遷由其普通合夥人井岡山北源創投及杭州高峻分別擁有50%的權益。杭州高峻由其普通合夥人杭州高拓管理，而杭州高拓由金允勤擁有60.00%的權益。金允勤還擁有杭州高峻約56.00%的有限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杭州善遷、井岡山北源創投、杭州高峻、杭州高拓及金允勤各自被視為於共青城善源持有的5,440,0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盛盈創投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國盛管理。上海改革基金擁有盛盈創投約65.56%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國盛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透過其全資控制實體擁有約49.80%的權益。上海改革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國盛管理，上海國盛集團持有上海改革基金約40.27%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國盛集團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改革基金、上海國盛及上海國盛集團各自被視為於盛盈創投持有的5,246,55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瑞安富海由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69.00%的權益，而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瑞安市財政局及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1.00%及49.00%的權益，而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則由瑞安市財政局則擁有約97.54%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瑞安市國有資產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瑞安市財政局及瑞安市城市建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瑞安富海持有的5,005,7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瑞安富海由其普通合夥人東方富海管理，而東方富海由深圳東方富海全資擁有。深圳東方富海由陳瑋擁有約41.67%的權益(由其本人直接擁有約12.89%的權益及透過其控股公司間接擁有約28.78%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方富海、深圳東方富海及陳瑋各自被視為於瑞安富海持有的5,005,7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持有珠海省廣約99.90%的有限合夥權益。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00))持有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約99.98%的有限合夥權益。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由上海益松管理，而上海益松則由吳凌東擁有80.00%的權益。上海益松亦為珠海省廣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珠海省廣益松新動力、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益松及吳凌東均被視為於珠海省廣持有的4,256,97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惠萃恒益由其普通合夥人無錫惠萃恒益管理管理，而無錫惠萃恒益管理則由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浦炯全資擁有的實體)擁有80.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惠萃恒益管理、無錫惠萃恒益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浦炯各自被視為於無錫惠萃恒益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持有無錫惠萃恒益79.999%的有限合夥權益。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由其普通合夥人無錫惠萃恒益管理管理。無錫惠茂及無錫惠運分別擁有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約50.00%及49.9995%的有限合夥權益。無錫惠茂及無錫惠運由無錫惠西全資擁有，而無錫惠西則由無錫惠山全資擁有。無錫市惠山區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及無錫洛社分別擁有無錫惠山的約55.56%及44.44%股權。無錫洛社由無錫惠洛全資擁有，而無錫惠洛則由無錫惠山擁有80.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無錫惠萃恒益惠新創投、無錫惠茂、無錫惠運、無錫惠西、無錫惠山、無錫洛社及無錫惠洛各自被視為於無錫惠萃恒益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製造基金由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擁有約69.83%的有限合夥權益。四川製造基金由四川協同管理，後者由四川興川擁有68.0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四川協同及四川興川均被視為於四川製造基金持有的4,404,1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由其普通合夥人四川興川管理，而四川興川由四川產業基金全資擁有，四川產業基金由四川省財政廳擁有83.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四川興川、四川產業基金及四川省財政廳各自被視為於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持有的4,718,7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應先生為我們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15,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擁有任何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或與彼等有關的任何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參與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內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包括債務證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35。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董事或監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因而需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於本年報中披露。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保董事責任保險，以就董事因其實際或遭指控的不當行為所引致的任何損失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9條)曾經或正在生效，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退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動用以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遭遇對營運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訴訟及仲裁事項。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第19A.28B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名稱、主要營運地點、註冊成立地點及已發行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高度重視環境保護，致力減少空氣污染、用水量、能源消耗並減少碳排放。EHS管理委員會積極支持各部門依據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及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之標準，建立並完善相應管理體系。我們已獲得ISO 14001及ISO 45001管理體系認證。我們頒佈EHS培訓管理辦法，並為員工提供環境政策培訓，以提升彼等的環保意識。

於報告期內，我們已採取有效措施確保遵守廢氣排放標準及負責任地處置有害廢棄物。例如，我們已實施環境安全及健康責任政策，並將環境保護承擔納入採購政策。除遵守法定要求外，我們致力不斷加強我們的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改善我們的環保工作及提高能源效益。我們推廣綠色辦公文化，旨在減少用水及紙張的使用，並尋求可持續發展與業務增長之間的平衡。我們密切監察主要指標，降低我們業務活動中的環境風險，並實施措施減少資源消耗及廢棄物產生。我們已訂立於2026年將溫室氣體密度排放減少2%的目標。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合約。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因為持有該等證券而獲享任何稅項減免。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重大合約

於報告期內，(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及／或存續重大合約；及(ii)不存在關於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股份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亦不存在任何股份掛鈎協議。

核數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核數師自上市日期以來並無變動。

捐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捐款開支約為人民幣617,000元。

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受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管。本集團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主要包括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

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期後事項

於2026年1月29日，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批准有關選舉古金宇博士、黃曉霖博士及顧月坤先生為董事的決議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9日及2026年1月2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6年1月9日的通函。

於2026年3月26日，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更改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長江集團中心二期東座12樓1202室。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6日的公告。

於2026年3月30日，董事會議決建議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H股股份激勵計劃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並將符合其項下的適用規定。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應臻愷

2026年3月30日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旨在促進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以提高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並加強董事會對全體股東的問責性。

由於本公司H股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並將其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準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成效。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預期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將遵守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本公司未有區分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且目前由應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角色，有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並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與總經理角色區分。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控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慣例。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性決策及發展計劃，並監督我們的業務及表現。

董事會擁有各行各業的廣泛專業知識，例如整體管理、技術、投資、會計及財務管理，以及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行業知識和經驗，使董事會具備豐富的觀點和技能。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張富凱先生
徐真慧女士
賴偉林先生
高穎輝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辭任)*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王越先生*(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馬曉詠先生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王延峰博士*(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龐春霖先生
張曉亮先生
劉功申博士
徐黎黎女士
古金宇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黃曉霖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監事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的職責及問責

全體董事均應真誠履行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且始終以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行事。董事會集體承擔領導本公司的責任，並適當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及適時取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董事須披露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董事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展現出堅定的承諾，並有能力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其在董事會的職責。

此外，董事知悉其有責任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知悉其有責任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授權

管理層由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組成，負責執行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以及不時實施策略及業務計劃。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會面，以檢討業務運營及表現、協調資源並作出運營及財務決策。董事會亦會指示及監督管理層，包括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及跟進董事會所審議的事宜，並會定期檢討授權安排，確保有關安排一直切合本集團的需要。

為監督本公司若干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根據董事委員會各自的書面職權範圍授權其履行職責。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議事規則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

董事會定期會面商討及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出席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

董事會應定期會面並至少每年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均會向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讓彼等有機會將其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須給予合理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相關資料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相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此外，董事長應至少每年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該等會議可提供一個有效的平台，以供董事長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企業管治改善、董事會效率等問題的意見，以及彼等希望在並無其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出席的情況下提出的其他問題。

本公司H股已自2025年9月30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計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提名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董事會舉行了5次董事會會議及舉行了1次股東會。各董事出席上述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姓名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會議**	**股東會**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				5/5	1/1
張富凱先生			1/1	5/5	1/1
徐真慧女士		1/1		5/5	1/1
賴偉林先生				5/5	1/1
高穎輝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辭任)*				5/5	不適用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獲委任)*				1/5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5/5	1/1
王越先生*(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3/5	不適用
馬曉詠先生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2/2		1/1	5/5	1/1
王延峰博士*(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不適用	3/5	不適用
龐春霖先生		1/1		5/5	1/1
張曉亮先生	2/2	1/1		5/5	1/1
劉功申博士			1/1	5/5	1/1
徐黎黎女士	2/2			5/5	1/1

董事的委任

董事均通過服務合約按固定期限委聘。各董事(不包括職工董事)的任期為每屆三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每屆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但最多不得超過九年。董事會應包括一名職工董事。職工董事由本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無需提交股東會審議。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均載於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相關指引資料，內容有關擔任董事的責任及義務、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權益披露責任及本公司業務，而有關就任須知資料亦將於新任董事獲委任為董事後短期內提供，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全體董事亦不時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慣例的意識。

各董事確認，其(i)於2024年6月12日、2024年6月13日、2024年6月14日、2024年6月17日或2026年1月28日已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視乎情況而定)；及(ii)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於報告期內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舉辦由法律顧問主持的培訓課程。於上市日期前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全體董事已遵照上市規則按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	A, B
張富凱先生	A, B
徐真慧女士	A, B
賴偉林先生	A, B
高穎輝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辭任)*	A, B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於2025年12月31日獲委任)*	A, B
非執行董事	
王碧輝先生	A, B
王越先生*(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A, B
馬曉詠先生	A, B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博士	A, B
王延峰博士*(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A, B
龐春霖先生	A, B
張曉亮先生	A, B
劉功申博士	A, B
徐黎黎女士	A, B
顧月坤先生*(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A, B
黃曉霖博士*(於2026年1月29日獲委任)*	A, B

培訓類型

A. 參加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董事職責、財務報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等各種主題的培訓課程。

B. 閱讀相關快訊、文章、期刊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已授權董事委員會履行各項職責。全體董事委員會均在彼等各自的書面職權範圍內履行本身獨有的職能，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有關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要求下，可於適當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計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審計委員會組成載列如下：

李遠鵬博士*(主席)*
張曉亮先生
徐黎黎女士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審計委員會已執行下列主要任務：

- 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 審閱本集團會計、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的充足性；
- 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討論並審閱核數師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性及聘任條款，並就有關續聘核數師的事宜提供建議；及
- 審閱核數師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性及聘任條款。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並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匯報責任；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核數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及

   d) 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2. 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

   a)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b) 就上文a)段而言：

i. 審計委員會成員應與本公司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審計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ii. 審計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須反映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或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

3. 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a)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b)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有關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及員工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c) 主動或應董事會之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之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之響應進行研究；

d) 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之工作得到協調；並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之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e)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f)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審核情況説明函件》、外聘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風險管理及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之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之回應；

g)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審核情況説明函件》中提出之事宜；

h)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

i)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j) 就上市規則附錄C1下之守則條文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k)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及

l) 凡董事會不同意審計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本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審計委員會闡述其建議的聲明，以及董事會持不同意見的原因。

4. 履行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程序；

a)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之政策及常規；

d)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f)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權限，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5. 審計委員會監督及評估本公司內部控制，應當履行下列職責：

   a) 評估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的適當性；

   b) 審閱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

   c) 審閱外聘核數師出具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與外聘核數師溝通發現的問題與改進方法；及

   d) 評估內部控制評價和審計的結果，督促內控缺陷的整改。

6. 審計委員會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及相關部門與外聘核數師溝通，應當履行下列職責：

   a) 協調管理層就重大審計問題與外聘核數師的溝通；及

   b) 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外聘核數師的溝通及對外部審計工作的配合。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建議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賠償)。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薪酬委員會已執行下列主要任務：

- 審閱及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
- 檢討及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條款提供建議；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組成載列如下：

王延峰博士*(主席，於2025年12月23日辭任)*
劉功申博士*(主席，於2025年12月23日獲委任)*
李遠鵬博士
應臻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就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制訂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

3.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賠償)；

4. 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負責對本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一般不應給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帶有績效表現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酬金(例如購股權或贈授股份等)；

6.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之薪酬、須付出之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等；

7.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之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8.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之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倘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9.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10. 對本公司的股權激勵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11. 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12. 確保本公司授予其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之購股權或獎勵(如有),乃符合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第十七章之規定(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

    a) 倘向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授予歸屬期少於12個月的購股權或獎勵,則就較短的歸屬期為何合適以及該等授出與相關股份激勵計劃目的的一致性提出意見;

    b) 並無設定表現目標及/或退扣機制的情況下向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時,就為何不需要設定表現目標及/或退扣機制以及該等授出與相關股份激勵計劃目的的一致性提出意見。

13. 遵照其他不時修訂的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對委員會工作範圍的有關要求;及

14. 考慮及執行董事會界定或委派的或上市規則另行規定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已執行下列主要任務: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取得平衡;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的實施及有效性;及
- 檢討及就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提供建議。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龐春霖先生*(主席)*
張曉亮先生
徐真慧女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部門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物色合格的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4.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5.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表現；

7.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不時地為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程度；以及每年在本公司的年報內披露檢討結果；及

8.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應該列明：

    a) 物色該名人士所採用的流程、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其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b) 倘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仍可為董事會投入足夠時間的原因；

    c) 該名人士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技能及經驗；

    d) 該名人士如何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9.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權限，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深知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於上市後，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公司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閱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全體董事積極推動落實執行公司文法。與此同時，彼等嚴格遵循相關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恪盡職守履行職務，確保本公司的發展戰略與其公司文化理念維持高度一致。

董事會多元化

為提升董事會的運作效率，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和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或服務年限)來追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最終選擇須充分參考董事會的多元化利益和本公司的具體需求，且取決於其優點及整體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而不會專注於單一多元化方面。我們董事的各項知識和技能均衡，包括整體管理和戰略發展以及會計及工程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彼等獲得多個領域的學位，包括心理學、經濟學、會計學及計算機應用。此外，董事會擁有不同的年齡和性別比例。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女性董事和13名男性董事組成，年齡自31歲至55歲不等。

就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而言，我們認同性別多元化尤為重要。我們已採取且將會繼續採取措施，提升和改善本公司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方面。我們會確保在招聘中高層人員時實現性別多元化，以發展未來潛在女性董事會成員繼任者渠道。本集團還將不時物色及選擇於不同領域具有各種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候選人，並維持一份具備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候選人名單(將由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以維持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經考慮我們目前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以確保董事會的多元化，及檢討並在必要時更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政策持續有效。

僱員多元化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及僱員隊伍的性別比例如下：

類別	男性	女性
董事會	86.67%	13.33%
高級管理層	80.00%	20.00%
僱員總數(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64.07%	35.93%

為了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及員工隊伍組成的性別多元化，所有員工都享有平等的就業、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本公司亦致力於創造一個對不同性別及背景的員工均友好的環境及文化。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高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整體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章程、董事委員會職權範圍)以確保董事會有獨立元素，作為提升董事會效率的關鍵舉措之一。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及高效運作。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取得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相信該機制能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意見及觀點。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比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為獨立人士。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會負責。監事會包括5名監事(梁晨先生、徐婷婷女士、吳蕓蕓女士、施萬先生及李自潔女士)。於2025年12月31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獲審批。根據經修訂公司章程，本公司將不再設有監事會及監事。於2025年內，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監事會代表本公司股東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以及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並列席了董事會會議和股東會，認真履行了監事會的職責。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乃根據彼等的職責、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

為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激勵員工為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做出貢獻，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或發行任何新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 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更多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各董事於報告期內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於報告期內按組別支付予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處於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6,0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2
9,0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0
12,000,001港元至15,000,000港元	3

聯席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秘書劉意成博士(「**劉博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本公司認為，劉博士於2024年9月加入本集團以來，在業務管理及企業管治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以及對本集團日常營運、內部行政及財務管理深入了解。然而，劉博士目前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任何資格，亦未必能夠於報告期內獨自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故本公司已委任梁皚欣女士(「**梁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訂明的規定，並向劉博士提供協助，初步年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以使劉博士能夠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的「有關經驗」，從而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列規定。劉博士獲指派擔任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將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和行政事務與梁女士合作與溝通。有關劉博士及梁女士的資格及經驗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及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劉博士及梁女士各自已確認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2026年3月16日，劉博士因工作調整已提呈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16日的公告。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管其董事、監事及擁有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應董事會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起直至報告期末，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在運營過程中會面臨各種風險。風險管理對我們的發展和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建立了一套全面的風險管理制度和相關政策與程序，我們認為該等制度和程序適用於我們的業務運營。我們的政策和程序旨在管理和監督我們的業務績效。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制定了一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如會計手冊及資金管理政策。我們設計並維護執行會計政策的一致程序，財務部門根據該等程序對我們的管理賬目進行審查。

法律與合規風險管理

我們實施了全面的合規風險管理框架，其中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法律部門、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以及其他各業務部門。

為確保持續遵守法律法規和行業標準，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進一步完善了內部控制系統：

- 關注監管變化。我們持續關注法規和行業標準的變化，評估其對我們業務運營的潛在影響。
- 政策和程序維護。我們維護明確的政策和程序，定期為員工提供針對性培訓，確保彼等了解並遵守合規事宜。
- 內部風險評估。在推出新產品或服務或對現有產品或服務進行重大變動之前，我們會進行內部風險評估，以識別並降低潛在的合規風險。
- 監督與援助。我們的法律部門、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負責監督各部門的合規職責，識別潛在的合規風險並加以解決，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

我們致力於根據法律、法規和行業標準的變化，不斷改進我們的內部政策，以更好地管理任何合規風險。

知識產權風險管理

我們制定並實施了嚴格的內部程序，旨在堅持遵守相關法規，保護我們寶貴的知識產權。我們的法律部門、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在業務運營過程中，會認真審查合約條款，仔細檢查所有相關文件，包括與知識產權有關的牌照、許可證及盡職調查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嚴格遵守該等程序，確保沒有重大或系統性違規事件發生。

此外，我們還制定了詳細的內部協議，以確保我們解決方案和服務的各個方面都經過法律部門的全面合規審查。我們的法律部門、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還負責獲取任何必要的政府預先批准或同意，包括在規定的監管時限內準備和提交所有必要的文件供相關政府部門存檔，並確保及時向主管機構提交所有必要的商標、版權和專利註冊申請、續展或存檔。

內部審計

我們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持續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確保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能夠有效識別、管理和降低業務運營中的風險。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遠鵬博士、張曉亮先生及徐黎黎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的專業資格和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我們亦設有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負責審查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發現的任何問題。我們的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與管理層不時舉行會議，討論我們面臨的任何內部控制問題及相應措施。

審計委員會、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及高級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共同持續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確保我們的政策得以有效及充分的執行。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未發現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或充分性存在任何重大缺陷。

本集團《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制度備有內幕消息披露政策，載列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該政策為董事及本集團所有有關僱員提供指引，確保具有恰當的保護措施，以免本公司違反法定披露要求。該政策設有的主要措施包括：

1. 向董事會及董事會秘書界定定期財務及經營申報的規定，致使彼等可評估內幕消息及(如有需要)作適時披露；

2. 按須知基準控制僱員獲悉內幕消息的途徑，向公眾恰當披露前確保內幕消息絕對保密；及

3. 與本集團持份者(包括股東、投資者、分析師等)溝通步驟及方式均遵從上市規則。

董事會確認其須負責維持一個適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公司的資產。董事會在審計委員會的支持下，每年審查該系統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識別、評估和報告潛在風險和實施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在報告期內通過審計委員會對本集團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足夠性進行年度審查，未發現存在任何重大問題，或出現任何重大失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有效及充足，並認為本公司在履行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責以及有關ESG表現和匯報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足夠。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費用載列如下。審計服務的薪酬僅包括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相關之服務費。非審計服務的薪酬主要包括與上市及財務盡職調查諮詢服務相關的服務費。

服務類型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4,780
非審計服務	5,900
總計	10,680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公司章程,經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後,於本公司有可分派利潤並在確保本公司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並作出規定的法定儲備直至該等儲備的總額達致其註冊資本的50%(該等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進行分派)後,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股息。任何未來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酌情作出,並可能基於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須定期或按要求全權酌情檢討及重新評估股息政策及其成效。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旨在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建立雙向關係及溝通渠道。該等渠道包括年度股東會及本公司其他股東會,供股東發言及作為溝通及互動的平台;年報與中期報告、通知、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pateo.com.cn,公眾可在此查閱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訊。

本公司年度股東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年度股東會,盡可能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年度股東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董事會將於2026年對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進行年度審閱。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49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任何股東可提出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會。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有關股東會。

於股東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公司章程第54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會議召集人。臨時提案應當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有意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對口頭或匿名查詢一般不予處理。

聯絡資料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其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　中國上海市
虹口區
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
（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郵：　IR@pateo.com.cn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經妥為簽署的正本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遞交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之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公司章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第121條，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董事會中設置由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不設監事會或者監事。根據上述規定並計及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修訂公司章程，廢除監事會，監事會職權隨後已由審計委員會行使。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12月15日的通函。最新版本的公司章程已於2025年12月31日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報告編製說明

(一)報告範圍

本報告的邊界範圍以「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為主體，若無特殊說明，本報告的組織範圍涵蓋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企業。時間範圍涵蓋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報告稱謂說明

為便於表達和閱讀方便，在報告的表述中使用「博泰車聯」「博泰」「公司」「我們」為代稱。

(三)編製依據

本報告參照香港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

(四)匯報原則

- 重要性：公司關注核心利益相關方的訴求，並分析運營活動對環境、社會和經濟活動造成的影響，以識別重大ESG事宜，並在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進行披露。

- 量化：本報告披露的數據均來自公司內部的正式文件、統計數據及有關公開信息。本報告在相關章節為關鍵績效提供計算標準和方法的說明。

- 平衡：公司遵循平衡性原則，不偏不倚地呈現博泰的ESG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利益相關方決策的表述方式。

- 一致性：公司遵循一致性原則，在報告中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確保報告的信息具有可比性。

(五)外部鑒證

我們已委託上海清杉為路科技有限公司(外部獨立審驗機構)對本報告進行審驗，以確保本報告中所提供的信息及數據準確無誤且符合報告標準。根據AA1000審驗標準第三版，確認報告涵蓋範圍和闡述的資料及數據均符合上述標準。獨立審驗聲明書載於本公司官網。

(六)免責聲明

本報告部分聲明具有前瞻性，由於受外界可變因素的影響，事實的未來發展結果可能與該聲明不同，博泰車聯不承擔更新本報告中任何前瞻性聲明的義務。

ESG管治

董事會聲明

公司遵守香港聯交所上市監管的各項要求，建立了由董事會監督領導的ESG管治架構。董事會監督管理層開展ESG重要性議題評估，結合利益相關方的訴求和公司運營對環境、社會及經濟的影響對ESG議題的重要性進行排序，制定公司的ESG策略，不斷完善公司的ESG管理體系。

董事會審閱公司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檢討公司年度的ESG工作進展和目標落實情況，指導管理層制定並調整ESG工作規劃，積極推動ESG理念與業務的融合發展，促進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

ESG管治架構

博泰車聯理解公司肩負污染治理與資源保護、氣候變化應對、職業健康與安全、僱員權益保護、合規經營以及社會關懷等方面的責任。董事會將負責制定公司的總體ESG願景、目標及策略；每年審查公司的ESG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培養遵循核心ESG價值觀及原則行事的文化；同時，董事會將負責全面監督及確定影響公司的環境、社會相關風險及機遇，指導管理層制定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策略及目標。

我們的管理層負責制定本公司的ESG戰略、政策和報告，包括評估和管理與環境和氣候相關的風險，並由董事會進行監督。我們的管理層具體負責：(i)指定一名代表，負責確定各部門主管在ESG事務方面的責任和權力；(ii)批准我們的環境目標和員工培訓計劃；(iii)確保有足夠的資源用於建立、實施和維護環境管理系統；(iv)定期評估及降低我們的ESG風險；及(v)採取行動應對潛在的環境事故。

我們在業務層面建立了環境、健康與安全管理委員會(下稱「**EHS管委會**」)，負責制定公司的EHS決策、召開EHS管委會會議、研討及審定公司EHS管委會人員調整、職責修訂及制度建立等工作。

利益相關方溝通

我們高度重視與廣泛利益相關方開展溝通，為不同利益相關方設置了有效的溝通渠道。我們定期分析核心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和訴求，將核心利益相關方的意見視作公司未來提升ESG管治的重要參考，促進企業優化ESG決策，實現可持續發展。

核心利益相關方	期望和訴求	溝通與回應
股東及投資者	• 溝通與透明治理 • 合規與商業道德 • 有效的風險管理 • 可持續的發展戰略	• 定期報告 • 公司年度和季度業績説明會 • 股東會 • 投資者交流活動
政府及監管部門	• 依法納稅 • 合規經營 • 發展經濟	• 依法納稅 • 依法開展信息披露 • 接待領導訪問 • 日常管理 • 監督考察
客戶	• 產品與服務的質量 • 產品合規 • 研發創新 • 信息與數據安全	• 開展客戶關係管理 • 設立質量管理程序 • 設立信息安全管理制度 • 簽署保密協議
供應商	• 陽光採購 • 公平競爭 • 可持續的供應鏈建設	• 會議交流 • 設立商業道德管理制度 • 設立公平的供應商考核機制 • 依法履行合同
員工	• 員工權益與福利 • 公平晉升與培訓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職工代表大會 • 員工交流會 • 企業文化活動 • 職業健康與安全的培訓 • 公平的職業晉升機制

核心利益相關方	期望和訴求	溝通與回應
社區	• 支持地方經濟 • 社區投資	• 社區公益 • 本地僱傭與本地採購 • 新聞報道

ESG重大議題評估

我們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要求建立了ESG重大議題的評估程序。公司定期根據ESG重要性議題的評估程序對ESG議題的重要性進行排序，在此基礎上制定並調整ESG策略，對潛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進行有效管理。

我們的ESG重大議題分析流程如下：

步驟一　識別ESG議題

- 調研並分析汽車行業的市場趨勢，包括同業公司和上下游的動態。
- 分析企業的財務績效，研判未來的經營戰略。
- 從企業運營地的地理位置分析政策監管、氣候變化以及生態環境的影響。
- 參考香港聯交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的要求構建ESG議題清單。
- 通過調研和各種溝通渠道收集內外部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

步驟二	議題重要性的評估	• 開展影響重要性評估，匯總分析核心利益相關方的ESG關切，評估的因素包括ESG議題造成影響的規模大小、影響的範圍大小和影響發生的概率。 • 開展財務重要性評估，分析ESG議題對財務績效的影響程度和發生的概率，財務績效包括運營支出、資本支出、融資成本、營業收入、市值和股價等財務指標。 • 結合影響重要性和財務重要性評估的結論，對ESG議題的重要性進行綜合排序。
步驟三	確認評估結果	• 管理層確認並審核ESG重要性議題的分析結果。 • 董事會監督並審閱ESG議題的重要性排序，確定對公司可持續發展有重要影響的ESG議題。

2025年，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維度下識別出以下重要性ESG議題。

重要的環境議題	重要的社會議題	重要的管治議題
• 氣候變化 • 環境合規管理 • 污染治理與資源保護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僱員權益 • 產品質量管理 • 信息安全與客戶隱私保護 • 創新研發 • 知識產權保護	• 商業道德 • ESG管治

報告期內，我們通過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持續投入和積極實踐，取得了以下榮譽和認可，這些榮譽是對公司可持續發展的肯定，也激勵我們在未來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積極支持社區發展和行業的低碳轉型，實現高質量發展。

2025年公司獲得的榮譽清單

上海市設計創新中心
上海製造業企業100強
長三角影響力品牌百強企業
上海硬核科技企業TOP100
上海新興產業企業100強
最具價值人工智能公司
福布斯中國家族辦公室投資價值企業
全球AI最具投資價值企業Top50
2025年福建省先進級智能工廠
CMMM智能製造成熟度三級
廈門市民營企業製造業50強

上海市設計創新中心

全球AI最具投資價值企業Top50

最具价值人工智能公司

福布斯中國家族辦公室投資價值企業

廈門市民營企業製造業50強

風險管理

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的風險管理，我們根據監管要求制定了《風險管理制度》，構建了「三級」風險管理體系。

董事會持續監督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評估及釐定公司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確保每年至少檢討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檢討內容包括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和監察情形，報告期內發生的重大監控失誤或監控弱項，以及針對監控失誤或監控弱項採取的整改情形，促成閉環管理，持續提升企業的風險管理水平。

博泰風險管理體系

- **第一道防線：業務部門**

- 公司各有關門部門和業務單位是風險管理的直接管理者，定期開展與自身業務相關的風險評估與自查工作，及時發現缺陷並改進，向公司內審內控部及時報告風險變化。

- **第二道防線：內審內控部**

- 公司的內審內控部對各有關部門和業務單位的風險管理工作及其工作效果進行監督評價，對公司的關鍵業務環節進行內審，監督相關部門落實整改工作。

- **第三道防線：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研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報告，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

風險管理流程

為了有效實施風險管理的各項控制措施，我們構建了風險識別、評估、應對管理、監督與改進的閉環管理流程。董事會與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流程的適用性，根據監管法規的要求和業務規劃的情形，對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動態調整，持續強化公司的風險管理水平。

博泰風險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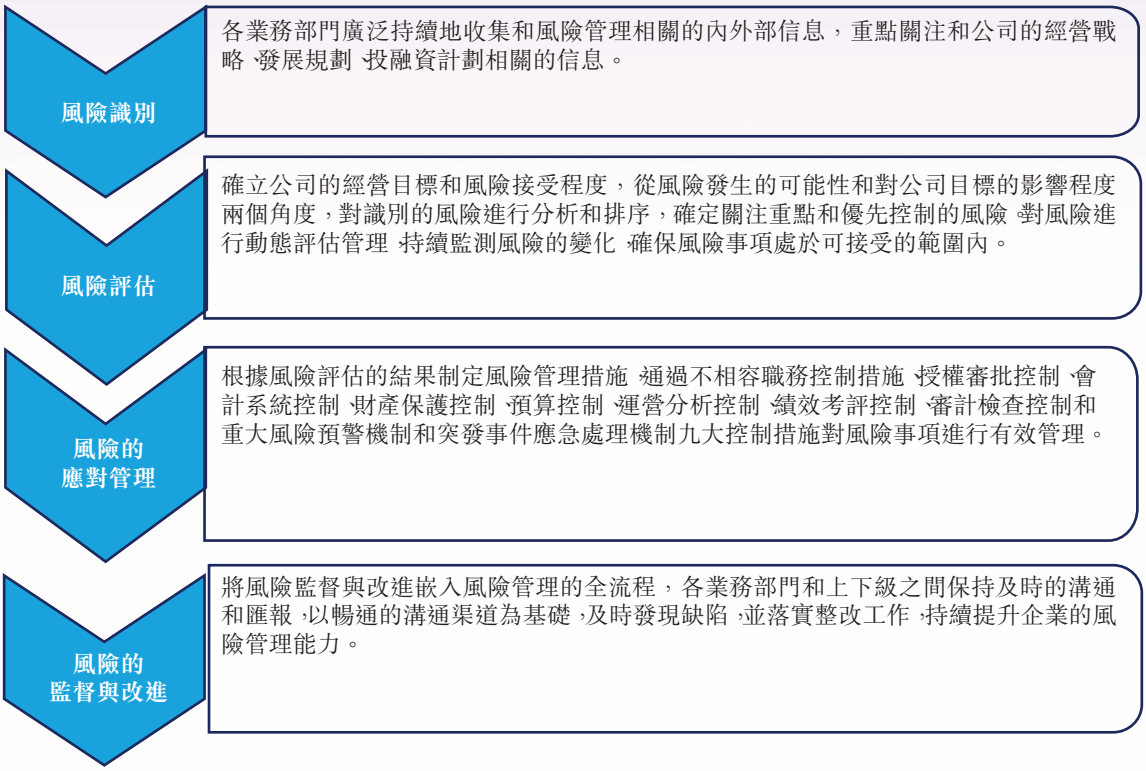

ESG風險管理

公司將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納入企業的風險管理體系中，根據ESG重大議題評估程序評估企業潛在與實際的ESG風險，制定應對措施。我們定期檢討ESG風險清單的適用性，根據利益相關方的反饋與運營的實際情況，及時調整ESG風險的應對策略，確保ESG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博泰於報告期內已識別以下ESG風險，並制定了應對措施：

ESG風險事項	潛在風險及影響	ESG風險應對措施
能源使用	公司的能源消耗主要來自電力，為了更好地節約能源，可能會面臨新設備與工藝的升級改造以及技術改革所帶來的成本增加的風險。	公司積極落實能源節約的各項措施，使用光伏等新能源，採取多樣的降本增效舉措，提高生產效率的同時，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

ESG風險事項	潛在風險及影響	ESG風險應對措施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影響公司短中長期價值的一個重要因素，會給企業的運營造成急性或慢性的物理風險，可能導致資產貶值或重大損失。而公司在邁向低碳生產的過程中也面臨著技術、政策等方面的轉型風險，例如技術發展不成熟，給企業的低碳轉型造成挑戰，碳排放監管的政策趨嚴，給企業造成更高的合規成本。	博泰的董事會監督氣候變化事宜的管理策略，將氣候變化納入企業的風險管理體系中，指導管理層制定適應並減緩氣候變化的行動方案，在生產過程中持續改進能源管理效率，監測溫室氣體的排放，根據氣候變化的短中長期風險分析制定相應的減排目標。公司及時關注政策的更新，嚴格按照監管要求落實信息披露工作。
排放物管理	公司的排放物主要為廢氣和有害廢棄物。公司可能面臨污染物排放不合規而導致的處罰，包括警告、罰款、設立污染補救的期限、責令停止生產或使用的、責令重新安裝污染物預防及處理設施、對相關負責人採取行政行動或責令關閉該等實體。生產設施可能會被責令暫停生產以進行整改，從而可能產生額外成本。	公司嚴格遵循監管部門的法規要求、國家標準和行業標準，制定了廢氣和廢棄物的管理制度，定期監測排放物的各項指標，嚴格落實環境保護的各項工作，避免違規排放的風險。
環境合規管理	公司為遵循環保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標準，會產生相關的生產運營成本，主要源自環保設備設施的購買及安裝、環境影響監測以及危險廢物處置。隨著中國有關環保的法規不斷發展，公司亦可能面臨違反環境合規要求而導致的處罰及罰款。	公司密切關注環境合規相關的各項法規要求，定期評估內部管理制度的適用性，及時修訂內部的環境管理制度，定期監測廢氣、一般廢棄物和危險廢棄物的排放指標，根據監測結果實施優化措施，持續降低環境違規的風險。

ESG風險事項	潛在風險及影響	ESG風險應對措施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公司的生產經營可能會讓員工面臨潛在的工傷風險，對員工的健康與安全造成潛在的負面影響。若發生安全生產事故，可能會讓企業面臨罰款等風險。	公司在生產運營中重視生產安全及職業健康，制定安全管理制度，開展安全隱患排查、危害源管理及風險評估。為保證此方法有效實行，公司已制定安全計劃及管理手冊，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以盡可能減少安全事故的發生。針對職業病危害的風險，博泰設置職業病危害警示標識、安排職業病檢查、開展職業病防治工作，以降低職業病對員工造成的危害。
員工僱傭權利保護	公司的可持續發展離不開人才隊伍的支持，人員流失會給企業的競爭力和僱主形象造成負面影響，讓企業面臨創新不足，運營不穩定、知識資產流失的風險。同時，僱員糾紛事件可能會讓企業面臨監管處罰、經濟損失和聲譽受損的風險。	公司為員工提供平等的培訓和晉升機制以及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政策。我們重視與員工的交流，通過職工代表大會和員工交流會等多樣的渠道收集員工的反饋，讓員工參與公司管理，提升員工的歸屬感。博泰尊重與每位員工以勞動合同形式確立的合法勞動關係與權益，嚴格遵循法規要求，保障僱員的各項合法權益。
數據安全風險	數據安全對保護用戶權益至關重要，數據安全隱患和隱私洩露事件會導致企業面臨營收下降、聲譽受損等風險。信息安全的違規事件會讓企業面臨罰款等風險，數據安全風險的有效管控是企業運營的重要保障。	公司在經營活動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汽車數據安全管理若干規定》《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等一系列網絡安全、數據隱私及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在數據收集、存儲和使用各個環節上都設立了嚴格的內部政策和流程，致力於加強數據安全保護，有效規避數據安全風險，保護用戶隱私。

ESG風險事項	潛在風險及影響	ESG風險應對措施
知識產權保護	知識產權是公司開拓業務實現成長的基石，然而一些不可控的事件或因素可能會給博泰的知識產權帶來風險，使公司的競爭優勢受損。知識產權的違規事件或爭議訴訟可能導致企業面臨聲譽受損、蒙受經濟損失等風險。	公司實施了嚴格的內部程序，堅持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保護公司的寶貴知識產權。公司與僱員簽訂保密僱傭協議、競業協議及知識產權所有權的條款。公司的法律部門、內部控制及合規部門在業務運營過程中，會認真審查合同條款，仔細檢查所有相關文件，包括與知識產權有關的授權、許可證及盡職調查相關的材料。

商業道德

博泰車聯對員工接受任何形式的賄賂採取零容忍政策。為了進一步規範公司的業務運營，促進所有員工廉潔自律，博泰在管理層的監督和批准下，制定了一系列反賄賂的政策體系。

我們在供應商管理方面落實反貪腐反賄賂的盡職調查程序，在入庫審核階段，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誠信經營自律協議》，嚴格禁止供應商行賄受賄等行為，嚴格規範商務招待、禮品收受方面的管理，營造合規經營的良好商業環境。

同時，我們十分重視公司的合規運營，嚴格遵守環境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知識產權保護、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等方面的各項法律法規。2025年，所有員工都接受了法律合規的培訓和反貪腐反賄賂的商業道德培訓。報告期內，公司沒有因貪腐賄賂發生訴訟事件，沒有產生任何罰款。

呵護環境

氣候變化應對管理

博泰車聯將氣候變化視為影響企業短中長期價值的核心議題，已在頂層治理、戰略規劃、風險管控與績效監測等多維度構建協同閉環的管理措施，將氣候風險與機遇自上而下融入決策流程，並通過動態評估與持續優化，確保在應對氣候挑戰的同時，實現業務韌性與可持續增長。

氣候變化應對治理

博泰已將氣候變化應對相關事宜全面嵌入董事會的可持續發展治理範疇，並與公司既有的ESG管理職能深度融合。基於政策分析、同業對標與外部專家意見，董事會定期審視宏觀法規與行業趨勢，識別出與博泰運營密切相關的氣候風險與機遇；與此同時，環境、健康與安全管理委員會(EHS管委會)以及相關業務部門承擔數據匯總與評估職責，確保各業務單元的環境與社會績效及時反饋至治理層。公司正在完善ESG治理架構，適時考慮將薪酬政策與氣候變化的相關指標形成掛鈎。

針對已識別的風險與機遇，公司採取「現狀審視 — 策略制定 — 風險管理 — 指標目標制定」四步閉環管理，包括基於內部能源效率改造的成本控制、低功耗座艙方案與綠色供應鏈合作等機遇制定舉措，形成從識別到執行再到監控的全流程、全覆蓋氣候變化應對機制。通過這一體系化的治理程序，博泰實現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自上而下監控與管理，不僅提升了決策的前瞻性，也為公司在低碳轉型道路上穩健前行提供了堅實保障。

氣候變化應對戰略

博泰將氣候變化視為影響公司短中長期價值的核心議題，既識別並評估物理與轉型風險對運營和財務的潛在影響，也著眼於低碳智能座艙、綠色供應鏈與數字化能源管理等機遇。公司在政策分析、行業對標及外部專家諮詢的基礎上，通過持續監控和定期回顧，不斷完善減緩與適應策略，確保業務發展與氣候目標同步推進。公司目前的業務與資產佈局較為分散，量化評估氣候相關風險或機遇的預期財務影響的不確定性及成本均較高，待相關能力具備時，將予以披露。

博泰氣候變化風險與機遇管理

風險類別	具體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物理風險	急性實體風險	颱風、強降水或洪澇導致生產基地及供應鏈中斷。	**對運營的影響：**生產線停工、物流受阻，關鍵零部件交付延遲，交付能力下降。 **預期財務影響：**資產損失、加速資產貶值、保險費用上漲。	• 制定並演練極端天氣應急預案，包括《防台防汛、雷暴天氣應急預案》《地震專項應急預案》，加強隱患排查。 • 設置安全庫存和多個生產基地，尋找備用供應商。 • 加強廠區排水與防汛設施的定期維護。

風險類別	具體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慢性實體風險	持續高溫、乾旱或氣候模式改變導致能源與水資源緊張。	**對運營的影響：**製冷、取暖等運營成本上升；員工高溫作業增加職業健康與安全的風險。	• 推行能源管理的各項措施，通過節能舉措，減少浪費，積極引入新能源，保障能源供應的穩定性。
			預期財務影響：運營成本上升。	• 推行節水措施，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律風險	碳定價、碳交易或更嚴格的ESG／披露法規在國內外不斷加碼。	**對運營的影響：**信息披露與合規負擔加重；產品需滿足更多低碳認證標準。	• 嚴格按照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根據客戶要求開展獨立的低碳認證。
			預期財務影響：合規成本上升。	• 關注碳市場的發展趨勢，在未來積極挖掘綠色能源機遇和碳資產的機遇。
	技術風險	不成熟的低碳技術可能影響汽車行業的低碳轉型，從而給企業的環保創新造成挑戰。	**對運營的影響：**市場競爭力減弱；企業難以實現低碳轉型。	• 持續完善能源管理系統，積極開展減排工作，實現降本增效。
			預期財務影響：營收降低；研發需求不斷增長。	• 圍繞客戶的需求制定研發策略，為客戶提供更環保智能的座艙解決方案，支持汽車行業的綠色低碳轉型。

風險類別	具體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市場與聲譽風險	下游整車廠及終端對低碳、可持續產品需求提升，若披露不足或綠色能力不足可能影響合作關係。	**對運營的影響：**訂單減少；品牌形象受損；影響公司的業務拓展。 **預期財務影響：**營收減少；綠色品牌創建面臨挑戰。	• 不斷完善ESG披露，向利益相關方傳達在產品碳足跡減少及其他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實踐與努力。 • 將循環經濟理念融入產品全生命週期，通過持續的創新研發協助客戶降低汽車全生命週期的碳足跡。 • 緊密洞察客戶需求，將市場需求納入產品研發，不斷提高解決方案市場匹配度。

機遇類別	機遇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市場機遇	新能源及智能網聯汽車市場持續快速發展，對低碳、高智能化座艙系統需求攀升。	拓展核心OEM合作、提升市場份額與服務收入。	• 深化與新能源車企合作並共建示範車隊。 • 利用全國多地研發中心與主要OEM深度協作，深化新能源汽車的市場拓展，提供更節能的智能座艙方案，助力提升整車能效與續航表現，幫助汽車行業實現低碳轉型。 • 積極推進綠色工廠的建設工作，用綠色品牌賦能企業的市場拓展，不斷提升企業的競爭力。

機遇類別	機遇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資源使用效率	通過工藝與設備升級提升能源與水資源使用效率。	降低運營成本、提升生產效率、發展循環經濟。	• 積極引入光伏等新能源，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持續優化能耗指標，部署智慧能源管理的監測技術。 • 開展節能設備改造，如升級工頻空壓機為變頻空壓機。 • 挖掘包裝材料、原材料、廢棄物等資源的循環利用路徑，攜手上下游合作商建設循環經濟，探索互惠共贏的發展模式。
產品與服務機遇	基於雲平台和OTA能力，開發覆蓋全生命週期的綠色軟件與遠程OTA低碳優化服務。	帶來穩定的訂閱／服務收入、增強客戶黏性；創建綠色品牌，贏取國際市場或高端客戶的認可與信賴。	• 啟動「雲端能耗優化」增值服務試點，通過OTA將節能算法下發至在售車型。 • 強化技術研發實力，持續推出滿足市場轉型需求的產品。
韌性提升機遇	完善跨區域工廠與數據中心的應急響應與備份機制。	降低颱風、洪澇等極端氣候事件下的停工與數據風險；減少資產和營收的損失。	• 針對極端災害性氣候制備應急資源，定期開展防汛與應急演練，提升公司的應急管理能力。 • 將容災規劃深度融入氣候戰略。
能源來源多元化機遇	探索光伏、綠電採購及其他清潔能源替代方案。	降低化石能源依賴與成本波動風險；可享受政策補貼；探索綠電、碳匯、碳市場等機制所帶來的營收機遇。	• 在廈門等核心工廠持續推進光伏鋪設項目，提高可再生能源使用量。 • 在未來的經營規劃中適當納入綠色電力，通過綠電交易捕捉能源多元化的潛在營收機遇。

風險管理

博泰車聯將氣候變化風險納入企業的整體風險管理體系，在董事會可持續發展治理架構和EHS管委會的統籌下，逐步建立適應性評估與響應機制。公司參考國際國內相關政策動態、行業趨勢及專家建議，推動各業務單元識別和關注氣候相關的物理與轉型風險，提升風險感知和管理能力。跨部門工作機制支持高層管理層獲取重要信息，協助研判潛在影響與應對方向。同時，公司持續關注政策走向(如碳監管、國際貿易規則調整)、技術演進和市場變化，探索綠色採購、低碳創新和韌性提升的可能路徑，助力核心業務在智能座艙與車聯網領域實現長期穩健發展，把握可持續轉型中的潛在機遇。

指標與目標

博泰車聯堅持以數據為基礎推動氣候相關績效管理，圍繞能源、廢棄物及溫室氣體排放等關鍵領域，逐步建立起監測與改進機制，提升環境管理的系統性和響應力。公司參考國際通行標準，已開展主要運營環節的排放核算工作，並探索拓展至價值鏈相關排放的可行路徑。同時，通過對能源、廢棄物等排放數據的定期梳理和分析，持續挖掘優化空間，增強環境績效透明度。

博泰支持中國的2035年自主貢獻目標，支持國家力爭在2030年實現碳達峰，努力在2060年實現碳中和的「雙碳」目標，為推動碳減排願景的逐步實現，公司目標於2026年將範圍一和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強度減少2%。公司持續關注能源結構優化、資源循環利用與工藝改進等方向，積極探索減碳潛力。根據業務發展節奏與外部條件，公司將適時調整目標設定和推進策略。在內部治理方面，建立覆蓋全公司的追蹤與反饋機制，定期向管理層匯報進展，確保環境管理與企業可持續發展相輔相成。

在博泰車聯的生產運營活動中，電能消耗是公司產生溫室氣體的主要來源，博泰將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進一步提升電能消耗的管理水平，用好每一度電。此外，博泰將通過標準化巡檢、設備週期性維護等管理手段，提高設備運行效率，減少設備無用功消耗，避免設備空轉，降低能源消耗。

2023年至2025年，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情況如下，博泰車聯處於全面排查溫室氣體排放的進程中，鑒於公司在生產活動中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是工廠中使用的外購電力，優先統計了生產側的範圍一和範圍二的排放情況，計劃逐步擴大並完善範圍三的碳排放統計並以此為依據制定可行的低碳轉型路徑。

指標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範圍一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8.92	14.78	**6.34**
化石燃料燃燒	噸二氧化碳當量	8.86	14.52	**6.33**
車輛使用產生甲烷和氧化亞氮二氧化碳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0.07	0.26	**0.02**
範圍二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394.30	3,513.62	**4,966.62**
電力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394.30	3,513.62	**4,966.62**
範圍一和範圍二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03.22	3,528.40	**4,972.97**

註： 因四捨五入保留兩位小數，各分項加總與披露的合計數可能存在微小差異，以合計數為準。公司的廈門工廠在2024年完成擴建，柳州工廠在2025年啟動生產，故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有所增長。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方法和排放因子參考了以下標準，

1. 溫室氣體核算體系(Greenhouse Gas Protocol)：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
2. 電子設備製造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3. ISO 14064-1：2018組織層次上對溫室氣體排放和消除的量化和報告的規範及指南
4. 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5. 國家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21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6. 香港聯交所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

環境可持續性

博泰車聯深刻認同守護地球的重要意義，作為一家營利性科技企業，堅持以可持續發展為導向，平衡商業成功與環境、社會的長期福祉，全面響應碳達峰、碳中和政策。為此，我們制定了《三廢及噪聲管理規定》《EHS培訓管理規定》等管理制度。EHS管理委員積極支持各部門，依據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及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的標準，建立並完善相應的管理體系，指導各業務部門落實環境污染防治的相關工作，為僱員提供公司環保政策的培訓，加強並提升僱員環境保護意識。

目前，公司的核心生產基地 — 廈門工廠已經取得了ISO 14001及ISO 45001管理體系的認證。公司的各生產基地積極開展節能降耗改造，部分生產車間導入光伏用電；工頻空壓機升級為變頻空壓機，每月可節能1.5萬度電能。

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除遵守法定要求外，公司致力於不斷加強其環境及能源管理體系，並改善公司的環保措施及能源使用效率。博泰密切監察多項指標，按照《環境、健康和安全監測與測量程序》執行環境監測的各項措施，按照《環安衛檢查及隱患整改管理規定》定期開展環境稽核，持續降低生產及營運過程中的環境風險，並採取措施減少資源消耗和廢棄物產生。

博泰提倡綠色辦公，節約用水，節省辦公用紙的消耗，致力於在環境可持續發展與業務增長之間取得平衡。

報告期內，公司在環境方面沒有發生重大事故，且沒有發生環境違規事件亦無罰款事宜。

污染治理與資源保護

博泰車聯高度重視環境保護，承諾減少空氣污染、減少水資源消耗、減少能源消耗，並降低碳排放。

廢氣排放

鑒於公司的業務性質，博泰並不產生大量的廢氣、重度污染物或廢棄物，我們的主要廢氣種類是非甲烷總烴。公司嚴格遵循《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GB 16297-1996》《廈門市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DB 35/323-2018》等標準落實廢氣的排放管理工作，我們制定了《廢氣處理塔操作保養作業指導書》，定期巡視廢氣處理的設施和設備，保障廢氣處理設施的正常運行。公司始終堅持持續優化產品生產工藝，減少生產過程中的尾氣排放，加強對廢氣的吸收。

公司亦聘請第三方機構，對各公司生產區域的環境進行監測。我們的廈門工廠在2024年完成擴建，柳州工廠在2025年啟動生產，故非甲烷總烴的排放量增長比較顯著。

2023年至2025年，博泰的廢氣排放指標如下：

排放物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非甲烷總烴	噸	0.37	0.14	**0.35**

能源消耗

博泰車聯承諾節約能源，響應綠色生產和低碳辦公的倡議。我們取得了ISO 50001能源管理體系認證，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能源法》等法規要求，制定了內部的能源管理制度。我們在運營中逐步推廣新能源的應用，積極開展節能降耗的改造，在平日辦公活動中增加電動車輛的使用，踐行低碳節能的生活方式。

2023年至2025年，博泰的電力消耗情況如下：

能源種類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外購電力消耗量	千瓦時	4,300,099.00	7,364,135.20	**11,734,371.25**

註： 公司的能源使用統計範圍僅涵蓋公司核心生產運營活動，我們的廈門工廠在2024年完成擴建，柳州工廠在2025年啟動生產，故電力消耗持續增長。

廢棄物處理

博泰車聯將持續規範固體廢物管理及綜合利用和有害廢棄物的無害化處置，保障清潔生產和可持續發展。我們編製了《固體廢棄物清單》，將廢棄物按照一般固體廢棄物、危險廢棄物、生活垃圾和廢棄電器電子產品進行分類管理，並為每一種固體廢棄物設置不同的分類標識。其中生活垃圾由人事行政部委託有專業資質的環衛公司進行合規處置，廢棄電器電子產品由行政部和信息服務部委託有處理廢棄電器電子產品資質的機構進行合規處置。

在一般固體廢棄物的管理方面，我們將生產運營中的一般固體廢棄物按照可回收廢棄物和其他廢棄物進行分類，設置一般固體廢棄物的臨時存放倉庫，建立一般固體廢棄物的管理台賬，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對一般固體廢棄物進行轉移和處置。

在危險廢棄物的處置方面，公司根據危險廢棄物的種類設置了對應的專用危險廢物收集桶和臨時儲存倉庫，在危險廢棄物的轉移和臨時存放過程中都落實了防洩漏和防水的措施。我們制定了《危險廢物產生環節記錄表》和《危險廢物儲存環節記錄表》對危險廢棄物的入庫和轉移進行記錄和追蹤，確保危險廢棄物處理的合規性。公司亦將加強在線監測設施的日常運維管理，做到達標排放，減少有害廢棄物排放。

2023年至2025年，博泰的有害廢棄物產生情況如下：

指標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有害廢棄物	噸	6.84	25.42	**33.54**

註： 公司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電路板、沾化廢棄物、廢活性炭、廢有機溶劑與含有機溶劑廢物、有機樹脂類廢物電路板的切割粉末和油／水、烴／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廢切削液等。

水資源管理

博泰車聯的用水大部分來源於自來水的使用，且主要是生活用水，我們的生產環節不涉及大量用水。公司會持續採取一系列措施，促進生產環節的水資源循環利用。

在廢水排放管理方面，我們遵守相關法規要求落實廢水排放的管理工作，我們的廈門工廠在生產過程中不產生工業廢水，今後我們會持續提升水資源管理的效率，持續減少廢水的產生。

2023年至2025年，博泰的用水情況如下：

用水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自來水	噸	10,703.00	19,941.00	**46,454.00**

註： 公司水資源消耗主要源於辦公及員工生活用水，統計範疇僅涵蓋公司核心生產運營活動。2024年，廈門工廠完成擴建。2025年，柳州工廠啟動生產，故用水量有顯著增長。

社會責任實踐

博泰車聯深知肩負的社會責任與使命，在僱員管理、安全生產與職業健康、供應商ESG管理及隱私保護等方面持續實踐承諾，追求商業成功與社會責任的「雙贏」。公司致力於提供優質服務、積極參與行業合作與社區建設，為社會的繁榮進步貢獻力量。

僱員管理及勞工準則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等法律規定，並相應制定了《員工招聘管理》《人力資源管理制度》等制度，公開平等地面向內外部進行招聘，開展應聘者資格審核程序（包括年齡、學歷、專業、工作經驗、獎懲情況等方面）。公司禁止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動，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嚴格按照標準工時制度安排工作時間，並每月按時為員工繳納醫療、工傷、生育等社會保險。

公司制定並實施《員工多元化政策》，將多元與包容確立為核心價值理念，致力於營造尊重個體差異、保障員工尊嚴的工作環境。公司在招聘、培訓與發展、薪酬管理及晉升機會等方面堅持平等原則，積極推動性別平等與多元化建設，保持員工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與經驗等方面的合理結構，並維持適當的女性員工比例。公司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員工多元化相關情況，並由提名委員會每年對政策執行成效及目標達成進度進行檢討與監督，必要時提出修訂建議並提請董事會審議批准，以確保多元化政策持續有效落實。

博泰車聯一直秉持以人為本的用人理念，尊重並珍視每一位員工，努力為僱員創造多元、平等和包容的工作氛圍。近年來，公司廣泛吸納人才，打造人才梯隊，為僱員建立完善的職業發展通道。於2023年、2024年以及2025年，公司的員工總人數分別為1,695人、2,155人以及2,119人，其中，按員工類型和性別劃分的僱員總數如下：

類別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僱員總數		人	1,695	2,155	**2,119**
按就業類型劃分的僱員總數	全職	人	1,682	2,145	**2,115**
	兼職	人	13	10	**4**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男	人	1,024	1,342	**1,358**
	女	人	671	813	**761**

註1　員工總數為年末人數。

註2　員工情況含全職、退休返聘人員和兼職員工，不含實習生。

安全生產與職業健康

博泰車聯非常重視營造員工的健康與安全，並為僱員提供安全至上的工作環境。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旨在守護員工職業健康，為企業經營創造安全的環境的規則、標準操作程序及措施。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生產管理制度，為安全管理提供製度保障，該等措施涵蓋多個方面，包括實施嚴格的安全準則，細緻地列出潛在的危險和適當的應對策略，以及工作場所衛生標準。

為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公司制定並實施《環安衛責任制及規章制度》，系統明確各級人員在安全、消防、環保及職業衛生方面的職責分工，切實保障員工在生產經營過程中的安全與健康。公司的EHS管委會持續更新有關勞工及生產安全的管理制度，並關注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及行業要求的變化。

公司設立安全生產委員會作為安全生產(暨環境、安全、健康，以下簡稱EHS)的組織領導機構。公司總經理為安全生產第一責任人，任安全生產委員會主任，負責博泰的安全事務的全面工作；環安部任執行幹事，具體負責安全事務的日常管理工作；各部門負責人任安全生產委員會成員，負責落實執行本部門安全生產事項。公司設立環安部為安全管理專職機構並配備專職安全管理人員；各部門設立兼職環安幹事(安全員)，負責監督、檢查、上報安全事項。安全委員會每季度召開一次安全專題例會，分析安全生產動態、及時解決安全生產中存在的問題。

公司制定了《EHS培訓管理規定》，要求所有新員工接受嚴格的安全培訓課程，並建立了三級安全教育培訓體系，新員工進入公司都必須進行公司級(一級)、部門級(二級)、班組級(三級)的三級安全教育，並填寫《三級安全教育卡》，以確保新員工全面了解博泰運營所特有的安全協議和程序。環安部每年制定EHS年度培訓計劃表，組織安全、消防、職業衛生及環保知識培訓班，開展對員工的安全、消防、職業衛生及環保知識教育。各部門根據環安部的專項培訓對員工經常性地進行有關安全意識、崗位操作規程和遵章守紀教育，增強員工的安全意識提高其安全操作技能。同時，公司還針對承攬商進行安全教育，承攬商主辦單位根據承攬商入廠作業時間預約培訓時間，由環安部組織。承攬商安全培訓由環安部負責制定教材及授課，培訓結束後，需進行考核。潔淨室注意事項由生產部組織進行。此外，為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的人力資源部門積極主動與法律顧問密切合作，密切關注事態發展，並在必要時調整政策，從而確保公司在工作場所安全方面始終遵守法定要求和最佳實踐。

博泰車聯安全培訓三級體系

公司級(一級教育):由公司人事行政組織,環安部負責進行安全教育。受訓人員經考核合格後方能分配至部門;未通過考核一次補考機會;補考仍未通過者由人事行政勸退。考核由環安部統一出綜合試卷,考核完畢,《三級安全教育卡》隨員工流轉至部門。

- 該單位安全生產情況及安全生產基本知識;
- 該單位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和勞動紀律;
- 從業人員安全生產權利和義務;
- 事故應急救援、事故應急預案演練及防範措施等內容;
- 消防器材識別及使用;
- 公司環保政策及環境保護意識培訓;
- 企業內設置的各種警告標誌和信號裝置;有關事故案例等;
- 其他培訓內容。

部門/車間級(二級教育):由所在部門組織並由部門進行安全教育。受訓人員經考核合格後方能分配至班組;未通過考核一次補考機會;補考仍未通過者由人事行政部門重新安排合適的部門。考核完畢,《三級安全教育卡》隨員工流轉至班組。

- 該部門工作環境及危害因素;
- 所從事工種可能遭受的職業傷害和傷亡事故;
- 所從事工種的安全職責、操作技能及強制性標準;
- 自救互救、急救方法、疏散和現場緊急情況的處理;
- 安全設備設施、個人防護用品的使用和維護;
- 該部門安全生產狀況及規章制度;
- 預防事故和職業危害的措施及應注意的安全事項;
- 該部門曾經發生過的重大工傷事故、應汲取的經驗教訓和預防措施;
- 其他需要培訓的內容。

班組／崗位級(三級教育)：由班組進行培訓；通過考核後准許上崗；未通過考核一次補考機會；補考未通過返退給部門重新安排合適的崗位。培訓人員及受訓人員在《三級安全教育卡》簽名確認。班組／部門將《三級安全教育卡》歸檔。

- 該班組生產特點、作業環境、危險源部位、設備狀況及安全注意事項；
- 該崗位安全操作規程和崗位職責；
- 該崗位個人勞動防護用品佩戴要求及正確使用須知；
- 該崗位曾經發生過的工傷事故、應汲取的經驗教訓和預防措施；
- 崗位之間工作銜接配合的安全與職業衛生事項；
- 該崗位廢棄物分類及處置流程；
- 其他需要培訓內容。

在職業病風險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職業衛生管理規定》，職業衛生工作領導小組組長為總經理擔任，組員各部門負責人組成。根據公司的組織架構設置，環安部為職業衛生管理機構，並配備環安人員為專職職業衛生管理人員；各部門指定的兼職安全員為兼職職業衛生管理人員。職業衛生工作領導小組全面負責、領導博泰的職業衛生工作，由環安部負責制定具體的各項規定和規劃組織實施，各部門負責具體落實的形式，工會進行勞動等監督。

截至目前，公司未曾在勞工及生產安全等方面收到重大的政府部門或其他相關機構的投訴、監控、調查、警告或處罰。2025年亦無因工死亡的事故。

員工培訓與發展

博泰車聯亦積極為員工提供學習和培訓機會，建立完備的培訓組織體系，實行新員工培訓、專業能力培訓、領導力培訓等課程。公司致力於維護平等、多元、包容的工作環境，堅持非歧視原則，貫徹平等僱傭的方針，承諾在員工聘用、晉升、解聘等過程中不因性別、地域、國籍、宗教、年齡、懷孕或婚姻狀況、殘障等產生任何歧視。博泰尊重員工權益，打造平等且多元的就業環境，並切實保障少數民族的權益，鼓勵女性員工在崗位上發揮影響力。

公司為員工開設了線上培訓平台，平等地向所有員工提供了多樣的培訓課程，覆蓋市場銷售、人事行政、生產管理、財務管理、倉儲物流、質量管理、環境、健康與安全的管理等所有崗位，培訓內容包括職業技能、領導力培訓、戰略管理、自我提升等課程模塊。2025年，我們為普通員工、中級管理層和高級管理層分別開展了培訓活動，平均培訓時間分別為9.91小時、10.92小時和10.07小時。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的平均時間基本相同，分別是9.35小時和9.50小時。

此外，我們通過員工交流會、員工代表大會等形式了解員工的需求，結合行業的發展趨勢，及時調整員工培訓的內容，支持員工的個人成長，促進員工與企業的共同進步。

產品質量管理

我們以「質量是生命，創新是根本」為質量方針，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運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和行業標準的要求，制定了嚴格的質量管理體系。我們通過《質量手冊》《質量體系審核程序》《產品製造工藝開發控制程序》《ESD防護管理及技術規範》《產品安全管理程序》《有害物質管理手冊》《管理評審程序》等內部制度有序地開展質量管理工作，為客戶提供安全智能的產品和服務。憑借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持續的改進提升，我們已經取得了ISO9001、QC080000、ANSI. ESDS. 20.20和IATF16949認證。

IEC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IECQ)

For rules and details of the IECQ visit www.iecq.org

IECQ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

IECQ ESD (Electro Static Discharge)

IECQ Certificate No.:	IECQ-P SGSCN 25.0036	Issue No.:	1	Status:	Current
Supersedes:		Issue Date:	2025/09/27	Org Issue:	2025/09/27
CB Reference No.:	CN25/00006682	Expiration:	2028/09/26		

PATEO CONNECT (Xiamen) Co., Ltd.
No. 11-29 Fangyang West Road, Xiang'an District, Xiamen City, Fujian Province, P.R. China

The organization has developed and implemented procedures and related processes that have been assessed by the IECQ Certification Body in accordance with IECQ 03-1 and IECQ 03-2 for issuance of this certificate and found to be in conformity with the applicable requirements of the IECQ Approved Process Scheme and in respect of standard(s) or specification(s)

- **IEC 61340-5-1:2024 (Ed 3.0)** Electrostatics – Part 5-1: Protection of electronic devices from electrostatic phenomena – General requirements
- **ANSI ESD S20.20 (2021)** ESD Association Standard for the Development of an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Control Program for Protection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Parts, Assemblies and Equipment (Excluding Electrically Initiated Explosive Devices)

Process Manual Reference: IEC61340-5-1:2024 (ED3.0)

Scope of Activity:

Manufacture of In-Vehicle Infotainment Systems and Elastic Wave Sensors and Controllers

Issued by the Certification Body: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16F Century YuHui Mansion,
73 Fucheng Road, Beijing
China

Authorized person:
Tsang Ben

SGS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is maintained through on-going surveillance audits by the IECQ CB issuing this certificate.
This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 may be suspended or withdraw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IECQ System and its Schemes.
This certificate and any schedule(s) may only be reproduced in full.
This certificate is not transferable and remains the property of the issuing IECQ CB.
The Status and authenticity of this certificate may be verified by visiting www.iecq.org

-- Attached Translation: - None --

IECQ-P Rev. 07 EN

ESD認證

IEC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IECQ)
covering Electronic Components,
Assemblies, Related Materials and Processes

For rules and details of the IECQ visit www.iecq.org

IECQ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

Hazardous Substance Process Management

IECQ Certificate No.:	IECQ-H SGSCN 23.0011	Issue No.:	1	Status:	Current
Supersedes:		Issue Date:	2023/03/17	Org Issue:	2023/03/17
CB Reference No.:	CN23/00001241	Expiration:	2026/03/16		

Applicable to:

- **European Directive 2011/65/EU ("RoHS –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Including all published amendments**

PATEO CONNECT (Xiamen) Co., Ltd.
No.8, Longku East Road, Xiangan District,
Xiamen City, Fujian Province,
China

The organization has developed and implemented Hazardous Substance Process Management procedures and related processes which have been assess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applicable requirements for IECQ HSPM organization approval which i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asic Rules IECQ 01 and Rules of Procedure IECQ 03-5 "IECQ Hazardous Substances Process Management" of the IEC Quality Assessment System for Electronic Components (IECQ), and with respect to the IECQ Specification.

- **IECQ QC 080000:2017** - Hazardous Substance Process Management System Requirements

This Certificate is applicable to all electronic components, assemblies, related materials and processes for the following scope of activities:
Manufacture of in-vehicle infotainment systems

Issued by the Certification Body: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16F Century YuHui Mansion,
73 Fucheng Road, Beijing
China

Authorized person:
Tsang Ben

SGS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is maintained through on-going surveillance audits by the IECQ CB issuing this certificate.
This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 may be suspended or withdraw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IECQ System and its Schemes.
This certificate and any schedule(s) may only be reproduced in full.
This certificate is not transferable and remains the property of the issuing IECQ CB.
The Status and authenticity of this certificate may be verified by visiting www.iecq.org

-- Attached Translation: IECQ-H ISCSCN 23.0011_1 EN.pdf --

IECQ-H Rev. 09

QC080000認證

IATF 证书号 0553797
此为证书 CN24/00007038 译本
下述组织
博泰车联网(厦门)有限公司

IATF 16949:2016
版本 1

所涉及的活动范围覆盖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的设计和制造

不包括： 无

IATF16949認證

此为证书 CN24/00007040 译本
下述组织
博泰车联网(厦门)有限公司

ISO 9001:2015
所涉及的活动范围覆盖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的设计和制造

ISO9001認證

公司總經理負責建立、實施並持續改進質量管理體系，制定質量管理方針，為各職能部門拆分質量目標和過程指標。我們已經建立了覆蓋各種車載信息娛樂系統實現的顧客導向過程、管理過程和支持過程的全流程質量管理體系。公司以客戶需求和法規要求為焦點，以過程方法為主線，結合PDCA循環以及風險預防的理念將質量責任和目標從管理層分解到各部門、各班組和個人。總經理通過年度的管理評審修訂年度的質量管理目標和計劃，促進公司不斷精進質量管理。

質量管理的PDCA循環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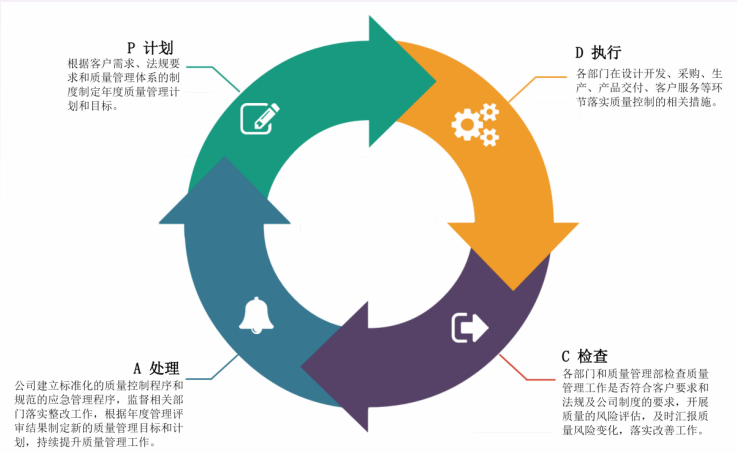

我們根據產品的特性，針對靜電防護制定了《ESD防護管理及技術規範》，旨在減少或消除靜電放電對電子產品的損傷，保證產品質量。我們為作業人員配備符合防靜電技術要求的工作服和防靜電鞋，在工作區域設置防靜電地面、防靜電席、防靜電台墊、防靜電貨架等設施，並根據《ESD防護設施日常檢測指導書》《防靜電設施及防靜電用品合格性檢驗規範》《人體防靜電用品使用及進入EPA前檢測規範》等內部制度要求，對防靜電用品和設施進行合格性管控，在採購前的樣品確認和入庫前這兩個關鍵節點實施檢查，日常監測工作環境的濕度，及時處理異常情況，確保防靜電措施的有效性。此外，我們每年為相關崗位的工作人員開展防靜電的技術培訓，培訓內容包括敏感器件辨認、防靜電措施的操作規範等內容，持續提升員工的技術能力和管理能力。

同時，我們高度重視產品的安全和客戶的健康與安全，以「綠色安全、清潔高效、低碳循環」為綠色產品的理念，制定並實施《有害物質管理控制程序》，設置了以總經理為最高領導人的管理架構，將有害物質管理的責任融入商務、研發、採購、質量、生產、工程、人力資源等部門的日常工作中。

公司的有害物質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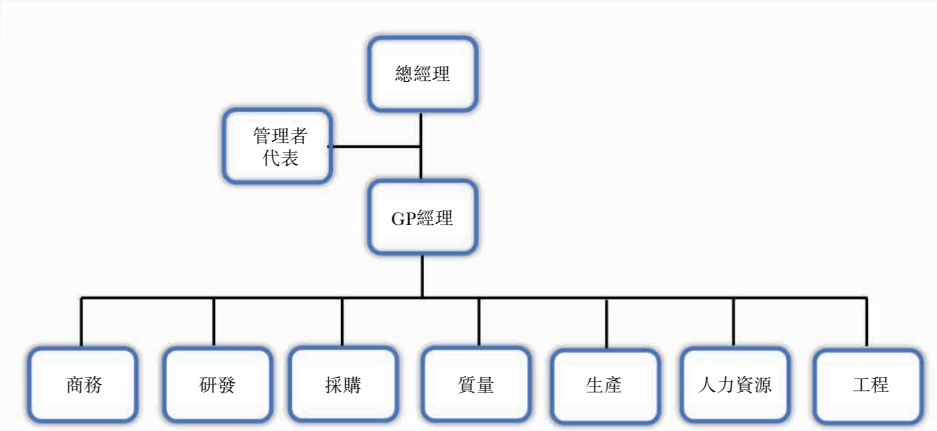

公司在產品的研發階段開展有害物質的評審，實施有害物質的替代計劃，從源頭降低有害物質的危害。在採購環節，我們根據《有害物質進料檢驗規範》對原輔料進行檢驗和試驗，在生產過程中開展工藝分析，對存在有害物質或摻雜有害物質可能性的過程採取預防措施，並為產品編製唯一編號，便於溯源管理。質量管理部門負責有害物質的測量分析，針對生產過程的關鍵環節設置檢查點，對成品進行實驗和檢驗，檢驗合格的產品才能進入交付環節。

在採購、生產過程和成品檢驗環節中發現的不合格品都嚴格按照《不合格品控制程序》進行處理，質量管理部門按照不合格事實的類別出具「要求改善通知單」並確定責任部門，責任部門負責分析不合格品的原因，評價避免再次發生的措施需求，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並由專職人員跟蹤、評價、記錄糾正措施的落實情況，形成閉環管理。公司每年開展有害物質管理體系的內審，制定改進計劃，確立降低有害物質負面影響的管理目標，確保有害物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2025年，公司未發生產品質量的重大違規事件，沒有產生任何罰金。

優質服務

我們堅持客戶至上的理念，以洞察Insight，創新Innovation，整合Integration的3I基因，持續為客戶提供極質，極致，極智的產品與服務。我們建立了《客退品處理程序》《客戶抱怨管理程序》《顧客滿意度調查程序》等制度，及時響應客戶的投訴和反饋，圍繞客戶的需求及時改善產品質量和服務方式。

公司每年開展客戶滿意度調查，商務部向客戶發放《顧客滿意度調查問卷》，以問卷的形式調研客戶的需求和滿意度，將客戶滿意度分析的結論作為年度質量管理評審的重要參考之一，以客戶投訴率、客戶滿意度、客戶反饋的建議、銷售情況等數據為基礎，分析產品質量和客戶服務的改進空間，制定優化方案，持續提升服務質量。

公司憑借優質的客戶服務和嚴格的質量管理，斬獲了榮膺東風奕派「最佳合作夥伴獎」，在嵐圖合作夥伴大會上榮獲「卓越保供夥伴」「供應商質量優秀業務夥伴」等認可。

東風奕派「最佳合作夥伴獎」嵐圖「卓越保供夥伴」和「供應商質量優秀業務夥伴」

供應商ESG管理

公司建立了規範、透明的供應商開發與准入管理流程。供應商開發由需求部門發起申請，策略採購部門負責統籌供應商基礎信息的收集與初步資質評估，並形成《供應商能力調查表》。在完成資料預審後，組織SQE、策略採購、研發及財務等相關職能部門開展聯合現場審核，從質量管理體系、有害物質管控能力及財務風險等多個維度進行綜合評估。審核通過後，由策略採購部門在OA系統中發起准入審批流程，經相關部門負責人逐級審核確認後，正式將符合標準的供應商錄入供應商清單。通過多部門協同審核與分級審批機制，公司有效保障供應商准入的合規性、專業性與可持續性，提升供應鏈整體風險管控水平。2025年，公司主要合作的供應商總計338家。

在選擇供應商時，公司考慮供應商在社會責任與環境管理方面的舉措，考察供應商是否盡可能使用環保材料、是否獲得相應的體系認證等。在篩查合格供應商，對供應商進行盡職調查和准入管理時，博泰車聯要求供應商簽署《環保符合性聲明書》《環保保證協議》《供應商開發程序》《供應商勞工保護承諾書》和《供應商環境、職業健康安全(EHS)承諾書》。《環保符合性聲明》和《環保保證協議》明確要求供應商限制並管理有害物質，降低產品中有害物質的含量，使產品符合《電器電子產品有害物質限制使用管理辦法》(簡稱China RoHS)、RoHS指令和REACH指令。

《供應商環境、職業健康安全(EHS)承諾書》明確要求供應商應當支持綠色生產，保護環境，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具體要求供應商做出如下承諾：

- 保證識別和控制釋放到環境中會造成危險的污染物，確保其得到合理的處置，並進行常規監測以達到法律法規要求。嚴格遵守使用的法律法規，禁止違法排放廢水、廢氣、廢渣等污染物。
- 保證採取系統的方法來預防非法的排放和洩漏物質進入排水渠。
- 保證積極尋求提高能源效率並盡可能減少能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
- 承諾服務過程節約資源，不造成環境破壞，做好環境保護。
- 保證保障工人的安全和健康，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和生活設施，有效監控高風險的作業和機器設備，預防工傷事故，預防職業中毒或職業病。
- 保證妥善管理易燃易爆物品，有效控制火源，定期維護消防設備和疏散通道，有效控制消防風險，預防火災、爆炸事故。
- 保證通過正確的設計、工程和管理控制、預防性維護和安全工作流程以及持續的安全培訓來控制員工可能遇到的潛在安全危險。
- 保證有效鑒別、評估並控制由化學、生物及物理因素給工人帶來的影響，並採取工程計劃或管理手段來控制危險源過度暴露。無法通過這些方法有效控制危險源時，及時通過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方案保護員工健康。

- 保證對生產設備和其他機械進行安全危害評估，為可能導致員工受傷的機械提供物理防護裝置、屏障或連鎖裝置，並正確進行維護。

- 保證為員工提供乾淨的衛生間設施、飲用水。

- 保證向員工提供以員工主要語言授課的適當的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培訓，並在工作場所清晰張貼健康與安全相關信息。

- 確保有效識別並評估緊急情形和緊急事件，並通過實施應急方案及應對程序將其影響降到最低。

《供應商勞工保護承諾書》要求供應商尊重人權並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具體如下：

- 禁止使用童工：保證絕不僱傭或者使用童工，不僱用低於最低法定就業年齡的任何人。保證18週歲以下未成年員工不從事有危害性的工作。

- 禁止強迫勞動：保證杜絕強迫勞工、強制勞動，不扣留或代管任何員工的身份證明文件。

- 依法尊重自由結社權和集體談判權：保證依法尊重員工加入或不加入工會或類似代表機構的權利，尊重員工集體談判的權利。

- 禁止歧視，包括但不限於：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懷孕、語言、民族、殘疾、宗教、政治面貌、社團成員、工會成員、國籍、醫療狀況、社會出身、社會或婚姻狀況和協會會員資格等。

- 法定的最低工資標準：保證所有員工(包括實習生、派遣工和臨時員工)及時收到約定的工資，並不得低於當地法律規定的最低工資標準。

- 工作時間：保證員工的工作時長不會過量，至少符合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法律法規。

創新研發與知識產權保護

博泰車聯在競爭激烈的汽車智能行業的長期成功取決於公司不斷開發商業化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能力。博泰堅定不移地投入大量資源在研發活動中，博泰在中國設立了多個研發中心，包括南京、深圳、大連、瀋陽、長春及武漢，使公司能夠與不同地區的OEM密切合作，同時吸引全國頂尖的研發人才。公司目前的研發工作集中在智能座艙軟件及硬件方面的關鍵技術，以及雲端服務解決方案。我們還積極應用AI技術，應用生成式AI優化編碼流程，提供實時建議，提升編碼的正確率，從而加速研發創新的工作效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團隊由709名專家組成，佔員工總數的33.7%，其中86.7%的員工為本科及以上學歷。

在創新實踐與合作交流方面，博泰積極參與行業交流的各項活動，與上下游的合作夥伴攜手促進汽車產業的可持續發展。我們在上海市工商聯及多家行業組織指導下，與二十餘家企業聯合成立了長三角汽車智能零部件產業鏈聯盟，旨在整合區域資源、搭建合作平台，推動汽車產業智能化轉型與競爭力全面提升。2025年4月25日，長三角汽車智能零部件產業鏈聯盟在上海舉辦「汽車智能化軟硬一體研討會」。來自產業界的近30位專家、企業家及代表齊聚一堂，圍繞智能零部件發展趨勢展開深入交流，共同探討長三角區域協同發展的產業機遇。同年7月，該聯盟攜手南京江北新區集成電路產業鏈黨組織，共同舉辦了「紅色引擎領航 · AI賦能汽車電子產業」活動。此次活動以黨建為重要紐帶，深度聚合各方資源與力量，致力於推動汽車電子產業鏈朝著高質量發展的方向穩步邁進。

知識產權是公司業務策略的基石，對保障公司未來的商業成功至關重要。博泰車聯必須確保和維護公司的知識產權，以保護公司的創新技術、發明和專業知識。

博泰車聯已成為該行業重要的知識產權中心。2023年，博泰車聯被國家知識產權局認定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同年，博泰與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和智能網聯解決方案相關的兩項自有技術創新獲國創中心認定達到國際先進水平。2025年，博泰成功入選為首屆「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創建對象」，入選福建省先進級智能工廠，獲得CMMM智能製造成熟度三級認證。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獲得1,909項專利授權，其中發明專利1,039項。

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

标准符合性证书

依据GB/T 39116-2020《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GB/T 39117-2020《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方法》国家标准，经评估，博泰车联网（厦门）有限公司符合要求，达到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级 三 级，特发此证书。

证书编号：CMMM-0592-3962-2025-1367
评估范围：智能网联车载终端设备的设计（工艺设计）、生产
评估地址：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航阳西路11-29号

发证机构：（公章）
二〇二五 年 八 月 三十日 核发
证书有效期：二〇二八 年 八 月 二十九 日 止

CMMM智能製造成熟度三級認證

信息安全與客戶隱私保護

用戶隱私保護

公司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汽車雷達無線電管理暫行規定》等相關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制定並完善了相關制度文件，包括《數據安全管理制度》《個人隱私信息管理制度》和《數據分類分級管理制度》，用於規範個人信息收集、存儲、使用等流程的同時，識別、評估和管理個人信息數據處理相關的風險，降低數據洩露或違規使用數據的風險。

我們在數據收集前徵得用戶同意，根據適用的法規開展收集工作，並在收集過程中嚴格落實去標識化和脱敏程序的相關工作。例如，我們的車載用戶界面會收集用戶的電話號碼用於創建賬戶，而在後續的數據處理過程中，我們以用戶ID替換電話號碼，用細緻的管理措施降低用戶隱私洩露的風險，強化隱私保護的管理規範性。

數據使用與保護

公司的數據使用受到嚴格的政策和程序管理，旨在確保符合監管要求及保護個人隱私。我們建立了符合國際標準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獲得了IATF 16949（汽車質量管理體系）、ISO 21434（汽車網絡安全標準）、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以及ISO/IEC 27701（隱私信息管理體系），通過完善的內部審批系統，對機密和重要數據的訪問實施嚴格控制。

在制度方面，我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在中國境內開展數據處理活動，採用了完善的內部規則和程序，包括數據安全管理政策、數據分類分級管理政策和個人信息保護政策，旨在防止非法及／或未經授權進行數據傳輸。

在數據收集和使用的實踐規範方面，我們通過軟件和硬件層面的加密技術保護數據傳輸和存儲，按照數據的分類級別應用分類保護措施，確保數據的完整性和機密性。公司的員工只有在獲得負責人員的批准後，才可訪問與其職責直接相關且必要的數據，並且只能用於有限的目的。博泰密切監控這些員工的訪問頻率，以確保員工遵守公司的數據保護協議。此外，我們落實了嚴格的實體訪問控制措施，對存儲重要數據的辦公區域加強安全措施，例如限定服務器機房和相關場所的訪問權限，在房間入口實施控制措施和監控等，有效降低數據安全和網絡安全的風險。

在數據的存儲管理方面，我們積極使用先進技術構建了從數據錄入到數據銷毀的全生命週期的數據管理流程。我們對用戶數據進行加密存儲，以完整備份和增量備份相結合的方式妥善維護數據。我們通過日常備份和定期的維護有效降低了潛在的數據安全威脅，提升運營的穩定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沒有遇到任何重大數據或個人信息洩露事件，公司所擁有和存儲的數據也沒有在違反個人權利的情況下使用。

數據安全意識

公司與員工簽訂保密協議，規定員工有法律義務不向任何一方(包括無法獲得此類信息的同事)披露、傳播或出售機密信息。在勞動關係終止時，員工必須歸還所有機密材料，並在離職後繼續承擔保密義務。若員工違反保密規定或因不當行為導致機密信息洩露，公司將依據法律法規及內部制度追究其違約責任，要求其賠償相應經濟損失，或依法解除勞動合同；涉嫌違法的，將移交司法機關處理。此外，博泰車聯還優先對員工進行培訓，以加強彼等對數據安全協議的遵守，並強調合理使用數據的重要性。經授權的員工需接受數據隱私培訓，並有義務及時向公司報告任何潛在的數據洩漏。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並未因未經授權使用及／或轉移個人資料而受到任何索償或處罰，因此未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社區投資

公司十分重視與社區的共榮發展，熱心投入公益慈善的相關活動。我們關注教育助學、抗疫救災、科技教育等領域。2025年，公司向上海市慈善基金會捐款36,000元，用於「手拉手」結對助學項目，向馬關縣的小學慷慨捐贈鼓號器材善款，彰顯了企業助力教育，支持青年人才成長的有力擔當。今後，我們會持續關注社區的需求，通過豐富的社區實踐和公益活動，更好地回饋社會。

附錄

ESG績效

環境績效

主要指標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廢氣排放量	非甲烷總烴	噸	0.37	0.14	**0.3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8.92	14.78	**6.34**
	化石燃料燃燒	噸二氧化碳當量	8.86	14.52	**6.33**
	車輛使用產生甲烷和氧化亞氮二氧化碳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0.07	0.26	**0.02**
	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394.30	3,513.62	**4,966.62**
	範圍一和二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03.22	3,528.40	**4,972.97**
有害廢棄物排放	有害廢棄物總量	噸	6.84	25.42	**33.54**
能源消耗	電力消耗	千瓦時	4,300,099.00	7,364,135.20	**11,734,371.25**
水資源消耗	自來水	噸	10,703.00	19,941.00	**46,454.00**

1. 本報告披露的環境績效數據，其統計範疇僅涵蓋公司核心生產基地，沒有覆蓋全部子公司。

2. 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因四捨五入保留兩位小數，各分項加總與披露的合計數可能存在微小差異，以合計數為準。公司的廈門工廠在2024年完成擴建，柳州工廠在2025年啟動生產，故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有所增長。

3. 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方法和排放因子參考了以下標準。

   - 溫室氣體核算體系(Greenhouse Gas Protocol)：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
   - 電子設備製造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 ISO 14064-1：2018組織層次上對溫室氣體排放和消除的量化和報告的規範及指南
   - 陸上交通運輸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 國家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21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 香港聯交所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

4. 公司的水資源消耗主要源於辦公及員工生活用水，生產環節因業務屬性不涉及大量工業用水。

5. 公司的有害廢棄物主要是廢電路板，還涉及少量的廢活性炭、廢有機溶液、沾化廢棄物、電路板切割粉末等。

6. 博泰的主營業務是向客戶提供智能座艙的解決方案，生產不涉及大量的工業用水、工業廢水和包裝材料的使用。因此，不披露用水強度、排水量和包裝材料的使用情況。

社會績效

主要指標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按性別和員工類型劃分的員工總數					
員工總數		人	1,695	2,155	**2,119**
性別	男性	人	1,024	1,342	**1,358**
	女性	人	671	813	**761**
	女性員工比例	%	40	38	**36**
員工類型	全職僱員	人	1,682	2,145	**2,115**
	兼職	人	13	10	**4**
按性別、年齡和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情況					
員工流失率		%	／	／	**6.70**
性別	男性	%	／	／	**5.76**
	女性	%	／	／	**8.34**
年齡	30歲以下	%	／	／	**5.21**
	30歲-50歲	%	／	／	**7.14**
	50歲以上	%	／	／	**9.43**
地區	上海	%	／	／	**7.51**
	其他地區	%	／	／	**6.50**
按員工類型和性別劃分的員工培訓覆蓋比率					
員工性別	男性員工培訓覆蓋比率	%	／	／	**35.59**
	女性員工培訓覆蓋比率	%	／	／	**26.52**
員工類型	高級管理層培訓覆蓋比率	%	／	／	**50.00**
	中級管理層培訓覆蓋比率	%	／	／	**29.21**
	普通員工培訓覆蓋比率	%	／	／	**29.97**
按性別和員工類型劃分的員工培訓時間					
性別	男性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	小時	／	／	**9.35**
	女性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	小時	／	／	**9.50**
員工類型	高級管理層的平均培訓時間	小時	／	／	**10.07**
	中級管理層的平均培訓時間	小時	／	／	**10.92**
	普通員工的平均培訓時間	小時	／	／	**9.91**
安全與職業健康	因工作關係死亡的員工人數	人	0	0	**0**
供應商ESG管理	主要的供應商總數	家	／	／	**338**

1. 員工總數為年末人數。

2. 員工情況含全職、退休返聘人員和兼職員工，不含實習生。

3. 員工流失率的計算公式為年度員工離職人數／(當年度員工離職人數+期末全職員工總人數)。

4. 鑒於公司培訓管理系統於2025年年初正式投入運行，且相關人力資源數據在2025年年中實現線上整合，因此2023年及2024年度的員工流失率與員工培訓時長和近三年的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據不予披露。

索引表 — 香港聯交所附錄C2

範疇、層面	披露內容概要	報告章節
管治架構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督	ESG管治
匯報原則	報告應遵循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	報告編製說明
匯報範圍	解釋報告的組織範圍	報告編製說明
A環境	A1排放物	呵護環境 — 污染治理和資源保護
	A2資源使用	呵護環境 — 污染治理和資源保護
		呵護環境 — 環境可持續性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呵護環境 — 污染治理和資源保護
B社會 —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僱傭	社會責任實踐 — 僱員管理及勞工準則
	B2健康與安全	社會責任實踐 — 安全生產與職業健康
	B3發展及培訓	社會責任實踐 — 員工培訓與發展
	B4勞工準則	社會責任實踐 — 僱員管理及勞工準則
B社會 — 運營慣例	B5供應鏈管理	社會責任實踐 — 供應商ESG管理
		社會責任實踐 — 產品質量管理
	B6產品責任	社會責任實踐 — 創新研發與知識產權保護
	B7反貪污	ESG管治 — 商業道德
B社會 — 社區	B8社區投資	社會責任實踐 — 社區投資
D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呵護環境 — 氣候變化應對管理
	(II) 策略	呵護環境 — 氣候變化應對管理
	(III) 風險管理	呵護環境 — 氣候變化應對管理
	(IV) 指標及目標	呵護環境 — 氣候變化應對管理

致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122至205頁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詮釋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在審計關鍵審計事項中的處理方法

股份支付

年內， 貴集團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13,955,434份購股權已於2025年8月8日向董事及僱員授出。

在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股份支付開支乃經參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年內，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確認的股份支付開支為人民幣751,786,000元。

公允價值的釐定乃基於假設，且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估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假設及估計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31。

吾等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產生之股份支付執行的程序包括：

- 獲取及審閱各購股權計劃協議，確認其是否已獲適當授權、與購股權計劃一致，並被正確分類為以權益結算或以現金結算；
- 評估 貴集團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客觀性、獨立性、能力及勝任度；
- 聘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吾等評估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估值所用方法、關鍵假設及判斷的恰當性；
- 重新計算於年內錄得的股份支付開支；及
- 評估財務報表內對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在審計關鍵審計事項中的處理方法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載，於2025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668,678,000元(扣除撥備人民幣187,855,000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b)所披露，除個別評估為具有不同信貸特徵的應收賬款外， 貴集團管理層經考慮客戶逾期還款的風險後，以透過將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各類應收賬款進行分組的撥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按應收賬款於預計年期內觀察所得之過往違約率進行估算，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吾等識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性，以及在評估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過程中涉及管理層估計。

吾等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評估及監控信貸風險以及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關鍵控制措施；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在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使用的模型；
- 抽樣測試管理層制定撥備矩陣所用資料的完整性，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方法為將個別項目與相關證明文件進行比較；
- 評估 貴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勝任度、獨立性、能力及客觀性；及
- 查考管理層在釐定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所用的基準和判斷，包括管理層將剩餘貿易應收賬款分組至撥備矩陣中不同類別的合理性，以及應用於撥備矩陣中各類別的估計虧損率的基準(經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根據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若個別或整體的錯誤陳述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形成集團財務報表意見的基準。吾等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治理層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所採取的消除威脅的行動，或運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王惇瑀(執業證書編號：P06543)。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509,726**	2,557,003
銷售成本		**(3,075,535)**	(2,256,001)
毛利		**434,191**	301,002
其他收入	6	**71,023**	59,884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	**(14,294)**	(149,94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51,792)**	50,853
銷售開支		**(200,196)**	(148,891)
行政開支		**(853,450)**	(370,379)
研發開支		**(379,332)**	(207,27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571)**	(7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5)**	(10)
上市開支		**(36,098)**	(31,221)
融資成本	8	**(56,137)**	(44,074)
除税前虧損	11	**(1,093,701)**	(540,793)
所得税	10	**(10)**	(27)
年內虧損		**(1,093,711)**	(540,820)
其他全面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兑差額		**(211)**	(7)
		(211)	(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093,922)**	(540,827)
以下各項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093,328)**	(541,238)
— 非控股權益		**(383)**	418
		(1,093,711)	(540,82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093,539)**	(541,245)
— 非控股權益		**(383)**	418
		(1,093,922)	(540,827)
每股虧損	14		
— 基本(人民幣元)		**(7.69)**	(4.11)
— 攤薄(人民幣元)		**(7.69)**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12,720**	433,229
租賃按金		**9,441**	13,87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08,000**	—
使用權資產	16	**123,523**	167,17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948**	9,99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74,696**	102,267
		1,138,328	726,531
流動資產			
存貨及合約成本	19	**764,266**	503,9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147,934**	1,435,432
合約資產	21	**3,916**	8,6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87,814**	487,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23	**102,881**	95,266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188**	1,424
已質押銀行存款	24	**47,913**	71,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444,143**	977,006
		4,699,055	3,581,219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222,823**	891,887
銀行借款	26	**1,853,587**	1,348,159
租賃負債	29	**34,911**	57,076
合約負債	27	**64,158**	34,647
		3,175,479	2,331,769
流動資產淨值		**1,523,576**	1,249,4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61,904**	1,975,981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6	**328,493**	247,292
租賃負債	29	**33,293**	59,859
撥備		**47,885**	39,181
遞延收入	28	**100,460**	83,593
		510,131	429,925
資產淨值		**2,151,773**	1,546,05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149,991**	139,554
儲備		**2,002,176**	1,405,2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52,167**	1,544,777
非控股權益		**(394)**	1,279
權益總額		**2,151,773**	1,546,056

於第122至2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6年3月30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應臻愷	**張富凱**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支付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7,968	1,419,864	147,946	(74,365)	104	(1,013,474)	598,043	861	598,904
年內(虧損)利潤	—	—	—	—	—	(541,238)	(541,238)	418	(540,820)
其他全面開支	—	—	—	—	(7)	—	(7)	—	(7)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7)	(541,238)	(541,245)	418	(540,82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	—	157,186	—	—	—	157,186	—	157,186
發行普通股*(附註30)*	21,586	1,309,207	—	—	—	—	1,330,793	—	1,330,793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554	2,729,071	305,132	(74,365)	97	(1,554,712)	1,544,777	1,279	1,546,056
年內虧損	**—**	**—**	**—**	**—**	**—**	**(1,093,328)**	**(1,093,328)**	**(383)**	**(1,093,711)**
其他全面開支	**—**	**—**	**—**	**—**	**(211)**	**—**	**(211)**	**—**	**(21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211)**	**(1,093,328)**	**(1,093,539)**	**(383)**	**(1,093,922)**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	**—**	**817,790**	**—**	**—**	**—**	**817,790**	**—**	**817,790**
一名非控股股東減資	**—**	**—**	**—**	**—**	**—**	**—**	**—**	**(1,010)**	**(1,010)**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	**—**	**—**	**—**	**—**	**—**	**—**	**(280)**	**(280)**
於受限制普通股歸屬後轉撥股份支付儲備*(附註31)*	**—**	**371,136**	**(371,136)**	**—**	**—**	**—**	**—**	**—**	**—**
發行普通股*(附註30)*	**10,437**	**872,702**	**—**	**—**	**—**	**—**	**883,139**	**—**	**883,139**
於2025年12月31日	**149,991**	**3,972,909**	**751,786**	**(74,365)**	**(114)**	**(2,648,040)**	**2,152,167**	**(394)**	**2,151,7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税前虧損	**(1,093,701)**	(540,79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56,137**	44,074
利息收入	**(2,794)**	(1,9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12,382**	(65,64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571**	73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5**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440**	35,4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908**	44,53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4,294**	149,9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28)**	16
提前終止租賃的虧損	**2,105**	3,307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	**55,140**	—
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收益	**(30,000)**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817,790**	157,186
保修撥備	**25,278**	20,195
外匯虧損淨額	**6,181**	12,005
存貨撇減	**20,397**	50,22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6,955)**	(90,754)
存貨及合約成本增加	**(261,064)**	(51,0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97,075)**	(769,4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票據增加	**(1,498)**	(59,801)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26,632**	182,350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4,768**	(5,858)
合約負債增加	**29,511**	22,569
撥備減少	**(16,574)**	(14,695)
遞延收入增加	**16,867**	80,908
經營所用現金	**(525,388)**	(705,762)
已付所得税	**(10)**	(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5,398)**	(705,78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794**	1,9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154**	7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4,319)**	(161,934)
購買使用權資產	**—**	(13,678)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7,682)**	(2,833)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8,918**	52,659
支付已質押銀行存款	**(416,770)**	(91,396)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440,564**	104,71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6,000)**	(85,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53,449**	—
支付租賃按金	**(1,209)**	(10,213)
退還租賃按金	**5,640**	2,69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08,000)**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10,00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103,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8,461)**	(315,298)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53,366)**	(38,118)
償還租賃負債	**(45,417)**	(48,507)
籌集銀行借款	**2,348,882**	1,642,345
償還銀行借款	**(1,805,090)**	(1,141,039)
一名非控股股東減資	**(1,010)**	—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280)**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974,138**	1,330,793
已付發行成本	**(86,590)**	(4,40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31,267**	1,741,0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467,408**	719,97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006**	257,038
匯率變動的影響	**(271)**	(10)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143**	977,006

1. 一般資料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上海博泰悅臻電子設備製造有限公司」)為於2009年10月20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上海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1年12月2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位於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長治路866號3701室。本公司創始人為應臻愷先生(「**應先生**」)，其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連同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統稱「**控股股東**」)。應先生亦為本公司總經理、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智能座艙及網聯服務。附屬公司的詳情披露於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3]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3]

1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載列有關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這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眾多規定，同時引進於損益表列報指定類別和所定義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管理層所界定的績效衡量指標，並改善將於財務報表披露的資料彙總與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遷往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確認及計量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列報。本集團的管理層所界定的績效衡量指標所需之額外披露事項將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附註。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每一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在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所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資產淨值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共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作權益會計處理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就類似交易及類似情況下的事項所採用之劃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而非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不予入賬，惟導致本集團所持有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化的有關變動除外。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之情況下，方會就其他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該投資對象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值之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於重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即時於收購投資之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當出現任何客觀證據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項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出售事項公允價值減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並非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在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之情況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倘本集團不再對一間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對一間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則入賬列為出售投資對象的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損益於損益確認。

當某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只會在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收入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5、21及27。

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合約各部分的代價分配

對於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處理，並依照其他適用的標準進行會計處理。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員工公寓租賃(即由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系統方法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中。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和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賃期、貨幣及租賃開始日期,並根據一系列輸入數據釐定,包括:基於政府債券利率的無風險利率;基於債券收益率的信用風險調整;以及於訂立租賃之實體的風險狀況有別於本集團的風險狀況情況下,針對實體作出的特定調整。

租賃付款為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會根據利息累積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變更租賃期,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將透過使用重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修訂租賃合約且租賃修訂並非入賬列作單獨租賃(有關「**租賃修訂**」的會計政策見下文)。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列為單獨項目。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將租賃修訂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該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個或多個相關資產的權利來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根據修訂後租賃的租賃期限，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入賬。

當經修訂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結算及重新換算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為了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營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間匯率出現重大波動，在此情況下，則使用交易日期的匯率。匯兑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股權中於其他儲備項下累計(視情況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較長期間才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直接應佔借款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當該等資產絕大部分已達致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達到接受政府補助的條件且會收到該補助,否則不應確認該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在將擬補償相關成本確認為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尤其當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收購非流動資產時,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可收取用於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在日後不產生相關成本時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實時的財務支持,該等補助於其可收取期間在損益內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支付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已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批准在資產成本中納入福利。

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股份支付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交易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購股權

向僱員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按授出日期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而權益(股份支付儲備)則相應增加。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股份支付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倘購股權獲行使，先前於股份支付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股份支付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授出的股份獲歸屬時，先前於股份支付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乃由於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及永不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所致。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際上已實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倘暫時差額由初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利潤之交易之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就與附屬公司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轉回且該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情況除外。與此類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可能出現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利用暫時差額的利益及預期在可預見的未來會轉回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撇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各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影響。

為計量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次確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會造成減免稅款，而本集團在該等交易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倘享有合法可行使權力以即期稅項資產沖銷即期稅項負債，及倘稅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納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送往所需地點及達致所需狀況以便按管理層擬定的形式運作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行的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所用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資產(在建工程除外)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乃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在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是自無形資產首次滿足確認標準後所發生的支出的總額。倘開發開支不能確認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開發開支應在其產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合約成本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合約成本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若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當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資本化資產減值虧損確認為合約成本前，本集團按適用準則評估和確認任何與相關合約有關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屆時，倘賬面值超過本集團預期收取以換取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餘額減與直接關於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成本(未確認為開支)，則就作為合約成本的資本化資產而言之減值虧損(如有)得以確認。作為合約成本的資本化資產屆時就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而計入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合約成本的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以最高者為準)。本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實時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

(b) 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乃為應付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而非用作投資或其他用途。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和銷售所需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包括營銷、銷售及分銷產生的成本。

合約履行成本

本集團於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中產生履行合約之成本。本集團首先根據其他相關準則評估該等成本是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倘不合資格，僅在符合以下全部標準後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

(a) 有關成本與本集團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訂立之合約有直接關係；

(b) 有關成本令本集團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及

(c)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該資產於解決方案獲客戶接納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為損益。

撥備

有關撥備會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擁有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履行有關責任，且可對該項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

計及該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已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如撥備乃使用清償現有責任估計所需的現金流量而計量，且金錢的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與銷售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有關的客戶合約項下保證型質保責任之預期成本撥備於有關產品銷售日期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惟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初步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的公允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何者適用)的公允價值扣除。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費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貼現至初步確認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均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乃根據有關市場規定或慣例須於指定時間內送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隨後根據金融資產的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整體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在特定業務模式內持有，而該業務模式以收取現金流量為目的；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金融資產在特定業務模式內持有，而該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本集團可以在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日期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此項股權投資既非持作待售亦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通過收購方確認的或有代價。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收購的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衍生工具，不包括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惟隨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致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自釐定有關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的其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倘該等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時原應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該等應收票據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其他儲備項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在不減少該等應收票據賬面值的情況下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當該等應收票據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入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累計；毋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於出售股權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入」項目。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凡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在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有關金融資產賺取所得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項下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租賃按金及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可使用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的特有因素、整體經濟情況以及對過往事件及報告日期當前情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經濟情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至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是否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本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項下的其他項目(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顯著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的實際或預期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債務人法規上、經濟上或技術環境上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認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即表示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惟本集團有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證明情況相反則除外。

儘管如此，本集團推測如果該債務工具於報告日被確定為低信貸風險，則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時起尚未顯著增加。倘滿足以下條件，則確定該債務工具信貸風險較低：(i)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具有較強的能力以滿足其近期合約現金流義務；及(iii)較長期間內經濟和業務條件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並非必然，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能力。本集團認為，當債務工具具有內部或外部的「投資級別」信用評級，並符合全球公認的定義時，其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上升的標準的成效，並且適時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有關款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項下的其他項目(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制訂或來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即屬發生違約事件(並無考慮任何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品)。

不論上述情況，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本集團即認為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應採用更寬鬆的違約標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件或多件對一項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有關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給予借款人其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面對嚴重財政困難及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便會撇銷金融資產。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本集團仍可能根據收回程序強制執行被撇銷之金融資產。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之任何款項均在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項下的其他項目(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之評估乃基於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使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當中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根據債務人的特有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預期信貸虧損通常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就具有不同信貸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個別進行減值評估。除個別評估減值的項目外,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後按集體基準考慮。

對於組合評估,本集團在確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項下的其他項目(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外，就所有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在損益確認彼等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其相應調整會透過虧損撥備賬予以確認。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虧損撥備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其他儲備，而不減少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該金額代表與累計虧損撥備相關的其他儲備變動。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倘其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被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則應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將已收所得款項確認為一項抵押借款。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於終止確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時，先前累積於其他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累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移至累計虧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確認為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之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且僅於本集團目前享有合法可行使權力沖銷已確認金額，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擬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可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見附註3所述)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需要就目前不能從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均須持續進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而倘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需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作出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闡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具有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內須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未使用撥備矩陣個別評估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不同應收賬款分組時應收賬款的賬齡計算，並已考慮到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及無需繁重成本或工作即可取得的合理可靠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過往已觀察的違約率及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33中披露。

確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開支

年內，本集團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建立及完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調動對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人士的積極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13,955,434份購股權已於2025年8月8日向董事及僱員授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由管理層在外聘評估師的協助下根據二項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值。估值要求本集團就預期股息收益率、預期波幅及無風險利率作出估計。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953,990,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確認的股份薪酬開支為人民幣751,786,000元(2024年：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在評估：(1)有否發生事件或任何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指標時；(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得到可收回金額的支持，如為使用價值，則基於資產的持續使用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將應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為準。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有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下調未來現金流量或上調貼現率，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虧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5及16披露，而本集團管理層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估計一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倘可用市場可觀察數據不可用，則在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判斷及估計。輸入數據的變動可能導致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重大調整。

有關用於釐定各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於附註33披露。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i)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解決方案／產品線類型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3,413,317**	2,441,408
網聯服務	**86,729**	110,228
其他	**9,680**	5,367
	3,509,726	2,557,003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3,422,997**	2,446,775
一段時間內	**86,729**	110,228
	3,509,726	2,557,003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本集團銷售智能座艙解決方案並提供網聯服務，並向設計、開發及製造汽車的整車廠(「**OEM**」)及其供應商出售與彼等乘用車生產有關的原材料及組件。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提供集成軟件、硬件和雲端服務，以增強駕駛安全性、便利性和連接性，最終提供更智能的駕駛體驗；

網聯服務為OEM提供廣泛的用戶支持服務和平台維護服務。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續)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於產品或解決方案被客戶接受的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根據客戶經評估的信用程度可靠性要求預付款或授予客戶6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合約負債於收到預付款但尚未確認收入時確認。

應收保留金於缺陷責任期屆滿前分類為合約資產，自產品或解決方案獲接受之日起介乎六個月至一年。當收款權成為無條件(即缺陷責任期屆滿)時，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與銷售相關的保修不能單獨購買，其保證所售產品符合商定的規格要求。因此，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就保修入賬。

網聯服務

網聯服務以直線法隨時間確認，原因為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就該等服務收取的預付代價確認為合約負債，並於服務期內以直線法解除。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提供智能座艙解決方案及其他的合約大部分為期一年或以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網聯服務合約一般不可撤銷，為期一至十年，於此期間，本集團按提供服務的每小時或每項服務收取固定費用。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v)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目的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側重於按產品進行的收入分析。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根據客戶位置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477,957**	2,556,897
海外	**31,769**	106
	3,509,726	2,557,003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絕大部分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總收入逾10%之來自客戶之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367,538**	365,502
客戶B	**不適用[1]**	265,786
客戶C	**888,801**	998,548
客戶D	**563,840**	不適用[1]

[1] 於相關年度，相應收入並未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i)*	**59,628**	30,936
增值稅額外扣減*(附註ii)*	**7,388**	25,68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794**	1,956
租金收入	**227**	69
其他	**986**	1,236
	71,023	59,884

附註：

i 該金額主要指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多項補貼，作為對本集團研發活動的激勵。

無條件政府補助於收取時於損益確認，而有條件政府補助於本集團達成條件時於損益確認。除無條件政府補助外，本集團亦收到若干政府補助作為資產收購的激勵。相關政府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確認為損益。有關資產相關政府補助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9月3日聯合發佈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應付增值稅淨額已額外扣減5%的採購增值稅。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12,382)**	65,646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	**(55,140)**	—
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收益*(附註18)*	**30,000**	—
外匯虧損淨額	**(10,983)**	(12,005)
捐款	**(617)**	(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提前終止租賃的虧損	**(1,977)**	(3,323)
其他	**(693)**	1,035
	(51,792)	50,853

8.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53,071**	39,88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066**	4,185
	56,137	44,074

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14,386)**	(149,232)
— 其他應收款項	**92**	(713)
	(14,294)	(149,945)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10. 所得税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税項	**10**	27
	10	2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及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除若干實體享有不同的優惠税率外，本集團的中國實體於該兩個年度的税率均為25%。

10. 所得税(續)

本公司及上海博泰悦臻網絡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均於2020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3年分別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20年至2025年享有15%的優惠税率。博泰車聯網(南京)有限公司(「**博泰南京**」)於2023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3年至2025年享有15%的優惠税率。於2023年,博泰南京符合軟件企業資格,並自其首個盈利年度開始有權享受兩年所得税豁免及三年50%的税項減免,且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税溢利。

根據中國國家税務總局頒佈的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2022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的應課税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列作可扣税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税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小型微利企業」優惠税率20%。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年度應課税收入享有75%的減免。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並無於該等司法管轄區產生應課税溢利,故並無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就德國利得税及香港所得税作出撥備。

於年內的所得税抵免可與除税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税前虧損	**(1,093,701)**	(540,793)
按中國企業所得税税率25%計算之税項	**(273,425)**	(135,19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税務影響	**1,893**	183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税務影響	**11**	3
不可扣税開支之税務影響	**2,139**	2,303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税務影響	**213,120**	85,793
未確認税項虧損之税務影響	**92,599**	92,43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税項虧損	**(566)**	(10,856)
研發開支的額外扣減	**(35,761)**	(34,640)
年內所得税	**10**	27

11. 除税前虧損

年內除税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薪酬*(附註12)*	**62,140**	45,85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500,434**	448,169
酌情花紅	**84,643**	49,26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608**	47,354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783,388**	130,707
員工成本總額	**1,484,213**	721,355
存貨及合約成本資本化	**187,334**	121,367
	1,296,879	599,988
上市開支	**36,098**	31,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068**	39,5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964**	55,430
折舊及攤銷總額	**102,032**	94,969
存貨及合約成本資本化	**19,684**	15,026
	82,348	79,943
核數師酬金	**4,780**	439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及合約成本(包括撇減人民幣20,397,000元(2024年：人民幣50,227,000元)的存貨及合約成本)	**3,066,245**	2,248,105

12.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監事

姓名	職位	委任日期
應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09年10月15日
張富凱先生	執行董事	2016年5月1日
徐真慧女士	執行董事	2018年5月15日
賴偉林先生	執行董事	2021年7月30日
高穎輝先生	執行董事	2017年6月18日[1]
葉天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4年2月26日[2]
王越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2年6月7日[3]
馬曉詠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2年9月21日
王碧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4年8月16日
徐黎黎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6月24日[4]
顧月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29日
李遠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王延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27日[5]
龐春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張曉亮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劉功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6月7日
古金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29日
黃曉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29日
張毅先生	職工董事	2025年12月31日[8]
梁晨先生	監事	2021年10月27日[6]
徐婷婷女士	監事	2021年10月27日[6]
吳蕓蕓女士	監事	2021年10月27日[6]
施萬先生	監事	2022年9月21日[6]
黃保剛先生	監事	2023年8月23日[7]
李自潔先生	監事	2024年6月24日[6]

1 2025年12月31日，高穎輝先生提呈辭任執行董事，辭任自2025年12月31日起生效。

2 2024年8月，該非執行董事從本集團辭任。

3 2025年12月，該非執行董事從本集團辭任。

4 委任於2025年9月30日生效。

5 2025年12月，該獨立非執行董事從本集團辭任。

6 2025年12月31日，取消監事會的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通過，即時生效。

7 2024年6月，該監事從本集團辭任。

8 委任於2025年12月31日生效。

12.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監事(續)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本集團旗下實體年內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總經理的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應先生	—	5,221	429	71	—	5,721
張富凱先生	—	1,438	1,995	71	8,084	11,588
徐真慧女士	—	1,958	2,141	71	9,280	13,450
賴偉林先生	—	2,370	691	71	3,529	6,661
高穎輝先生	—	1,652	118	71	5,020	6,861
非執行董事：						
王越先生	—	—	—	—	—	—
馬曉詠先生	—	—	—	—	—	—
王碧輝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先生	150	—	—	—	—	150
王延峰先生	150	—	—	—	—	150
龐春霖先生	150	—	—	—	—	150
張曉亮先生	150	—	—	—	—	150
劉功申先生	150	—	—	—	—	150
徐黎黎女士	38	—	—	—	—	38
職工董事：						
張毅先生	—	3,347	700	71	8,007	12,125
監事：						
梁晨先生	—	2,005	648	71	306	3,030
徐婷婷女士	—	882	67	71	129	1,149
吳蕓蕓女士	—	345	326	49	47	767
施萬先生	—	—	—	—	—	—
李自潔先生	—	—	—	—	—	—
	788	19,218	7,115	617	34,402	62,140

12.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監事(續)

	董事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應先生	—	5,220	429	71	—	5,720
張富凱先生	—	1,529	200	71	9,902	11,702
徐真慧女士	—	1,958	241	71	12,295	14,565
賴偉林先生	—	2,063	699	71	793	3,626
高穎輝先生	—	1,651	118	71	2,523	4,363
非執行董事：						
葉天先生	—	—	—	—	—	—
王越先生	—	—	—	—	—	—
馬曉詠先生	—	—	—	—	—	—
王碧輝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遠鵬先生.	150	—	—	—	—	150
王延峰先生	150	—	—	—	—	150
龐春霖先生	150	—	—	—	—	150
張曉亮先生	150	—	—	—	—	150
劉功申先生	150	—	—	—	—	150
徐黎黎女士	—	—	—	—	—	—
監事：						
梁晨先生	—	1,959	241	71	613	2,884
徐婷婷女士	—	823	55	71	259	1,208
吳蕓蕓女士	—	308	613	25	94	1,040
施萬先生	—	—	—	—	—	—
黃保剛先生	—	—	—	—	—	—
李自潔先生	—	—	—	—	—	—
	750	15,511	2,596	522	26,479	45,858

12.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監事(續)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於該兩個年度管理本集團及本公司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述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分別為彼等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及監事的酬金。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內相關人士的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及監事因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概無董事(2024年：三名董事)為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五名(2024年：兩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9,781**	5,252
酌情花紅	**8,229**	1,0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4**	142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489,414**	13,581
	507,678	20,015

12. 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續)

最高薪酬僱員人數(酬金屬於以下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港元(「**港元**」)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1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1
14,500,001港元至15,000,000港元	**—**	1
15,500,001港元至16,000,000港元	**—**	1
43,000,001港元至43,500,000港元	**1**	—
92,500,001港元至93,000,000港元	**2**	—
93,000,001港元至93,500,000港元	**1**	—
239,500,001港元至240,000,000港元	**1**	—
	5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若干並非董事及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因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31。

13. 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2024年：無)。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虧損：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人民幣千元)	**(1,093,328)**	(541,238)
股份數目(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2,214**	131,818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或行使超額配股權，因為其影響屬反攤薄。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每股攤薄虧損。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2,315	112,380	65,155	32,096	191,679	413,625
添置	—	9,254	17,160	—	134,686	161,100
轉讓	—	461	20,498	18,282	(39,241)	—
出售	—	(6,875)	(779)	—	—	(7,654)
於2024年12月31日	12,315	115,220	102,034	50,378	287,124	567,071
添置	26,037	22,415	76,549	—	320,584	445,585
轉讓	193,753	1,718	57,035	18,166	(270,672)	—
出售	—	(2,140)	(14,831)	—	—	(16,971)
於2025年12月31日	**232,105**	**137,213**	**220,787**	**68,544**	**337,036**	**995,685**
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682	62,631	17,076	20,822	—	101,211
年內撥備	585	19,184	10,125	9,645	—	39,539
出售時核銷	—	(6,375)	(533)	—	—	(6,908)
於2024年12月31日	1,267	75,440	26,668	30,467	—	133,842
年內撥備	11,399	20,125	20,617	9,927	—	62,068
出售時核銷	—	(1,978)	(10,967)	—	—	(12,945)
於2025年12月31日	**12,666**	**93,587**	**36,318**	**40,394**	**—**	**182,965**
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219,439**	**43,626**	**184,469**	**28,150**	**337,036**	**812,720**
於2024年12月31日	11,048	39,780	75,366	19,911	287,124	433,229

上述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折舊：

樓宇	20年
傢具及電子設備	3至5年
機器	5至10年
租賃物業裝修	相關租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19,439,000元(2024年：人民幣11,048,000元)的樓宇，賬面值為人民幣75,469,000元(2024年：人民幣64,556,000元)的機器，以及賬面值為人民幣147,380,000元(2024年：人民幣184,222,000元)的在建工程，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測試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2,720**	433,229
使用權資產	**123,523**	167,170
	936,243	600,399

本集團專注於提供智能座艙及網聯服務，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測試而言，其被視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由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持續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虧損跡象，故對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936,243,000元(2024年：人民幣600,399,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經本集團批准的五年期現金產生單位財務預算，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五年期後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則按2.0%(2024年：2.0%)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基於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並不超過該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所指定關鍵假設的價值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往的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14.7%(2024年：14. 5%)的稅前貼現率用以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進行減值審閱時市場對時間價值及該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的評估。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並無減值。於2025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均遠高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變動均不會導致減值。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值	**69,713**	**26,902**	**26,908**	**123,523**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71,395	82,743	13,032	167,17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1,682)**	**(14,402)**	**(23,880)**	**(39,96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支出	(1,614)	(33,298)	(20,518)	(55,430)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7,818**	4,513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54,444**	66,698
租賃土地添置	**—**	13,678
租賃物業添置	**2,786**	50,775
租賃機器添置	**25,336**	33,55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及物業用作經營。租賃合約按一至六年的固定期限訂立。租期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且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定義並確定合約的可執行期限。

本集團已獲得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有效佔用或使用該土地使用權。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6,513,000元(2024年：人民幣57,922,000元)的租賃土地，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借款。

本集團定期就員工宿舍、辦公室及機器訂立短期租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述披露短期租賃開支所涉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16. 使用權資產(續)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68,204,000元(2024年：人民幣116,935,000元)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3,810,000元(2024年：人民幣95,775,000元)。除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其他任何契約限制。租賃物業及機器不得用作借款擔保用途。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詳情載於附註33。

17.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相關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826)	(17,905)	17,840	16,891	—
(扣除自)計入損益	(9,360)	223	(158)	9,295	—
於2024年12月31日	(26,186)	(17,682)	17,682	26,186	—
計入(扣除自)損益	17,218	6,786	(6,786)	(17,218)	—
於2025年12月31日	**(8,968)**	**(10,896)**	**10,896**	**8,968**	**—**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153,096,000元(2024年：人民幣2,979,474,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已就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有關虧損人民幣67,164,000元(2024年：人民幣174,57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存在不確定性，並無就於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85,932,000元(2024年：人民幣2,804,90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7. 遞延稅項(續)

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以下日期到期：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	87,101
2026年	**179,688**	180,594
2027年	**268,640**	268,640
2028年	**162,293**	163,213
2029年	**484,174**	484,613
2030年	**595,063**	459,207
2031年	**308,876**	308,876
2032年	**373,378**	373,378
2033年	**341,036**	341,036
2034年	**138,244**	138,244
2035年	**234,540**	—
	3,085,932	2,804,90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1,524,637,000元(2024年：人民幣685,194,000元)。並無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預期不會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權益法入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4,696**	102,267
	74,696	102,267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各聯營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於12月31日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成本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2024年	主要業務
Guojing Computational (Beijing) Data Technology Co., Ltd.(「**Guojing**」)*(附註i)*	中國	北京	80,000	**32.00%**	40.00%	銷售有關AI的研發服務
上海安智芯車規集成電路有限公司(「**安智芯**」)*(附註ii)*	中國	上海	3,000	**25.00%**	25.00%	銷售集成電路

附註：

i. 本集團可對Guojing行使重大影響力，因其根據Guojing公司章程有權委任Guojing三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董事。年內，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Guojing的8%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出售收益人民幣30,000,000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所有代價已於2026年2月收到。

ii. 本集團可對安智芯行使重大影響力，因其根據安智芯公司章程有權委任安智芯五名董事中的其中一名董事。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19. 存貨及合約成本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材料及組件*(附註a)*	**558,106**	415,574
合約履約成本*(附註b)*	**206,160**	88,341
	764,266	503,915

附註：

a. 材料及組件包括製成品、芯片及其他。

b. 該成本與智能座艙解決方案的合約直接相關，產生的資源將用於履行合約並預計可予收回。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56,533**	1,298,47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87,855)**	(173,469)
	1,668,678	1,125,00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款項*(附註22)*	**205,000**	120,000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129,631**	83,139
可收回增值税	**79,328**	74,879
出售聯營公司投資的應收款項*(附註18)*	**50,000**	—
服務預付款項	**3,762**	13,944
消耗品預付款項	**1,856**	1,911
可退還按金	**3,175**	1,742
向員工墊款	**435**	516
租賃開支預付款項	**222**	890
遞延發行成本	**—**	5,194
上市開支預付款項	**—**	3,527
其他	**6,678**	5,611
減：信貸虧損撥備	**(831)**	(923)
	2,147,934	1,435,432

於2024年1月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619,694,000元。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517,687**	910,424
91至180日	**59,278**	175,670
181至365日	**58,582**	21,669
1至2年	**33,131**	17,239
	1,668,678	1,125,002

於2025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50,974,000元(2024年：人民幣58,582,000元)，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人民幣74,653,000元(2024年：人民幣21,669,000元)已逾期超過90日或以上，但考慮到相關貿易應收賬款的過往記錄及預期後續還款，故並無被視為違約。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21. 合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3,916**	8,684
	3,916	8,684

於2024年1月1日，本集團的合約資產為人民幣2,826,000元。

本集團的合約資產預期於本集團正常營運週期內結算。

本集團通常根據相關合約中規定的條款，與若干客戶約定合約價值的5%至10%保留六個月至一年。本集團於保留期屆滿時將其確認的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基金投資	**187,814**	487,785
	187,814	487,785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藍策亞洲(北京)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藍策**」)評估於2025年12月31日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獨立專業估值師及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開會討論估值技術及市場信息的變更，以確保妥為估值。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及估值模型中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在附註33中披露。該等投資是指對非上市實體的股權／基金投資，該等投資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在附註7中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2025年，本集團與第三方簽訂多份股份轉讓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33百萬元出售其於一家股權投資實體的股權。總代價於2025年悉數結清。

於2025年12月，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簽訂股份轉讓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05百萬元(「**代價**」)出售其於一家有限合夥企業的部分權益。根據股份轉讓協議，代價將等分為四期於2026年支付。第一期款項人民幣51,250,000元已於2026年3月結清。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於2025年12月31日，結餘指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原因為該等票據按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而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180日	**102,881**	95,266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數額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為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極低，並無計提減值撥備。

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向銀行貼現若干應收票據，並已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清貿易應付款項。該等票據由聲譽良好及具高信貸評級的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該等票據的大部分風險為利息風險，因該等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甚微。於該等票據貼現／背書後，本集團已將該等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轉移至相關銀行／供應商，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324,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177,180,000元)，已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但未到期)以結清貿易應付款項，且已全部終止確認。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244,830,000元(2024年：人民幣55,000,000元)，已向銀行貼現(但未到期)且已全部終止確認。

未悉數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141,000元(2024年：人民幣13,775,000元)，已按全面追索基準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且未悉數終止確認。由於本集團並未於背書時將與應收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其供應商，故其自按全面追索基準背書票據起，繼續確認應收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8,751,000元(2024年：零)，已按全面追索基準向銀行貼現，且未悉數終止確認。由於本集團並未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故繼續確認應收票據，並已將轉讓時收到的現金確認為質押借款。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的應收票據質押詳情載於附註26。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本集團短期現金承擔的活期存款及短期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按市場年利率0.10%至0.65%（2024年：0.10%）計息。

已質押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獲授應付票據及銀行融資的銀行存款。該等已質押銀行存款將於2025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一年內對本集團解除質押。已質押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於2025年12月31日，年利率介乎0.05%至1.80%（2024年：0.10%至2.45%）。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被凍結的存款。該等受限制銀行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按市場年利率0.05%（2024年：0.10%）計息。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歐元**」）	**2,497**	78
港元	**1,853**	63
美元（「**美元**」）	**72**	10
	4,422	151

25.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16,727**	603,352
應付工資	**70,752**	72,876
增值税及其他應付税項	**7,960**	7,941
應付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1,611**	5,29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42,473**	11,207
應計費用	**50,106**	49,391
應退還政府補助*(附註i)*	**92,592**	117,592
其他	**40,602**	24,231
	1,222,823	891,887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843,492**	471,894
61至120日	**65,491**	98,965
121至180日	**4,940**	17,243
181至365日	**195**	7,598
1至2年	**48**	3,105
2至3年	**423**	2,903
3年以上	**2,138**	1,644
	916,727	603,352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15,168**	110,191

(附註i) 該等金額為附帶有關收入和利潤標準條件的政府補助。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達成該等政府補助所附標準。因此，該等款項須按要求退還予相關中國政府部門。

26. 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無擔保*(附註i)*	**461,973**	296,560
無抵押且無擔保	**1,720,107**	1,298,891
	2,182,080	1,595,451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予償還*(附註ii)*：		
一年內	**1,853,587**	1,348,15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31,475**	21,58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147,710**	94,269
五年以上	**149,308**	131,440
	2,182,080	1,595,451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853,587)**	(1,348,159)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款項	**328,493**	247,292
固定利率借款	**2,007,512**	1,043,930
浮動利率借款	**174,568**	551,521
	2,182,080	1,595,451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	**2.60%–3.60%**	3.00%–3.85%
浮動利率	**LPR-0.55% to LPR+0.5%**	LPR-0.45% to LPR+0.5%

26. 銀行借款(續)

附註：

i.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437,887,000元(2024年：人民幣287,551,000元)的借款以附註15、16及23所披露的樓宇、機器、在建工程、租賃土地及應收票據作為質押。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24,086,000元(2024年：人民幣9,009,000元)的借款以已質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ii. 到期款項按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呈列。

iii. 本集團已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銀行直接向供應商支付本集團所欠款項。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責任經有關銀行結算後依法終止。本集團其後於銀行結算後約180日內與銀行結算。該等安排延長了付款期限，可能延長至超出相關發票的原定到期日。考慮到上述安排的性質及內容，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該等安排項下應付銀行款項呈列為「借款」。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償還銀行款項基於該等安排的性質計入融資現金流量，而銀行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則列為非現金交易。於2025年12月31日，供應商融資安排下的銀行借款結餘為人民幣24,086,000元(2024年：人民幣9,009,000元)。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借款到期付款日期介乎210日至270日，而並非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可比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付款日期介乎30日至90日。受供應商融資安排影響的負債變動主要歸因於採購貨品及服務的新增負債及其後的現金結算。

27.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智能座艙解決方案	**50,846**	28,791
網聯服務	**13,312**	5,856
	64,158	34,647

於2024年1月1日，本集團的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2,078,000元。

計入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的合約負債結餘中，人民幣19,502,000元(2024年：人民幣9,216,000元)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入。

28.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3,593**	2,685
添置	**20,270**	83,297
轉至其他收入(*附註6*)	**(3,403)**	(2,389)
於12月31日	**100,460**	83,593

29.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4,911**	57,07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內	**19,373**	16,35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期內	**13,920**	41,646
五年以上	**—**	1,856
	68,204	116,935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須結清的款項	**(34,911)**	(57,076)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款項	**33,293**	59,85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02%(2024年：4.53%)。

30. 股本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法定及已發行		
於2024年1月1日	117,968	117,968
發行普通股*(附註i)*	21,586	21,586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554**	**139,554**
上市後發行普通股*(附註ii)*	**10,437**	**10,437**
於2025年12月31日	**149,991**	**149,991**

附註：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D輪投資者發行21,586,005股普通股，代價為人民幣1,330,793,000元。人民幣21,586,005元計入本公司股本，餘額計入股份溢價。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自投資者收到所有代價。

ii.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完成按發售價每股H股102.23港元全球發售10,436,9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066,96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74,138,000元)，經扣除資本化的發行開支人民幣90,999,000元後，人民幣10,437,000元已計入股本，而人民幣872,702,000元則已計入股份溢價。

31. 股份支付交易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RSU計劃**」)旨在為員工及董事(「**受限制人士**」)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為實施RSU計劃，本公司使用員工持股平台(「**持股平台**」)，即上海汝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晉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楚水燕關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鳳午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應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葉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上海妙瀧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等平台自2016年成立，並直接持有本公司15,350,000股普通股。根據RSU計劃，符合條件的員工和董事應被提名為持股平台的受益所有人。

受限制人士須在受限制人士的僱傭關係終止或自願終止其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至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時，以首次發行價格加上類似期間的LPR出售未歸屬股份(「**購回權**」)。

受限制股份計劃	受限制股份獎勵數目 *(千股)*	授出日期	各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各受限制股份的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
2016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2,825	2016年12月	9.75	3
2019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920	2019年1月	22.16	4
2020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0,274	2020年8月	22.78	4
2021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2,104	2021年11月至12月	27.05	4
2022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360	2022年8月	59.93	4
2023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3,025	2023年4月至12月	63.58	5
2024年受限制股份計劃	1,660	2024年7月	63.58	5

在購回權終止之前，受限制人士不得直接或間接出售、轉讓、質押、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任何受限制普通股。上述安排已按股份支付交易入賬。因此，本集團計量了截至授出日期的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並將該金額確認為未歸屬受限制普通股的每個單獨歸屬部分在歸屬期內的薪酬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的受限制普通股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開支表中確認的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6,004,000元(2024年：人民幣157,186,000元)。

31. 股份支付交易(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受限制普通股變動情況。

	受限制普通股數量
受限制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	14,035,000
已授出	1,660,000
已沒收	(560,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5,135,000**
已沒收	**(280,000)**
於2025年12月31日*(附註)*	**14,855,000**

附註: 於2025年12月31日，RSU計劃下的受限制普通股已悉數歸屬。

授出的受限制普通股的公允價值

採用倒推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公允價值，及採用期權定價模型(「**期權定價模型**」)釐定於2022年前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於2022年後，採用近期成交價釐定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於2022年前授出日期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藍策所出具的估值報告進行估值。

除本公司相關權益公允價值外，期權定價模型於授出日期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2016年12月	2019年1月	2020年6月	2021年11月至12月
無風險利率	3.67%	3.00%	2.45%	2.10%
預期波幅	70.00%	63.00%	57.00%	52.00%

31. 股份支付交易(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25年8月4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建立及完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調動對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直接影響的人士的積極性。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股東會審議及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因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13,955,434股股份。

於本公司H股上市後，授出的購股權須受限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的歸屬期。

於2025年8月8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13,955,434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1.00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每份購股權人民幣68.36元。

購股權的指定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的歸屬百分比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2025年8月8日	2025年8月8日至2026年2月7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估計。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採用市場法釐定。於釐定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5年8月8日
預期波幅	52.9%
無風險利率	1.42%
預期股息收益率	—
預期期限(按年計)	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0%

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所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預期波幅乃使用可比公司的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變數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公允價值出現變動。

31. 股份支付交易(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年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人民幣*	於2025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張富凱先生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0	—	58,148	—	—	58,148
—徐真慧女士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0	—	58,148	—	—	58,148
—賴偉林先生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0	—	58,148	—	—	58,148
—高穎輝先生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0	—	69,777	—	—	69,777
僱員	2025年8月8日	2026年2月9日至2027年8月8日	1.00	—	13,711,213	—	—	13,711,213
				—	13,955,434	—	—	13,955,434

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購股權可獲行使，而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7年(2024年：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人民幣751,786,000元(2024年：人民幣零元)。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乃為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於年內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結餘淨額(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銀行借款及附註29所披露的租賃負債，扣除附註24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累計虧損、其他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管理層的推薦建議，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3,434,385**	2,315,4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102,881**	95,2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7,814**	487,785
	3,725,080	2,898,492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276,085**	2,351,833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租賃按金、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且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大多數收入、支出及資本支出亦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銀行結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若干貿易應付款項,其均以外幣計值。於年末,除下文以外幣計值的項目外,集團實體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或負債。

於報告日期結束時,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資產:	**2025年**	2024年	**負債:**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12,162**	78	歐元	**—**	—
港元	**1,853**	63	港元	**—**	—
美元	**72**	10	美元	**115,168**	110,191
	14,087	151		**115,168**	110,191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於人民幣兑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指管理層評估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敏感度分析只包括作為基準的以外幣計值尚未結算貨幣項目,並已於年末按匯率有5%變動而調整換算。下文的正數表示當人民幣兑相關貨幣升值5%時虧損減少。當人民幣兑相關貨幣貶值5%時,則可能對年內除税前虧損造成等額相反影響。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歐元的影響		港元的影響		美元的影響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對損益的影響	**(608)**	(4)	**(93)**	(3)	**5,755**	5,509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與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4)、固定利率銀行借款(附註26)及租賃負債(附註29)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以及與浮息銀行借款(附註26)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4)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利率的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閱固定利率的借款比例並確保其在合理範圍內。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已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利率風險釐定。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付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為未償付而作出。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採用浮息銀行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反映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由於管理層認為浮息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敏感度分析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倘利率上升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除稅後虧損將增加人民幣873,000元(2024年：人民幣2,758,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承受浮息銀行借款之利率風險。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而面臨股權價格風險。該等金融資產的股權價格風險可能因市場價格的變動而產生。相關變動可能由金融工具本身或發行人相關因素引起，亦可能由市場因素引起。

為管理該等投資產生的股權價格風險，管理層就投資項目研究及項目批准流程設立了相關內控系統。為實現長期投資回報，管理層定期審閱投資組合結構，並考慮本集團有能力承擔的風險及其需要的流動資金。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方因未履行其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約資產、租賃按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對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2025年12月31日均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中有17%(2024年：46%)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款項，故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中有38%(2024年：71%)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故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個別不同信貸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除進行個別減值評估的項目外，餘下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均按照共有信貸風險特徵，經參考客戶逾期風險敞口進行分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集體評估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信貸虧損約為人民幣14,386,000元(2024年：人民幣31,644,000元)；根據個別評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信貸虧損(2024年：人民幣117,588,000元)。定量披露的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租賃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可靠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

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撥回信貸虧損約人民幣92,000元(2024年：計提撥備人民幣713,000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均為銀行發行票據。由於該等發行人為具有良好信貸質素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發行的票據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於年末就該等票據計提減值撥備。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由於交易對手方為信譽良好且獲信貸評級機構評為具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項目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低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之後還款，但通常會結清款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透過內部信息或外部資源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嚴重的財務困難，而本集團沒有實際的收回前景	金額已撇銷	金額已撇銷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23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2,88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44,1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8**
已質押銀行存款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7,913**
其他應收款項	20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64,854**
租賃按金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441**
貿易應收款項	20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撥備矩陣)	**1,671,691**
		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撥備矩陣)	**67,254**
		虧損*(附註3)*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個別評估)	**117,588**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1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3,916**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23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5,26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77,006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424
已質押銀行存款	24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1,707
其他應收款項	20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7,353
租賃按金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3,872
貿易應收款項	20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撥備矩陣)	1,140,571
		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撥備矩陣)	40,312
		虧損*(附註3)*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個別評估)	117,588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1	*附註2*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	8,684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質押╱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附註：

1. 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且信用評級高的銀行，流動資金的違約風險有限。

2.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具有不同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按賬齡情況分組，集體確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3. 該金額為於2024年12月31日來自一名陷入重大財務困難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該貿易應收款項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予以悉數撥備。

撥備矩陣 — 應收賬款的賬齡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利用應收賬款的賬齡就與其業務有關的客戶評估減值，因為該等客戶具有共同的風險特徵，而這些特徵代表客戶有能力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下表提供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內的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17,588,000元(2024年：人民幣117,588,000元)的應收賬款已進行個別評估。

賬面總值

	於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			
	2025年		2024年	
	平均虧損率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貿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	**1,671,691**	2.9%	1,140,571
一至兩年	**25.5%**	**44,455**	54.1%	38,567
兩年以上	**100.0%**	**22,799**	100.0%	1,745

估計虧損率乃按應收賬款於預計年期內觀察所得之過往違約率進行估算，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包括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及發行人加權企業年度違約率)作出調整。管理層定期檢討有關分類以確保涉及特定應收賬款之相關資料為最新資料。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撥備矩陣 — 應收賬款的賬齡(續)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3,488	17,508	30,996
轉撥至信貸減值	(862)	86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989	135,152	160,141
已撥回減值虧損	(4,807)	(6,102)	(10,909)
撇銷	—	(6,759)	(6,759)
於2024年12月31日	32,808	140,661	173,469
轉撥至信貸減值	**(1,279)**	**1,279**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6,144**	**19,457**	**55,601**
已撥回減值虧損	**(31,530)**	**(9,685)**	**(41,215)**
於2025年12月31日	**50,258**	**137,597**	**187,855**

下表顯示已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其他應收款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10
已確認減值虧損	713
已撥回減值虧損	—
於2024年12月31日	923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
已撥回減值虧損	**(116)**
於2025年12月31日	**831**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訂立供應商融資安排，以方便其供應商取得信貸及促進供應商結算。本集團僅有小部分銀行借款受供應商融資安排所規限。因此，管理層認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不會導致本集團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安排的詳情載於附註26。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以及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期限。下表乃按照於本集團須償還的最早日期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於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超過5年	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094,005**	**–**	**–**	**–**	**1,094,005**	**1,094,005**
銀行借款	**2.91%**	**1,888,613**	**42,119**	**170,266**	**155,853**	**2,256,851**	**2,182,080**
租賃負債	**4.02%**	**35,157**	**21,116**	**15,717**	**–**	**71,990**	**68,204**
		3,017,775	**63,235**	**185,983**	**155,853**	**3,422,846**	**3,344,289**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56,382	–	–	–	756,382	756,382
銀行借款	3.28%	1,374,811	29,741	113,457	140,381	1,658,390	1,595,451
租賃負債	4.53%	57,718	17,536	48,738	2,359	126,351	116,935
		2,188,911	47,277	162,195	142,740	2,541,123	2,468,768

33.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的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

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採用可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就第三層級下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工具而言，本集團會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會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定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乃基於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分類為不同的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公允值計量指以第一層級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計算
- 第三層級公允值計量指以估值技術計算所得的公允價值計量，其中對該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無法觀察(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3.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級至第三級)的資料。

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102,881**	95,266	第二層級	現金流貼現法。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現有市場觀察到的貼現率估計得出。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1,000**	313,589	第二層級	近期成交價格	不適用
	64,142	53,064	第三層級	可比公司分析估值。*(附註a)*	流動性折價。
— 非上市股權/基金投資	**82,672**	81,132	第三層級	以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資產淨值。*(附註b)*	相關資產公允價值。
	—	40,000	第三層級	資產基礎法	相關資產公允價值。

附註:

(a) 如單獨考量的流動性折價略微增加,則將導致可比公司分析估值下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減少,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價減少5%將使2025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賬面值增加人民幣3,139,000元(2024年:人民幣2,903,000元)。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流動性折價增加5%將使2025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賬面值減少人民幣3,171,000元(2024年:人民幣2,901,000元)。

(b) 如單獨考量的資產淨值略微增加,則將導致按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的資產淨值下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結果增加,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5%將使2025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基金投資賬面值增加/減少人民幣4,134,000元(2024年:人民幣4,057,000元)。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3.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ii)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8,870
收益總額	4,726
— 計入損益	4,726
添置	40,000
轉移至第三層級*(附註i)*	40,6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74,196
虧損總額	**(12,382)**
— 計入損益	**(12,382)**
轉移至第三層級*(附註i)*	**25,000**
自第三層級轉移*(附註ii)*	**(40,000)**
於2025年12月31日	**146,814**

附註i： 公允價值層級轉移是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的估值技術變更，即由於各年度的估值並無近期成交價格，於2025年12月31日已變更為可比公司分析估值。

附註ii： 公允價值層級轉移是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的估值技術變更，即由於2025年下半年進行一項近期交易，於2025年12月31日已變更為近期成交價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本報告期末所持有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2,382,000元(2024年：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4,726,000元)已列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4.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有關現金流量歸類為或有關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歸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計發行成本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07,858	—	94,647	—	1,102,505
利息開支*(附註8)*	—	—	4,185	39,889	44,074
融資現金流量	501,306	(4,409)	(48,507)	(38,118)	410,272
未悉數終止確認的銀行貼現票據到期	(47,722)	—	—	—	(47,722)
根據賣方融資協議的新訂銀行借款	134,009	—	—	—	134,009
新訂租賃	—	—	84,325	—	84,325
租賃合約的變更	—	—	(17,715)	—	(17,715)
遞延發行成本	—	5,194	—	—	5,194
於2024年12月31日	1,595,451	785	116,935	1,771	1,714,942
利息開支*(附註8)*	**—**	**—**	**3,066**	**53,071**	**56,137**
融資現金流量	**543,792**	**(86,590)**	**(45,417)**	**(53,366)**	**358,419**
根據賣方融資協議的新訂銀行借款	**42,837**	**—**	**—**	**—**	**42,837**
新訂租賃	**—**	**—**	**28,122**	**—**	**28,122**
租賃合約的變更	**—**	**—**	**(34,502)**	**—**	**(34,502)**
遞延發行成本	**—**	**86,590**	**—**	**—**	**86,590**
於2025年12月31日	**2,182,080**	**—**	**68,204**	**1,476**	**2,251,760**

35. 關聯方交易

(i)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218**	19,125
酌情花紅	**7,115**	3,4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17**	58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34,402**	36,229
	61,352	59,378

36.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支出	**336,536**	411,163

37. 或有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能按照有關規定及條文為員工繳足由國家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本集團員工的實際薪資計，由國家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撥備不足約為人民幣598,000元(2024年：人民幣992,000元)，並已由本集團於年內全數撥備。

經計及相關事實、情況及法律意見，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

- 於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就本金額計提的撥備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予以撥回，因為有關部門不大可能要求本公司支付有關款項；及
- 有關部門不大可能要求本公司就該等未付款項支付罰款，因此，於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未就罰款計提撥備。

3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年內，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全數實繳資本／註冊資本	於12月31日 2025年 %	於12月31日 2024年 %	主營業務
直接持有					
博泰車聯網(南京)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5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0**	100.0	網聯服務的研發，以及軟件系統、AI、物聯網及軟件開發
博泰車聯網(瑞安)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8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博泰車聯網(廈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8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博泰車聯網(武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2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	100.0	信息系統集成服務，專注雲平台開發
柳州博泰車聯網有限公司	2020年9月8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博泰車聯網技術(無錫)有限公司	2024年9月6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博泰智能製造(六安)有限公司	2024年3月7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博泰車聯網設備製造(新昌)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9日，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	100.0	汽車設備、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附註： 所有附屬公司將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實體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成員。中國實體須按其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惟不得超過社會保障局規定的若干上限。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的總成本為人民幣54,225,000元(2024年：人民幣47,876,000元)，即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113**	40,653
租賃按金	**4,427**	6,694
使用權資產	**25,577**	62,61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813,128**	2,038,57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948**	9,99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24**	2,267
	2,914,717	2,160,798
流動資產		
存貨及合約成本	**362,054**	257,6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75,455**	1,325,416
合約資產	**3,316**	7,9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3,878**	174,1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102,881**	95,198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424
已質押銀行存款	**43,280**	67,0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1,415**	685,800
	3,672,279	2,614,609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41,609**	598,98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09,923**	575,219
銀行借款	**1,234,194**	882,900
租賃負債	**10,925**	12,818
合約負債	**55,589**	25,049
	3,052,240	2,094,966
流動資產淨值	**620,039**	519,6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34,756**	2,680,44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156**	53,748
撥備	**47,885**	39,181
遞延收入	**15,430**	11,721
	84,471	104,650
資產淨值	**3,450,285**	2,575,7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9,991**	139,554
儲備	**3,300,294**	2,436,237
權益總額	**3,450,285**	2,575,791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19,864	147,946	(74,365)	(122,660)	1,370,785
年內虧損	—	—	—	(400,941)	(400,94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400,941)	(400,941)
發行普通股*(附註30)*	1,309,207	—	—	—	1,309,20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	157,186	—	—	157,186
於2024年12月31日	2,729,071	305,132	(74,365)	(523,601)	2,436,237
年內虧損	**—**	**—**	**—**	**(826,435)**	**(826,43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826,435)**	**(826,435)**
發行普通股*(附註30)*	**872,702**	**—**	**—**	**—**	**872,702**
於受限制普通股歸屬後轉撥股份支付儲備*(附註31)*	**371,136**	**(371,136)**	**—**	**—**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	**—**	**817,790**	**—**	**—**	**817,790**
於2025年12月31日	**3,972,909**	**751,786**	**(74,365)**	**(1,350,036)**	**3,300,294**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載有本年報所採用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技術詞彙。這些術語及其含義可能有別於標準的行業定義或用法。

「AI」	指	人工智能，計算機科學的一個領域，專注於用機器模擬人類的智能
「AR HUD」	指	增強現實抬頭顯示，一種將數字信息直接投射到駕駛員視野內的透明顯示器(如擋風玻璃)上的技術
「中國OEM」	指	中國本土汽車製造商，不包括由中國汽車企業和國外汽車企業建立的合營企業OEM
「定點」	指	一家公司的產品被一家OEM或OEM一級供應商選中並獲准納入特定車型或模塊化汽車平台的成就
「DMS」	指	駕駛監控系統，一種先進的安全技術，旨在跟蹤和分析駕駛員在駕駛車輛時的行為和生理狀態
「域控制器」	指	在智能汽車領域中，指整合各類軟件與硬件組件以實現針對特定領域(或稱「域」)的車輛功能之無縫高效控制的中央處理器。車輛的功能域主要包括智能座艙、智能駕駛、動力總成、底盤及車身；智能座艙域控制器指管理及控制包括車輛交互與控制、導航、AR-HUD、儀表顯示屏等在內的客艙相關體驗的各個範疇的中央處理器
「HMI」	指	人機界面，使人類操作員可與機器、系統或設備之間實現交互和信息互換的用戶界面，便於進行控制、監控和數據交換
「HUD」	指	抬頭顯示器，一種將重要信息投射到擋風玻璃或透明屏幕上的技術
「新能源汽車」	指	新能源汽車
「OEM」	指	整車廠，在汽車行業指設計、開發及製造車輛的公司

「OMS」	指	乘客監測系統，一種可跟蹤及評估車內乘客的存在、位置和狀況的技術
「OTA」	指	遠程雲端下載技術，指無線傳輸軟件更新、數據或配置更改，使車輛等設備能夠通過網絡升級和修復
「SoC」	指	片上系統，集成電腦或電子系統的多數或所有重要元件的可編程集成電路，如在單個基板或微芯片上集成CPU、存儲器接口、片上輸入／輸出設備、輸入／輸出接口及輔助存儲接口，通常還包括無線調製解調器及圖形處理單元在內的其他組件
「T-Box」	指	智能車載終端，嵌入車輛的電子設備，通過V2X標準或蜂窩網絡將車輛連接到雲端或其他車輛
「一級供應商」	指	直接向OEM供應汽車部件或系統的公司。除非另有說明，本術語並非指我們的客戶，而是指更廣泛的汽車供應鏈中的供應商
「一級供應商客戶」	指	本集團身為OEM一級供應商的客戶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核數師」	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灼識諮詢」	指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是一家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本公司」或「博泰」	指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2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25年9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89)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和繳足，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僱員激勵平台」	指	上海汝佳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晉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楚水燕關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鳳午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應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葉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上海妙瀧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或如文義所需彼等中的任何合夥企業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全球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9月30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應先生」	指	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應臻愷先生
「發售股份」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年報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或規定外，所提述的「中國」不適用於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8月4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和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